A DREAMER'S TALE
THE SWORD OF WELLERAN
AND OTHER STORIES



# 梦者故事

LORD DUNSANY

[爱尔兰] 邓萨尼勋爵 / 著
柴夜宁　郑小希 / 译

译言出版
Yeeyan Publishing

# 版权信息

书名:梦者故事

作者:[爱尔兰]邓萨尼勋爵

译者:柴夜宁,郑小希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 梦者故事

# 序言

愿那些善待我其它作品的人能读到此书，并不负其所望。

——邓萨尼勋爵

# 1.波塔尼斯，望洋山

托第斯、蒙达斯、阿里辛，皆为内陆之国，连驻守此处边境的哨兵们也未曾见过大海。往东而去，是一片永远与世隔绝的沙漠：黄沙遍地，零星点缀着石块的影子，死亡[注]寄身于此，如日光下伏卧的猎豹。边境以南有魔法封界，以西见高山隔绝，以北遇极风咆哮。西边的高山如伟墙般矗立，山脉从远方逶迤而至，又向更远方蜿蜒而去，这座山名为波塔尼斯山，意为望洋山。北坡是一片光滑而贫瘠的红岩，不生一丝草木青苔，这片坡地攀升直抵极风的唇齿边缘，坡顶除了怒号的风声，再无他物。内陆国平和安宁，城邦同样美好宜人，彼此之间没有战争，宁静自在。除了岁月，它们别无仇敌：在那沙漠中央曝晒于烈日之下的饥渴与酷热，都未曾成功潜入过内陆国；而夜晚出没的食尸怪与鬼魂，只在南境的魔界里游走。人们生活在这美好城邦里，城镇规模小巧宜人，因而此处的居民相互熟识。当他们在街道上相遇，便以名相呼，彼此祝福。每一座城邦里都有一条宽阔的绿荫大道，从河谷、森林或丘陵之中蔓延而出，绵延穿梭于城镇里的房屋与街道之间。这条大道并不为城中居民而设。唯独春天[注]，在每一年到来的约期便踩着这条绿道翩跹而至，唤醒沿途的银莲花灿烂盛放。一品红也在竞相盛开，它们生长在隐蔽遁形的丛林里、深邃僻静的河谷边或繁盛自足的丘陵中，傲然昂首，超然于俗世尘嚣之上。

有时，车夫或牧羊人会走过这条绿荫大道。他们从云雾缭绕的山谷深处而来，进入这座城市。城里人并不阻拦他们，因为每一名过客心底都知道该迈何种步伐：其中一种步子会惊扰小草，而另一种不会。在旷野的阳光地带与荒原的暗处，在远离城市的乐舞之外的远方，车夫和牧人们奏起乡村音乐，跳起乡间舞蹈。太阳仿佛是亲切友善的邻居，照料乡人们的葡萄幼藤，因而对于林间的小动物以及与精

灵或古老传奇有关的任何传闻，乡人们都心怀善意。当远处小城的灯火将天际映得泛红，当农庄里透着欢乐的金色窗户将光亮投入黑暗，爱神[注]古老而神圣的身影出现在山陵起伏的林地之间，她的面庞几乎要隐没在斗篷之下。她嘱咐暗影起舞，遣送林中的生物匍匐潜行，眨眼间便在草庐里点亮小小的萤火虫，将寂静铺在灰色的大地上，远山间随即响起了隐隐约约的鲁特琴音。这就是世间至为繁盛欢愉之地——托第斯、蒙达斯与阿里辛。

然而，在这三个并称为“内陆国”的小王国里，年轻男子总是离家出走。他们一个接一个地离开，众人皆知他们心中怀有眺望大海的渴望，却无人知晓他们离开的缘由。年轻人对于这份渴望往往语焉不详，但通常会先沉默几日，然后在某个破晓的黎明悄悄逃离，缓缓地攀上波塔尼斯山的险坡，抵达山顶，翻过山脊，一去不返。一部分年轻人会留在内陆国，渐渐老去，而那些曾经攀登波塔尼斯山的历代勇者，从古至今，无一归返。许多人在踏上征途、攀上波塔尼斯山之前都曾发誓归乡。曾经有一位国王，派遣了身边所有的侍从去探索那片秘境，后来他自己也动身前往，但最终他们都了无踪迹。

而今，内陆之国的子民惯于崇拜大海的神话传说。先知们关于大海的探索都被记载在圣书上。这些文字在节庆盛典或悼亡礼上，被寺庙中的祭司虔敬地念诵。城里的寺庙如今都朝西敞着，以大柱架空，海风便能够穿堂而入；他们又敞开朝东的门墙，同样以大柱架空，海风便能畅通无阻地穿过，征掠每一寸大海垂涎的土地。以下便是内陆国的子民们传颂的关于大海的传说，他们世世代代从未将其目睹。他们说，大海是一条朝向大力神赫拉克勒斯[注]奔腾而去的河流。他们说，这条河流触及了世界的边缘，波塔尼斯山脉遥望着他。他们还说，天上所有的星辰沉浮于这条河流之上，随波逐流。无尽之境上密林丛生，这河流裹挟着天上的星辰，蜿蜒其中。在无尽之境上那暗林巨树之间，神明行走其中，而那枝桠之上最细小的叶片，便是人类世界的夜晚。当诸神的猛虎感到干渴难耐，喉中灼烧如有烈日照耀，它

们便会下到河边痛饮。那一刻，猛虎饮水的巨响震慑了诸世界。在猛虎的干渴得以平息、不再如烈日灼灼之前，河面已然落了下去。诸世界因而脱水搁浅，堆叠起来，土地难行，神明不再涉足。这便是不存在命运法则的世界，那里的子民再不知晓神明的存在。而河流奔腾不息。河流的名字是“欧里亚颂”，但人们称之为“大洋”。这是内陆国的“民间信仰”。而这里还存在着不为众人所知的“贵族信仰”：欧里亚颂穿过无尽之境上的密林，在边界呼啸着一坠万丈——很久以前，时间之神曾从这里召回光阴与诸神大战一场。欧里亚颂从此处坠落，昼夜交错的闪光都无法将其照亮；他带着无法丈量的洪流，坠入虚无的深渊之中。

而今，数世纪的岁月一去不回，那条攀登波塔尼斯山的道路已被踩秃，越来越多的人登上望洋山，却都一去不复返。至今，内陆国的子民们仍不知晓，波塔尼斯山遥望的是怎样的神秘景色。在某一个宁静无风的日子里，人们在迷人的街道上愉悦地漫步，牧人们在照料牲畜，忽然之间西风大作，从海面袭来。阴郁的西风披着斗篷，哀伤地给某个路人带来大洋饥渴的召唤——那是大海对人类骨肉之躯的渴望。那听到了召唤的人，会坐立不安好几个钟头，最终无法自制地猛然起身，望向波塔尼斯山的方向，然后按照风俗，留下离人的暂别之言：“吾心念及便归来”——意为“暂别几日”。然而那些爱着他的人，看见他的双眸注视着波塔尼斯山，便会悲伤地回答：“直至诸神忘却”——意为“永别了”。

当今的阿里辛国王有一个女儿。她与林中野花嬉戏，与父亲庭院里的喷泉玩闹，与冬日里在门廊下避雪的蓝色小天堂鸟游戏。她比林中野花更妩媚，比庭院里的喷泉更动人，比冬日里长满越冬绒羽的蓝色小天堂鸟更美丽。蒙达斯与托第斯年迈而智慧的国王们曾与她有一面之缘，彼时，她轻轻地走下花园的小径。凝视着她的身影，国王们陷入迷思之中，思量起内陆国的命运。他们仔细打量着公主，她倚靠在端庄的花丛边，独自伫立在阳光里，在鸟笼前来回踱步。笼里栖居

着搔首弄姿的紫色奇鸟，那是国王的猎手们从阿萨贡捕回来的。当公主长到十五岁的时候，蒙达斯国王召唤了诸王聚集商议。托第斯与阿里辛的国王前来与他会面。蒙达斯国王在议会厅上说道：

“那欲壑难填的大海发出的召唤（听见‘大海’这个词，三位国王低下了头），每年都引诱着越来越多的人从我们快乐的王国出走，然而我们至今对神秘的大海仍一无所知，而那些深思熟虑许下诺言的人们无一归来。如今，阿里辛国王，您的女儿比阳光更为明媚，比她的庭院里高挑的端庄花丛更为妩媚，也比那些冒险的猎手们从阿萨贡捕回来的、装在吱呀作响车笼里的奇鸟更为优雅美丽——尽管那些鸟儿有着紫白相间的羽毛。而今，不论是谁，只要他爱慕着您的女儿，熙纳莉珂公主，他就是那个能攀登波塔尼斯山并归来的人。他能做到这件前无古人之事，然后向我们描述波塔尼斯山究竟眺望着何等景色——这一切是因为，您的女儿，或许比大海更为美丽。”

阿里辛国王从席位上起身，说道：“恐怕您这番话语是对大海的亵渎，我忧心祸事将随之降临。我确实不曾认为小女有这般貌美。就在不久之前，她还是那样年幼的孩子，头发蓬乱不堪，装扮不像公主，毫不得体。她还会不带侍从便独自溜进野树林，回家的时候一身衣袍破烂不堪。面对斥责时，她绝不会虚心接受，反而会做鬼脸，甚至是在我那装点着喷泉的大理石院子里。”

接着，托第斯国王开口了：

“待果园的花季到来之时，见识过大海的巨鸟会飞过并停留在我们的内陆国，到那时我们再仔细观察熙纳莉珂公主；倘若，当所有的果园里都开满鲜花之时，她的美丽仍甚于洒落我们这些闭塞王国的日出，那么她可能比大海更美丽。”

阿里辛国王回答：

“我担心这番话是种可怕的亵渎，但我会按照你们在议会上的决议来做。”

果园的花季来临了。一天晚上，阿里辛国王将他的女儿叫到室外的大理石阳台上。幽暗的树林之上，升起一轮巨大而神圣的圆月，所有的喷泉都对着夜色潺潺歌唱。月色爬上宫殿的大理石山墙，于是它们从大地上生出光来。接着月色又挂上院子里所有喷泉的顶端，灰色的水柱迸裂出星星点点的精灵之光。月光越过林间幽径，照亮了整座白色的宫殿与院中喷泉，吻上了公主的额头。阿里辛的王宫光芒远耀，院中的喷泉化身为一列列闪耀的珠宝与歌曲。圆月升曜，如按音律，却不为凡夫俗子所闻。一袭白袍的熙纳莉珂站立在阳台之上，对此情此景心醉神迷，月光正在她的前额上熠熠生辉；此时，蒙达斯和托第斯的国王正站在露台的暗影里观望着她。他们说：

“她比圆月升曜更美。”

又一日，阿里辛国王吩咐他的女儿在破晓时分出外，他们再次站在了露台上。果园之上，旭日初升，海雾越过波塔尼斯山，退回到海面上；灌木丛里传来动物们细碎的叫声，喷泉的声音渐渐淡去。从所有的大理石寺庙中传来了鸟鸣声，这些鸟儿是大海的圣物。熙纳莉珂伫立在那儿，依然返照着梦幻般的天光。

“她比晨光更美。”国王们说。

然而，他们还是为熙纳莉珂的美貌设置了第三道考验。在某个黄昏时分，在园子里的果树凋敝之前，在附近所有的树林边缘都缀满高高低低的杜鹃花丛之际，他们站在露台上观察她。彼时，夕阳已西沉于波塔尼斯山脉的峭壁之下，海雾越过山巅向内陆大地倾泻。座座大理石寺庙矗立在黄昏中，轮廓清晰依旧，然而，暮光之纱已经笼在了群山与城市之间。然后，一只只蝙蝠从寺庙的壁架与宫殿的屋檐上倒挂下来。它们舒展双翼，上下飘扬，穿过渐暗的街道。金色的窗户明

明灭灭、透出光亮，人们都笼着斗篷，以抵御灰色的海雾。小曲儿唱了起来，熙纳莉珂的面庞之上栖落着神秘与幻梦。

“她比所有这些都更加可爱，”国王们说，“但谁人能说她的美真的甚于大海？”

宫殿边缘的杜鹃花丛里伏卧着一名猎人，他从夕阳西沉之时起就在此等待。他的身边有一个深深的池塘，潭边生长着风信子，水面漂浮着带阔叶的奇特花朵；巨大的歌利亚克兽会踏着星光来这里饮水。在那里等待歌利亚克兽出没的时候，他看见了公主倚靠在阳台上的白色倩影。不等星光闪现、巨兽来临，猎人便离开了他的蔽身之处，朝宫殿靠近，好将公主的身影看得更清楚。宫殿的草坪无人践踏、挂满了露珠，当他手握巨矛经过时，万物静寂。在露台最远的角落里，三位老国王低声谈论着熙纳莉珂的美貌以及内陆国的命运。猎人踩着他特有的步点，轻巧地行动着。即使是在这般万籁俱寂的夜晚，他仍在公主发现之前，从潭边一直走到近旁。当猎人看清了公主的面庞，他遽然惊叹：

“她一定比大海更美。”

当公主转头望见他的装束与他手中的巨矛，她明了他是一名歌利亚克兽捕猎者。

当三位国王听见这年轻人的惊呼声，他们相互低语：

“想必他就是那个人了。”

随后，他们走到他面前。为了考验他，他们和他聊了起来。他们说：

“先生，你这番话可是对大海的亵渎啊。”

这年轻人低声嗫嚅：

“她比大海更美。”

国王们又说：

“我们都比你年长而且更为明智，我们也知道，这世上没有任何东西比大海更美。”

年轻人脱下了头上的护具，垂头丧气。虽然他意识到与他对话的是国王，但他依旧回答：

“我以此矛起誓，她比大海更美。”

公主则始终凝视着他，尽管已经知道他是一名捕杀歌利亚克兽的猎人。

于是，阿里辛国王对这位潭边的守望者说：

“如果，你能够攀登波塔尼斯山并下山回来——要知道自古以来无人能归——向我们禀报大海究竟拥有怎样的魔力，我们就赦免你的渎言，你还可以迎娶公主为妻，在国王议会中拥有一席之地。”

年轻人欣然同意。于是公主与他谈话，问起他的姓名。听见公主的声音，一阵狂喜涌上他的心头。他回答自己的名字是阿瑟沃克。他向三位国王承诺，两天后他将启程攀登波塔尼斯山并返回。这是他们用来约束他务必返回的誓言：

“我向带走诸世界的大海起誓，向欧里亚颂河、人们口中的大洋起誓，向诸神与他们的猛虎起誓，向诸星辰的末日起誓，我在望见大海之后必将返回内陆国。”

当天晚上，他就在一座敬奉大海的寺庙里如此庄严起誓。然而，三位国王更相信熙纳莉珂美貌，而非誓言的力量。

第二天，阿瑟沃克离开托第斯王国，穿过东方的田野，踏着晨光来到了阿里辛的宫殿。熙纳莉珂走下阳台，在露台上与他会面。她问他，是否曾经捕杀过歌利亚克兽。他回答说，自己曾经捕杀过三头，然后他向公主描述了他是如何在潭边的树林里捕杀了第一头歌利亚克兽。那日，他取了父亲的长矛，来到水潭边上，潜卧在杜鹃花丛中，等待第一缕星光的闪耀——那时歌利亚克兽会才来到潭边饮水。而他来得太早了，不得不等上一段时间，时间似乎流逝得特别缓慢。傍晚时分，鸟儿们都归巢了，蝙蝠开始四处飞舞，游禽的时光不再，但潭边依旧没有歌利亚克兽出现。阿瑟沃克此时确信，不会有巨兽出现了。然而，正当他愈发坚信这个念头时，灌木丛被无声地分出一条路来。一头巨大的雄性歌利亚克兽正面对他站在水潭边。那巨兽的头顶横生出两支巨角，角尖处卷曲上扬，两个角尖相距四步宽。巨兽没有看见阿瑟沃克，因为它在水潭的另一边；而阿瑟沃克也无法潜绕到那一边去，因为他害怕撞上风（歌利亚克兽在黑暗的森林中看不远，只能凭靠听觉和嗅觉）。不过，当雄兽在二十步开外的水潭那头站着，昂扬着头时，他的脑子里很快有了对策。雄兽小心翼翼地嗅着风里的气息，聆听着，随后低下它巨大的头，开始饮水。那一刻，阿瑟沃克一跃入水。漂在水面阔叶上的奇异花朵向水中生出茎干，他穿过枝蔓横生的深处，冲了出去。阿瑟沃克将长矛笔直地置于身前，握矛的左手手指紧紧扣着。矛头一点也不上扬，从而不会露出水面，而是顺着他冲刺的力度，朝前劈开水路，不受花茎的牵绊。当阿瑟沃克跳入水中的时候，雄兽必然被扬起的水花惊得抬起了头，聆听并嗅闻空气里的气味，但它却没有听见，也没闻见任何危险的气息。它肯定还是愣了片刻，因为当阿瑟沃克屏着呼吸，从巨兽的脚下钻出水面时，巨兽正是这种情态。他立即出击，将长矛刺向雄兽的喉咙，而后雄兽才低下头、甩出那可怕的巨角。但阿瑟沃克已经紧紧攀住其中一只巨角，

被雄兽以可怕的速度拖着穿过杜鹃花丛，直到雄兽倒地。但它立刻又站起身，痛苦挣扎着，被自己的鲜血所呛，到死仍屹立不倒。

而这在熙纳莉珂听来，有如一名古老的英雄重返人间，沐浴着传奇般青春岁月的荣光。

两个年轻人来来回回地在露台上踱步，唇间久久诉说着那些在过去已被倾吐、而未来亦将被重复的话语。而波塔尼斯山超拔于他们之上，眺望着大海。

阿瑟沃克启程的那一天到来了。熙纳莉珂对他说：

“你是真的会回来吗？就算刚刚在波塔尼斯山之巅遥望过？”

阿瑟沃克回答道：“我一定会回来的，因为你的嗓音比祭司们唱诵大海时的歌声更动听。即使大海有无数支流奔腾涌向欧里亚颂，即使这大河与他所有的支流将所有的壮美汇聚在我脚下，我也会回来，起誓你比它们都美丽。”

熙纳莉珂回答道：

“我心中的智慧——或是古老的知识、或预言、或某些奇怪的学问——告诉我，我将再也听不见你的声音。但我愿意给予你宽恕。”

但他再三重复着起誓的诺言，踏上了行程。年轻的猎人频频回望，直到山坡出现，他的面前巨石横亘。他动身出发之时天色尚早，然后他攀爬了一天，几乎没有停歇，路上的每一个落脚处都被万千前人的足迹磨得光滑。在他抵达顶峰之前，阳光已经从他面前消失，内陆国渐渐暗沉下去。于是他更加奋力地攀爬，希望在天黑之前看见波塔尼斯山外的一切风景。当年轻的猎人爬到波塔尼斯山的巅峰时，内陆国里暮色沉沉，城市里的灯火透过海雾隐隐闪烁，而他面前太阳尚未完全西沉。

就在那里，就在他下方，古老的大海波光潋滟，微笑着低吟浅唱。大海照料着一艘艘风帆闪耀的小船，在他的双手之中亦捧着陈年船骸。那些大船的桅杆上钉满了金色的钉子，都被大海在曾经的狂怒中从华丽的大船上扯下。夕阳的荣光洒落在澎湃的浪涛上，波涛扬起金色的脑袋，将浮木从盛产香料的群岛之上卷出。灰色的涌流朝南边退缩而去，仿佛是孤独的巨蟒，怀着无休止的、致命的爱意，追求着远方某些东西。那一整片海域在夕阳下闪闪发光，巨浪、涌流与白色的船帆浑然一体，看起来犹如一张陌生的面孔，一位崭新的神祇的面孔——他只在凡人行将就木的那一刻，第一次注视那人的双眼。而阿瑟沃克，凝望着这奇异的大海，明白了为何逝者从不归返：因为即使他们生还并向生者讲述，生者也永远不会明了，有些东西只有逝者才能领悟。大海就在那儿，正对他微笑，因太阳的荣光而喜悦。海边有一处避风港，包容着返航的船只。港口边还有一座被阳光点亮的城市，人们在街头漫步，街边摆着来自于远方海国的奇珍异品。

一条铺着碎石的缓坡从波塔尼斯山顶伸向海滩边。

有好一阵子，阿瑟沃克站立在山顶，内心充满懊悔之意，因为他明白，有某些东西已经渗入他的灵魂，而内陆国的任何一个人都不会明白，他们的心灵永远走不出那三个小王国的边境线。他长久地注视着航行的船只、异域国度的奇珍异宝与浸染了海际的莫名色彩。随后，将视线转向了黑暗之中的内陆国。

在那一刻，大海在夕阳之下唱起了安魂曲，为他曾在盛怒之下制造的所有伤害歌唱，为他曾对那些冒险的船只带来的毁灭歌唱；暴君般的大海含泪而歌，因为他热爱那些曾被他淹没的大帆船。他召唤着所有的人类、召唤着所有可能接受补偿的生灵，因为他爱着那些被自己的浪潮裹挟至远方的遗骨。阿瑟沃克转过身来，朝碎石坡迈出了第一步，第二步。他和大海之间的距离缩短了一点，这时他突然有了一个幻梦，他感觉到人们似乎一直都误解了可爱的大海，只因为他有时

发怒，有时暴虐；他觉得是那些潮汐的错，因为大海曾经爱过那些逝去的帆船。他继续向前迈步，碎石从他的脚边滚落下去。当最后一丝暮色黯淡下去，当第一颗星开始闪耀，他来到了金色的沙滩。他一直向前走，直到浪潮齐膝，他听见了大海祈祷般的祝福声。他伫立许久，头顶群星闪耀，又返照在波涛中；更多的星星从海中升起、星轨轮转，天空之城流光四溢，航船之上挂起明灯，照亮了紫色的夜空；在端坐远方的诸神眼中，这颗星球闪耀如一团火花。然后，阿瑟沃克走进了海港城；在那里他遇见了许多在他之前离开了内陆国的人们；他们中没有一个人愿意再回到未曾见识过大海的人们中去。他们大多数人都遗忘了三个小王国，而亦有传言说，有一个人曾试图返回，却发现那不断滑落的碎石坡完全无法攀爬。

熙纳莉珂终身未嫁。但她的嫁妆被用来建造了一座庙宇，人们可以在里面诅咒大海。

一年一度，人们举行庄严的仪式，诅咒大海的潮汐。月亮向众人瞥去，满怀憎恶。

---

1. 此处原文大写，意指该事物拟人化。（译注）
2. 此处原文大写，意指该事物拟人化。（译注）
3. 此处原文大写，意指该事物拟人化。（译注）
4. 赫拉克勒斯即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又名海格力斯，在罗马神话中名为赫丘利（Hercules），主神宙斯（与阿尔克墨涅（Alcmene）之子，因其出身而受到宙斯的妻子赫拉的憎恶。他神勇无比、力大无穷，后来完成了十二项被誉为“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其中之一包括从埃里忒亚岛赶回革律翁的红牛，途中将两座峭岩立在地中海的尽头（即赫拉克勒斯石柱，称为世界边缘的石柱）。（译注）

# 2.布莱多拉斯

暮色笼罩在城郊外一片碎砖遍布的垃圾场上。烟雾之上，一两点星辰依稀闪现，远处的窗户亮起了神秘之光。孤独与寂静愈发深沉。随后，日间里沉默的废弃物都开始发声。

一个陈旧的橡木塞先开口了。他说：“我成长在安达卢西亚[注]的树林里，但从未听过西班牙的慵懒小调。我只是在阳光里茁壮生长，等待我的宿命。一天，一些商人来到这儿，把我们都带走了。他们将我们高高地摞在驴群的背上，沿着海岸，一路运送而去。在海边的一座小镇里面，我被制成了现在的形状。有天他们北上而行，将我送到了普罗旺斯。在那里我实现了我的宿命。因为他们让我去守卫气泡酒，我便在岗位上忠实地站了二十年的岗。在我站岗的最初几年里，酒水沉睡着，梦着普罗旺斯。但随着岁月流逝，他变得越来越醇烈，直到最后每当有人经过，带起的风都会勾起酒水的烈性，使尽全力推搡着我，喊道，‘放我出去，放我出去！'每一年，他的力气都会增长；当有人走过，他就变得愈发喧闹，但没有一次能将我从哨岗上推出去。但是，在我强力镇守了他二十年之后，商人们将这瓶酒水带到了宴席上，解了我的职。于是酒水欢涌起来，腾跃过人们的血管，振奋着他们的灵魂，直到他们从座位上站起来，唱起普罗旺斯的歌谣。而我，在站岗二十年后，依然强壮坚固如初，却被他们遗弃了。我曾经见过安达卢西亚的天空，多年前曾守卫过那充盈着普罗旺斯阳光的欢腾酒浆，现在，我被遗弃在寒冷的北城里。”

接着，一根被人遗落的、还没被点燃过的火柴开口了。“我是太阳之子，”他说，“是众城的敌人。我的胸怀超越你们的认知。我是埃特纳与斯特隆博利[注]的兄弟。我的体内有火苗舔舐着我，这火苗终有一

日会蹿成美丽而盛大的焰火。我们不会为了食物成为任何炉灶或机器的奴隶，待到身强力壮之日，我们会自力更生，将所见之物化为口粮。我的心里藏着美好的孩童，他们的面庞会比彩虹更鲜艳；他们将与北风达成契约，而北风将他们引领向前；他们的身后留下遍地灰烬，顶上黑烟缭绕，在这世间，他们将是唯一的美好；他们应当掌控大地，大地也应当属于他们。除了我们的宿敌大海，任何事物都不能阻止他们。”

随后，一只破旧的水壶说话了。“我是众城之友。我坐在奴隶们的中间，坐在炉灶上，底下燃着被煤炭填饱的小火苗。当奴隶们在铁栏杆后起舞，我就坐在群舞中央歌唱，取悦我们的主人。我创作起歌儿来，歌唱猫儿的安逸舒适、狗儿心底对猫咪的恶意、爬行的婴孩，以及当我们冲泡上好的红茶时，一家之主心底的那份闲适。有时房子十分温暖，奴隶和主人们都非常愉快，我就责怪起在世界里四处徘徊的怀着敌意的风。”

一截老绳索接话了。“我产于死牢，死刑犯织出我的筋骨。他们无望地编织着我，因此，一丝冷峻织进了我的内心。所以当我被用来捆缚任何东西时，我从不让它有一丝逃逸的机会。我无情地捆绑了许多东西，时间长达数月甚至数年，因为我常常被盘成卷带到仓库里。那儿有许多敞开的大箱子，其中某一个会突然被合上，我可怕的力气被施加在它身上，犹如一个诅咒。倘若有哪个家伙在一开始被我缠紧的时候，身上的木头就发出声声哀嚎，或是在孤独的夜晚发出响亮的嘎吱嘎吱的哀鸣，思念他们故乡的树林，我只会把他们抓得更牢。因为我的灵魂里住着某种可悲而无用的憎恶，它来自于我诞生的厄运之地，来自于那些制造我的人。然而，尽管我的铁掌囚禁过那么多东西，我做的最后一件事却是给予解脱。某个晚上，仓库阴沉沉的，我无所事事地躺在地板上。这里没有一丝动静，连蜘蛛也睡着了。临近午夜的时候，一阵纷繁的回声突然从木地板上跃起，在屋梁上萦绕。一个男人独自朝我走来。他一边走着，一边被他的灵魂斥责。我看得

出这个男人与他的灵魂之间存在着巨大的矛盾，因为他的灵魂不愿由着他，还继续斥责他。

“然后，那男人看到了我，说道：‘至少这绳子不会让我失望。’当我听见他这么说我的时候，我决心无论他要我做什么，我都会尽全力去完成。当我坚定心意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他将我捡起来，站上一个空盒子，那盒子是我原本应当在次日早晨捆绑起来的。男子将我的一端在一根暗沉的屋椽上打了个结。那个结打得漫不经心，因为他的灵魂一直在斥责他，不曾间断，这让他不得安宁。然后他将我的另一端绕成一个套索。当他的灵魂看见这个套索，它停止了责备，急切地对他呼喊，恳求他与自己平和共处，不要意气用事。然而男子没有停下来。他将脑袋伸进套索，将套索置于颌下，灵魂发出了可怕的尖叫声。

“接下来，男子把盒子踢开了。当他这么做的时候，我知道我的力量根本不足以套住他；但我记得他说过我不会让他失望，因此我为自己的纤维注入了全部的冷酷力量，并集中所有意志套紧他。随后，他的灵魂咆哮着让我松开，但我说：

“‘不可以，你让这人烦心了。’

“它朝我尖叫，让我从屋椽上松开。此时我已经开始滑落了，因为将我挂在上面的只是一个打得粗糙的结。但我用我的铁爪紧紧抓住屋椽，说道：‘你让他烦心了。’

“它立马对我换了几套说辞，但我都不予回应。最终，那个信任我的男子不再受到灵魂的烦扰，他的灵魂离他而去，还他平静。从此我再没有能力束缚任何的东西了，因为我的每一根纤维都力竭和伤损，即使是我冷酷无情的心也因那种挣扎软弱了。不久之后，我就被丢弃在这里。我完成了我的使命。”

他们就这样彼此交谈，而他们上方始终有一个若隐若现的身影。那是一具老旧的摇摆木马，他在苦涩地抱怨。

他说：“我是布莱多拉斯。我的痛苦在于，我现在必须作为一个被遗弃的废物，躺在这群值得尊敬却卑微的小东西之中。唉！我为回忆中的日子哀叹，为‘伟大的主公’哀叹。他曾经是我的主人，我的灵魂，而他的精神现在已经萎靡不振，再不能够欣赏我，也再不会像个骑士那样骑着我了。当他是亚历山大大帝[注]的时候，我曾是布西发拉斯战马，载着战无不胜的他远征他乡，直到印度。当他是圣乔治[注]的时候，我曾与他一起迎战巨龙。我曾是罗兰[注]的战马，为基督徒们而战。我还常常化身堂吉诃德的老瘦马。我曾在长枪比武中争锋，我曾四处远征，还遇见了尤利西斯[注]及其他英雄与仙女。有时在深夜，趁着儿童房的灯还没被熄灭，他会心血来潮爬到我身上，我们就开始在非洲大地上飞驰。在那儿，我们会趁着夜色穿过热带雨林，来到汹涌的黑暗河流边上，河面被鳄鱼的眼睛点亮，河马顺流而下，神秘的小船忽然从黑暗深处浮现，随后鬼鬼祟祟地飘走。当我们穿过被萤火虫照亮的森林，便来到开阔的平原，伴着身旁飞翔的鲜红色火烈鸟，一起朝前飞奔，跨越皮肤黝黑的国王们的领土。他们头顶金色的王冠，手握权杖，从宫殿里跑出来看着我们扬长而过。然后我会突然转变方向，尘土在我的马蹄下飞扬，我们又朝着家的方向飞奔，接着我的主人被抱到了床上。又一日，他会再次骑着我驰骋疆外，直到我们来到巫术守卫的魔法堡垒。我们打败守门的巨龙，带着比大海更美丽的公主凯旋归来。

“后来我的主人的身体开始逐渐成长，但灵魂却愈发渺小，此后他很少骑着我远征了。最后他被金银财宝所吸引，就不再来了，我就此被遗弃在这里，在这群小东西中间。”

然而，当摇摆木马在说话的时候，两个男孩趁父母不注意，从垃圾场边上的一座房子溜了出来，穿过垃圾场，寻求探险。其中一个男

孩拿着一把扫帚。他看见摇摆木马的时候，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把扫帚柄折了下来，插在自己左边的裤带和衬衫之间。然后他爬到了摇摆木马上，拔出尖利的扫帚柄，朝前指着，说道："萨拉丁和他的异教徒们就在这片荒漠里，而我就是狮心王[注]。"过了一会，另一个男孩附和道："那我也要杀掉萨拉丁[注]。"布莱多拉斯的木头心里洋溢着浓浓的战斗喜悦，他暗暗说道："现在的我仍是布莱多拉斯啊！"

---

1. 位于西班牙南部。（译注）
2. 意大利附近的两座活火山。（译注）
3. 亚历山大大帝为古希腊北部马其顿国王，到16岁为止一直由亚里士多德任其导师。30岁时，已经创立历史上最大的帝国之一，其疆域从爱奥尼亚海一直延伸到印度河流域。他一生未尝败绩，被认为是历史上最成功的军事统帅之一。（译注）
4. 天主教的著名烈士、圣人。经常以屠龙英雄的形象出现在西方文学、雕塑、绘画等领域。（译注）
5. 法国中世纪英雄史诗《罗兰之歌》主人公，该诗描述了基督教与伊斯兰教之间的战争。（译注）
6. 指希腊神话传说中的人物奥德修斯，罗马神话传说中称之为尤利西斯或尤利克塞斯。他是希腊西部伊塔卡岛之王，曾参加特洛伊战争。出征前参加希腊使团去见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以求和平解决因帕里斯劫夺海伦而引起的争端，但未获结果。（译注）
7. 英国国王理查一世，1189年至1199年在位，是英格兰金雀花王朝的第二位国王，有"最完美的骑士"美誉。（译注）
8. 中世纪穆斯林世界著名军事家、政治家，埃及阿尤布王朝首任苏丹，1174年－1193年在位。萨拉丁和狮心王查理是12世纪末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主角，狮心查理代表欧洲西方基督教侵略力量，萨拉丁代表东方伊斯兰-阿拉伯帝国的抵抗力量。（译注）

# 3.安德斯普鲁兹失魂记

那是在一个春天的午后，我第一次看见了那座城，安德斯普鲁兹。当我沿着田间的小路走来时，阳光明媚，一上午我都在自言自语：“这是我初见这座被征服的美好城邦，必然有阳光将它照亮。听闻它的美誉，每每令我的梦境瑰丽多姿。”忽然，我看见了城邦的要塞，升起在田野之中，在它身后矗立着这座城邦的钟塔。我穿过一道城门，看见城里的房屋与街道，某种巨大的失落感笼罩在我心上。因为，每一座城邦都有属于自己的气息，有着自己的独特风格，令人能够立即在众城之中一眼辨出它来。有的城邦充满欢喜，有的城邦充满忧伤。有的城邦仰望天空，而有一些城邦则俯瞰大地。有的城邦的风格在于回顾过往，而另一些城邦则瞻望未来。当你穿过人群，有的城邦的居民会予以注目，有的只瞥你一眼，还有的会对你视若无睹。有的城邦热爱他们的邻城，而另一些则更亲近原野与荒地。有的城邦裸露在风中，有的披着紫色斗篷或棕色斗篷，有的银装素裹。有的城邦喜欢述说他们儿时的古老传说，而对于其他城邦来说这是秘密；有的城邦歌声飘扬，有的城邦窃窃私语，有的城邦充满怒气，有的城邦心碎不已，每一座城邦都有各自向光阴致意的方式。

我说过“我将会看到安德斯普鲁兹因她的美丽而高傲”，我也说过“我将看见她因自己被征服而落泪”。

我还说过“她将对我歌唱”，还有“她将保持缄默”“她必然一身盛装”，或者“她将不加修饰却仍容光照人”。

然而，我看见安德斯普鲁兹的窗户茫然地望着原野，如同一个死去的疯子的眼睛。当整点报时的钟声敲响，那声音听起来刺耳瘆人，几个音符走了调，有些巨钟已然破碎。屋顶光秃秃的，没有苔藓覆

盖。傍晚，坊间街里没有一丝有趣的见闻在流传。当屋舍里灯光亮起，只见盏盏灯火，却不见任何神秘的光亮如潮水渗出，照亮黄昏。安德斯普鲁兹没有任何自己的风格与气息。当夜幕降临，四处窗帘严蔽，我便察觉到了我在日间未曾思考过的东西。我就这么明白了，安德斯普鲁兹，已经死了。

我看见一个金发男子在咖啡店里独饮啤酒，于是我对他说：

“为什么安德斯普鲁兹城如此的死气沉沉，为什么她的灵魂已经一去不返？”

他回答道：“城邦没有灵魂，砖瓦也从不具有任何的生命。”

于是我对他说：“先生，你说的话真实不虚。”

接着我对另一个人提出了相同的问题，他给予我同样的回答，我便对他的礼貌致予谢意。然后我遇见了另一个男子，他拥有更为纤细的身形，长着一头黑发，双颊上有泪水冲刷出来的轨迹。我问他：

“为什么安德斯普鲁兹如此的死气沉沉，她的灵魂是何时一去不返的？”

他回答道：“安德斯普鲁兹奢望得太多。过往三十年的每一夜，她都朝着阿卡拉的土地伸出双臂——她的故国阿卡拉，她从那里被人偷去。每一夜，她都祈盼着，歌唱着，朝故国阿卡拉伸出双臂。一年一度，每逢那可怕的日子，子夜时分，阿卡拉便派遣侦察兵，将一只花环挂在安德斯普鲁兹的墙上。她能做的只有这些。而在这一年一度的夜里，我习惯了哭泣流泪，因为在这座滋养我的城邦里，悲泣是她的基调。每一个夜晚，其他的城邦都已沉沉睡去，安德斯普鲁兹就在这儿坐着沉思，祈盼着，直到三十只花环在她的城墙上凋零，而阿卡拉的军队仍然未至。

“但在她的祈盼历经如此漫长的时光之后，在那一夜，可靠的侦察兵送来第三十只花环，安德斯普鲁兹突然疯了。钟楼里所有的钟铃吓人地铿锵乱响，街道上马儿疯闯，所有的狗狂吠不止，麻木不仁的征服者醒来，却又翻了个身继续沉沉睡去。我看见安德斯普鲁兹的灰色暗影站了起来，发间妆点着教堂的幻象，迈着大步走出了她的城邦。安德斯普鲁兹的灵魂，那巨大的灰色暗影，边走边喃喃自语。她来到群山间，我一直尾随着她——她不就是那个养育了我的姆妈吗？是的，我独自离开城市，走入群山之间。整整三个白昼，我将自己裹在斗篷里，昏睡在山间雾气沉沉的孤寂之中。我没有食物可吃，只是啜饮山间的溪水。白日里，没有任何的活物靠近我；除了风声，还有山间流水的吼声，我听不见任何声响。但在山上的整整三个夜晚，一座伟城的声音将我环绕：我看见教堂高大窗户里透出的灯光在群峰上明明灭灭，偶尔还有某些城堡要塞里闪现出巡逻的灯光。我看见安德斯普鲁兹的灵魂的轮廓，巨大而模糊，饰以鬼魅般的教堂之影。她静坐着，自言自语，诉说着古老的战争，疯癫的双眼死死地盯着前方。在山上的那些夜晚，她那神志不清的言语时而是车马声，时而是教堂钟声，时而是军号声，但最多的是血战之声。她所说的一切都语无伦次，她是如此的疯癫。

“到了第三夜，彻夜大雨滂沱。我整夜不眠，凝视着故城之魂。她仍是坐着，直勾勾地盯着前方，胡言乱语。但这会儿她的声音柔和了许多，开始有更多的钟乐声回响，偶尔还有歌声。子夜过去了，雨水仍然冲刷着我，幽僻的山间仍充斥着那可怜疯城的喃喃自语。午夜过后的时辰是冰冷的，那是病患死亡的时辰。

“忽然间，我察觉到雨中有庞大的身影在靠近；我听见了一些声音，并非来自我的故城，亦非来自我知晓的其他城邦。很快，我模糊地辨认出，那是一大群城邦的灵魂，都朝安德斯普鲁兹弯下腰来，抚慰着她。那一夜，群山险壑之间回响着沉寂了数百年的城邦之声。其中有许久之前抛弃了尤思克城的卡默洛特[注]的灵魂；还有周身挂满塔

楼的伊利昂(注)的灵魂，他仍在诅咒着祸水红颜的海伦；我还看见了巴比伦与波斯波利斯(注)的灵魂，尼尼微(注)如公牛一般、脸上长满络腮胡，还有那雅典，为她不朽的诸神哀伤。

“所有那些已然湮灭消逝的城邦的灵魂，在那个深山之夜，都在对我的城邦说话，安慰着她。直到最后，她不再絮叨战争，她的眼神不再狂乱，但她将自己的脸埋在双手里，有那么一会儿她轻轻地啜泣。最后她站起身来，缓缓地向前走去，头低垂着，倚靠在伊利昂和迦太基(注)的身上，朝向东方，悲伤地离去。她走过之后，扬起的尘埃在她身后的道路上打着旋；即使是在滂沱的大雨之中，那鬼魅般的尘土亦永不沦为泥泞。就这样，众城之魂引领着她离去，渐渐地，他们消失在山间，古老的声音在远方渐渐飘逝。

“从此往后，我再未见过我的城邦回复生气。但有一回，我遇见一位旅人，他告诉我，在大漠中央的某处地方，聚居着所有亡城的灵魂。他说，他曾经在一处没有水源的地方迷失了，一整夜他都听见他们的声音在诉说。”

但我接话说道：“有一回我也在沙漠里旅行，断了水，我听见一座城邦对我说话。但我不知道它是不是真的在对我说话，因为在那一天我听见了太多可怕的事情，其中只有一小部分是真实的。”

黑发男子说：“我相信那是真的，尽管我不清楚她去了哪里。我只知道，在那个清晨，一位牧羊人发现了因饥寒交迫失去意识的我，并将我带回山下。当我回到安德斯普鲁兹的时候，她已经死去了，如你感觉到的那样，死去了。”

---

1. 卡默洛特是英格兰传说中的国王亚瑟王居住的宫邸。（译注）
2. 特洛伊的别称，一个小亚细亚古城。（译注）
3. 波斯阿黑门尼德王朝的第二个都城，位于伊朗扎格罗斯山区的一盆地中。（译注）

4. 西亚古城，新亚述帝国都城，位于底格里斯河上游东岸今伊拉克摩苏尔附近。（译注）

5. 古国名，公元前七世纪腓尼基人殖民地，奴隶制国家，首都迦太基城。（译注）

# 4.浪淘墓

我梦见自己做了一件可怕的事情，以致我死无葬身之地。无论是土葬，还是海葬，没有一处地狱能够收容我。

知晓此事之后，我等待了几个小时。随后我的朋友们来了。他们用古老的仪式偷偷地将我杀死，点亮长长的蜡烛，然后将我抬走了。

这一切都发生在伦敦城里。他们在深夜里偷偷离开，沿着灰色的街道，穿过一排排窄小的房屋，一直潜行，直到抵达河边。泥泞的两岸之间，河水与大海的潮汐正在贴身肉搏。双方都黑沉沉的，却映满灯火。我的朋友们端着闪烁的长蜡烛，走近酣战中的浪潮，眼里都闪现出一丝忽如其来的惊异。当他们扛着我死去的、僵硬的躯体时，这一切我都看在了眼里。由于没有任何一处地狱可去，没有基督徒的葬礼能够接纳我，我的灵魂还是藏在我的骨骼之间。

他们扛着我走下一段布满绿色粘稠物的阶梯，缓慢地移动，来到了那恶心的泥岸边上。就在那儿，在一片垃圾地里，他们挖了一个狭窄的坟墓。完工之后，他们便将我放进了坟墓里。然后，他们突然将手中的长蜡烛通通扔进了河里。当河水淬灭了燃烧的烛火，浮沉在海潮之间的长蜡烛显得小而苍白；霎那间这场灾难的魔力消失不见，我瞥见了那渐近的盛大黎明。我的朋友们将斗篷罩上他们的脸，庄严的队伍瞬时变成了一个个散乱的逃亡者，他们悄悄地溜走了。

随后，泥浆拖着疲惫的步伐回到岸边，掩盖了一切，只露出我的脸。我独自躺在那里，与我相伴的是那些被彻底遗忘的事物、那些海潮不愿意送远的漂浮物、那些无用之物与遗落之物，还有那些可怖的造作的砖块——既非石砖，亦非泥砖。我的感官失灵，因为我已经被

杀死了，但我那不快乐的灵魂仍能够感知和思考。黎明朝四周蔓延，于是我看见了占满河岸的荒凉屋舍；它们死气沉沉的窗户盯着我了无生气的眼睛，那里面只有成捆的货物，没有人类的灵魂。注视着这些被遗弃的事物，我变得非常疲倦。我想大声哭喊，但我无能为力，因为我是个死人。然后我突然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顿悟：多年以来，那群荒凉的屋舍亦是如此的欲哭无声，因为它们都是死物。我还明白了：对于那些被遗忘的漂浮物来说，若是它们曾哭泣过，那还算一种幸运，但它们没有眼睛也没有生命。而我，亦尝试哭泣，但我了无生气的眼睛里没有一滴眼泪。我明白了，河流本可以关怀我们、爱抚我们、为我们歌唱的，但它浩浩荡荡地朝前奔腾而去，心无挂碍，除却那拂不去的兰舟画舫。

最终，海潮完成了河流不曾完成的事情，它涌上来并掩盖了我。我的灵魂安息在绿色的潮水里，感到欢愉，并相信得到了一场海葬。但随着潮退，海水再次离开了我，再次留下我独自躺在无情的泥泞之中，陪伴我的只有不再漂浮的被遗忘之物，以及视线中所有那些废弃的房屋。我们彼此都心照不宣，自己已然是死物。

在我身后的那面悲墙上，悬挂着被大海遗弃的绿色杂草，那里出现了黑暗的甬道，还有被封锁被拦住的狭窄密道。最终，鬼鬼祟祟的鼠群从这些暗道里钻出来，啃噬着我，我的灵魂因此感到欢愉，相信他必然将自此获得解脱，远离那具被拒绝礼葬的受诅咒的躯骨。不一会儿，鼠群都跑开了，在不远处彼此耳语。此后它们再没来过。当我发现自己在老鼠之中亦是被诅咒的，我再次感到想哭的冲动。

随后，海潮荡了回来，掩盖了可憎的泥岸，藏起了废弃的房屋，抚慰了被遗忘之物。在大海的坟墓里，我的灵魂获得了片刻的安宁，然而再一次，海潮抛弃了我。

海潮来来回回地在我身边游走，许多年过去了。接着郡政府的人找到了我，并给了我一场体面的葬礼。这是我躺过的第一座坟墓。就

在那个夜里，我的朋友们来到我身边。他们掘出我的尸骨，将我再次放到泥岸边那窄小的墓洞里。

此去经年，一次又一次，我的尸骨被拾起埋葬，但我的葬礼上总潜藏着那些恶人中间的一员。每当夜幕降临，他就来将我的尸骨掘出，并将它们再次放进泥岸的墓洞里。

终有一日，曾对我做出这般可怕之事的人中，最后一个也死去了。我听见他的灵魂在日暮时分跨过河流。

再一次，我的心中燃起了希望。

几个星期之后，我再次被发现，再次从那不安之地里被取出，并被深深地埋葬在一片圣地里。我的灵魂祈盼着能在此安息。

有人几乎立时地出现了。他们披着斗篷，举着长蜡烛，将我带回到泥墓洞里，这已经成为了一种传统和一场仪式。当所有的弃物看见我被一次次带回来，它们不能言语的心底里都在嘲讽我。因为它们都曾经为我能够几度离开泥岸而感到妒忌。但必须记住的是，我无法哭泣。

岁月如水，朝向黑色船只过往的方向，奔流入海；诸多被遗弃的世纪迷失于海面上，我仍然躺在那儿。我没有任何去渴望的缘由，也不敢无缘由地渴望什么，起因在于那些无法再漂泊的弃物可怕的妒忌和怨气。

有一回，风暴来临，他从南边的海面上腾空而起，一直席卷到伦敦。他驾着猛烈的东风，拐道进了河流。那飓风比沉闷的海潮更为狂暴，跨着大步越过了无精打采的泥岸。所有悲伤的被遗忘的事物开始欢腾。它们与那些更高傲的东西旋绕在一起，再次飞舞于海面的气派船舸之间。飓风从隐匿的藏身之处掘出了我的骸骨。我希望，从今往

后，我再不会被潮涨潮落所烦扰。随着潮退，他乘着河流直下，转向南方，回到了自己的家。他将我的骨骸散落在诸岛之间，散落在欢乐的异乡大陆的海岸沿线。当我的尸骨分散得如此遥远、七零八落，有那么一会儿，我的灵魂几乎要解放了。

然而，出于月亮的意旨，潮水又马不停蹄地开始上涨了，潮退的功劳旋即功亏一篑。我的尸骨从阳光岛屿的边缘被卷了回来，沿着大陆的海岸线收集聚拢，朝着北方晃荡，直到这摊尸骨一路漂泊，抵达泰晤士河的河口。奔腾不息的波涛转向西面，裹挟着尸骨逆流而上，回到了泥岸的墓洞里，把我的尸骨丢了进去。河泥覆盖了一部分尸骨，露出另一部分，因为它丝毫不在意被遗弃的东西。

接着，潮水开始退去。我看见那些房屋死气沉沉的眼睛，还有其它未被风暴带走的弃物的妒忌。

就这样潮涨潮落，被遗忘的事物在此寂生寂灭，翻覆之间，几百年又过去了。我一直躺在那儿，躺在泥岸那漫不经心的掌心里，从未被完全地遮盖，也从未能够获得解脱。我渴望温暖大地的强力爱抚，或是大海的安适慰藉。

有时，人们发现我的遗骨并埋葬了它们，但那习俗未曾消失，我的朋友们的子孙后裔总是将我的遗骨掘出放回原地。直至最后，货轮不再经过，河岸更显昏暗。河道上不再有锯木流过，取而代之的是被飓风连根拔起的古树，它们未经雕琢，全然质朴。

最后，我意识到，在我附近的某处地方，有一荫野草开始生长，苔藓出现在所有死气沉沉的屋舍之上。某日，一些蓟花的冠毛顺着河流飘荡而下。

有那么几年，我聚精会神地观望着这些迹象，直到我开始肯定，伦敦正在消逝。于是我再次燃起了希望。沿着河流两岸，遍生弃物的

怨气，怨愤居然有东西敢在被遗弃的泥岸上心怀希望。渐渐地，那些可怕的房屋开始摇摇欲坠，那些未有过生机的可怜的死物最终在杂草和苔藓之间被体面地埋葬。后来，那儿长出了山楂花，接着是旋花。最后，在曾是码头与库房的坟堆上，野玫瑰挺立生长。于是我明白了，大自然的法则已经胜利，伦敦消逝了。

伦敦城里的最后一个人出现在了河边的墙垣间，穿着我的朋友们曾经披戴过的古老斗篷。越过墙垣边缘，他亲眼确认我仍然躺在那儿。然后他走了。我自此再未见过人类。他们已随伦敦逝去。

最后一人离开之后，过了几天，鸟儿们飞进了伦敦——所有那些善于歌唱的鸟儿。当它们初次看见我，全都斜眼瞥着我，然后它们飞开一段距离，纷纷议论起来。

它们说："他只是得罪了人类，但与我们无关。"

"让我们善待他。"它们说道。

然后它们跳近我身边，开始歌唱。那是晨光四起的时分，从河流两岸、从天空之上、从曾经是街道的灌木丛中，传来数百只鸟儿的歌声。随着光亮渐强，鸟儿们唱得越来越响亮。我头顶的鸟群越聚越多，直至有上千只、上百万只鸟儿在歌唱。最后我看不见任何东西，只能看到许多扑动着的翅膀，羽翼上洒满阳光，翅膀缝隙里露出点点天空。当伦敦城里听不见任何其它的声音，只充斥着那狂喜的歌声里无数的音符，我的灵魂从尸骨间升腾起来，从泥岸的墓洞里，开始朝天空攀登而去。鸟群的翅膀之间似乎出现了一条巷道，它一直朝上延伸，直抵尽头的一扇半掩着的天堂小门。然后我霎时间发现，我能够流泪了，透过这个迹象，我明了那泥岸再不会收留我了。

在这一刻，我睁开我的双眼。我正躺在伦敦的一幢屋子里，躺在床上，窗外有几只麻雀，正在树上叽叽喳喳，在闪耀的晨光里歌唱。

我的面庞上仍然流淌着一些泪滴，因为一个人在沉睡的时候，他无力约束自己。但我站起身，将窗户大大地敞开，朝外面那小花园伸出我的双手。我为那些以歌声唤醒我的鸟儿祈祷，因为是它们将我从那烦扰而可怖的百年噩梦中唤醒。

# 5.贝斯穆拉

伦敦夜晚的空气里透着一丝似有若无的清新，仿佛有几缕离群的微风避开了肯特高地上的同伴，蹑手蹑脚地进城了。人行道上有些潮湿，微微泛着光。夜已深，在这个钟点里，人的听觉变得异常灵敏。从远处传来的足音轻轻敲打着耳畔。那步点的声音越来越大，充斥了整个夜晚。一个披着黑色斗篷的身影经过，踏着步点走进了黑暗之中。一个散场的舞者正朝家的方向走去。某处的舞会已经闭门。晕黄的灯光熄灭了，乐师都沉寂了，舞者都消失在夜色中了，时间说道：“让一切都过去吧，结束吧，安息于我所丢下的逝物之中。”

阴影开始从它们的聚集之地脱离开来。猫群悄无声息地溜回家去，如同单薄而死寂的暗影那般不发出丝毫声响。因此即使身处伦敦城，我们也对黎明的迫近产生了一丝微妙的预感——鸟儿、兽群与星辰皆朝向自由之地嘶声呐喊。

不知什么时候，我意识到黑夜本身被不可逆转地颠覆了。我注视着街灯那疲惫的苍白，霎时醒悟过来：街道之所以在夜间安静而沉寂，并非因为夜晚本身拥有怎样的力量，而是因为人们尚未从梦中爬起与之对抗。我还看见了垂头丧气的邋遢门卫，尽管他们所守卫的领土已经萎缩到只有一个省份的大小，也不会有外敌企图入侵，但他们依旧背着古旧的的毛瑟枪，在宏伟的大门前站岗。

此时此刻，从那些窘迫不安的黑夜扈从——街灯——的视角望去，景象已经清晰起来：英国的群峰已经沐浴在晨曦之中，旭日之光将多佛海峡的峭壁映得明晃晃的，海雾已经升起，涌入内陆。

此时，有人带着橡皮水管出现了，冲洗着街道。

看吧，夜晚此时已然逝去了。

是怎样的记忆、怎样的幻想充斥着我的心灵？这个夜晚刚被可怖的时间之手从伦敦城带走。一百万座寻常可见的人造建筑暂时蒙上了神秘的面纱，如同身着紫色华袍[注]的乞讨者，坐在阴森森的宝座上。而四百万人正在沉睡，或许正在做梦。他们闯入了怎样的世界？他们邂逅了谁？但我的思绪飘远了，沉浸在贝斯穆拉的孤独之中，她的城门来回摆动着。那些门开了又合，合了又开，在风中嘎吱作响，但没有人听见。这些青铜门如此可爱，但此刻也没有人看见它们。荒野的风将沙子吹到了门的铰缝里，没有看门人为它们松松筋骨。贝斯穆拉的城垛上没有卫兵巡逻，也没有敌人侵扰这座城市。城里的房屋中没有灯光，城里的街巷上没有足音，她就这么死气沉沉地，茕茕孑立于机缘雪山的远处。我愿再次见到贝斯穆拉，但我没有这个勇气。

他们告诉我，贝斯穆拉荒芜了许多年。

她的荒凉时而被酒馆里会面的水手们谈起，某些旅人也向我提起过她。

我一直渴望着再一次见到贝斯穆拉。他们说，我所认识的那座葡萄园里最后一次有人采摘葡萄，已是许多年以前的事情了，而现在那儿已经彻底荒芜了。那日晴空万里，四处都有人弹起卡里帕克琴，市民们在葡萄园边起舞。矮灌木丛全都盛开着紫色的花朵，机缘雪山的顶峰反射着雪光。

在铜门外边，他们将葡萄串压碎在大桶里，用以制作酒醪。那曾经是个盛大的葡萄园。

在沙漠边缘的小花园里，人们击起唐鼓与提提鼓，吹起悠扬的簇琴。[注]

葡萄园的丰收使得这里充满着欢声笑语、歌谣与舞蹈，丰盛的酒醪应该足以应付整个冬季，还剩下许多可用来换取从牛翰来的商人手中的绿松石与绿宝石。因此，人们整日都在为他们的葡萄园欢庆。葡萄园是一片狭窄的耕地，夹在贝斯穆拉城与沙漠之间。那片沙漠绵延直抵南方的天际。当白日里的热浪开始消退，太阳靠近了机缘雪山上的雪顶，簇琴的音符依然清晰地从花园中升起，舞者的华丽裙裳依旧在花丛中缠绵。那一天，人们整日注视着三名骑骡子的男子穿越机缘雪山的岩壁。他们沿着山路盘绕而下，越来越靠近地面，在雪白的背景中如同三个微小的黑点。他们初次被看见是在刚破晓的清晨，在皮奥加戈诺斯的山肩附近，看起来似乎刚从乌娜维黑离开。他们走了一天。到了夜晚，就在灯火亮起、颜色变幻之前，他们出现在贝斯穆拉的铜门前。他们提着棍棒，如同那一地带的信使。舞者们来到他们身边，穿着绿色或丁香色服装，相比之下，他们的着装看起来晦暗阴沉。消息一出，在场的欧洲人无一能听懂使者的语言，只捕捉到乌娜维黑的名字。但消息很简短，并被快速地口口相传。几乎是一转眼的功夫，人们烧毁了他们的葡萄园，开始逃离贝斯穆拉。大多数人朝北逃去，而有的人则去了东边。他们从自家体面的白屋子里奔跑出来，穿过铜门一涌而出。唐鼓与提提鼓的跃动，还有簇琴的音符，就这么戛然而止。片刻之后，卡里帕克琴的叮当声也终止了。那三个陌生的旅人传递完消息，便即刻沿着原路返回。在那个钟点，高塔上本应有灯光亮起，一扇扇窗后本应有烛火淌入黑暗之中、驱赶狮兽，而铜门也本应紧闭。但在那个夜晚，没有一丝灯光从窗户背后逸出，此后亦不复有。那些铜门敞开着，再没有闭上。葡萄园里红色的火焰劈啪燃烧。急切的足音轻轻地逃逸而过。没有哭喊声，也没有其他一丝一毫的声响，只有飞快而坚决的逃离。他们如同一群忽然捕捉到人影的野牛，快速而安静地逃离。仿佛是某些世世代代所恐惧的东西降临了，他们只能以即刻撤离的方式来躲避，并没有多余的时间踌躇不定。

接着恐惧传染到了欧洲人的身上，他们也逃走了。我从未听过那则讯息的内容。

许多人相信，那是来自苏巴姆林——那片土地的神秘帝王——的讯息。他从未被世人目睹，他宣告贝斯穆拉应被废弃。其他的一些人说，那讯息是来自诸神的警示，但他们不清楚是来自友善的神明还是对立的神明。

另外一些人相信，瘟疫入侵了乌娜维黑一带的城市，西南风连续数周刮过那片土地，将瘟疫带向了贝斯穆拉。

还有一些人说，那三名旅人身上携带着可怕的牛羚流感，正是他们的骡子全身带着病毒。于是他们揣测是饥饿感驱使他们进城，但尚且找不到更恰当的理由，来解释他们为何犯下如此可怕的罪行。

但是，绝大多数人相信，那是来自沙漠自身的讯息。沙漠拥有着南方所有的土地，以他独特的哭诉朝那三个能听懂他的声音的人呼喊——他们置身于荒漠之中，夜里无需帐篷，白天无需饮水；他们身处沙漠的呢喃之中，已然开始渐渐了解沙漠的需求与恶意。他们说，沙漠需要贝斯穆拉，他渴望进入她可爱的街道，并将他布满沙尘的风暴送进她的庙宇与房屋。因为，在他苍老而邪恶的内心深处，他憎恨看见人们的身影，听见人们的声音。他希望贝斯穆拉安静下来，不被惊扰，除却他对她的城门絮絮耳语着他莫名的爱意。

如果我知道那三个骑骡之人携带的是怎样的讯息，在那铜门之后诉说了怎样的消息，我想我会再次去看望贝斯穆拉。为的是我身处伦敦此地，心里却充盈着再次目睹那座美丽白城的巨大渴望。可我不敢践行。因为我不知道，我会面对怎样的危险，究竟是未知的可怕神明的狂怒，还是某种不可言说的慢性疾病，是沙漠的诅咒，还是苏巴姆林大帝在某间秘密的小房间里施展的折磨，抑或是某些旅人们未曾言说的东西，某些更为可怖的东西。

---

1. 紫色在西方文化里是尊贵的颜色，常为贵族所穿着。（译注）

2. 此三种乐器为作者在故事中自创的乐器。（译注）

# 6.彦河日悠悠

就如同预言所说那般，我穿过河岸树林来到彦河之畔，看见河雀号正要离岸起航。

船长盘腿坐在白色的甲板上；身旁放着他的弯月短刀，插在镶着宝石的刀鞘之中。水手们一边唱着舒缓的古老歌谣，一边卖力扬开灵巧的船帆，好将船只引入彦河的干流。此时一阵晚风倏忽而至，扬起了羽翼般的船帆，仿佛喜讯滋润了焦虑的城市。这阵风来自于某处群山连绵之地，那里是久远的神明栖身之地；它从山上的雪野吹降，透着一股轻寒。

我们便乘着风驶入大河的干流，于是水手们降下了大帆。而我则走到船长面前，鞠了个躬，跟他打听起在他的故土上最受崇敬的神明、关于他们为众人创造的奇迹以及在凡人之中的示现。船长回答道，他来自于美丽的贝尔祖德，信仰最卑微而谦逊的神明。他所信之神鲜少降下饥荒与雷电，也并不好战。我则说起自己是如何从欧洲的爱尔兰来到此地。听闻此言，船长和所有的水手们都大笑起来，因为他们说“梦土之上，未有此地。”当他们停止了嘲笑，我便开始解释。我的梦魂长住于库帕诺布的沙漠中，就在一座名为“罪城高索斯”的美丽蓝城的附近。那座城池常年有狼群把守，狼影幢幢。因为诸神曾出于盛怒降下不可回逆的诅咒，这城池已然彻底荒芜了一年又一年。而有时，我的梦魂又远涉蓬加维，一座处处喷泉、道道红墙的城市。那座城市与艾尔群岛和苏勒有贸易往来。当我谈起这些的时候，他们称赞起我梦魂的居所。他们说，尽管没有见过这些城市，但如此这般的地方也还是能想象出的。余暮之中，我都在与船长商量，如果神明与彦河的大潮真能将我们安全地带到那片临海峭壁——也就是所谓的巴乌彦河，意为彦河之门——我具体应该付他多少船费。

此时，夕阳已西沉，尘世与天空间的种种色彩已与落日共尽狂欢，而后一抹接着一抹地在黑夜迫近之前悄然离去。鹦鹉都归巢了，飞回两岸边的丛林里。一排排猿猴安然地坐在高高的树枝上，安静地沉眠着。森林深处的萤火虫上下飞舞。明亮的星辰在空中闪现，俯瞰着彦河的面庞。接着，水手们点亮了灯笼，在船身四周挂了一圈。一瞬间，流光四射，眩亮了彦河。湿软的河岸边上那觅食的鸭群被惊得一跃而起，在空中绕着大圈。在落回泥岸之前，它们看见了彦河流淌而往的远方，以及那柔柔地笼罩着丛林的白雾。

接着，水手们跪在甲板上，开始祷告。他们并不一拥而上，而是一次五六人。他们一个挨着一个，五六人一组跪了下来，因为只有怀着不同信仰的人在同一时间一起祷告，某个神明才不会听见有两个声音同时在祈祷了。当一个人完成他的祷告，另一个与之有着共同信仰的人，便立刻上前替代他的位置。就这样，当彦河的干流带着水手们朝向大海奔腾而去时，他们便一组五六人俯首于飘扬的船帆之下，他们的祷文从一盏盏灯笼之中升起，朝群星闪烁的地方飘去。在他们身后，站在船尾处的舵手也高声地祷告起他的祷文来。所有与他操持着同一行当的人都在彦河之上念诵同样的祷文，无论他们的信仰是什么。而船长则对他所信仰的卑微的神明祷告，向那些庇佑贝尔祖德的神明祈祷。

我觉得我也应该做点祷告了。但我并不喜欢向当地善妒的神明祷告；人们低声下气地向那些脆弱敏感的神明祈求，就为了得到异教的爱。取而代之，我想起了冥府的奴甘诺斯，丛林之人早已遗弃了他，而今他没有信徒，孑然一身。于是我向他祷告。

就在我们祷告的时候，夜幕突然笼罩在所有人身上，无论他们是不是夜祷者。而每当念及黑夜行将降临，我们的祷告便会抚慰自己的灵魂。

彦河载着我们浩浩前行：博蒂亚德从机缘雪山带来的融雪让他欢欣，马恩与米格里斯因浪潮而飞涨。洪流的磅礴之力推动着我们前进，穿过了基弗与皮尔，我们看见了古伦扎的灯光。

不一会儿，除了舵手，我们所有人都睡着了。他驾驶着船只航行在彦河的中流。

当太阳升起，舵手停止了歌唱；在孤独的夜里，他用歌声勉励自己。当歌声停止，我们很快醒转，另一个人顶替了舵手的位置，他便回去睡觉了。

我们知道，很快就要来到曼达鲁了。等我们做好饭，曼达鲁就出现在了我们的视野里。船长开始指挥，水手们再次松开大帆，船只转向，离开了彦河的主流，驶入曼达鲁城一面红墙底下的港口。当水手们前去采摘水果的时候，我独自一人来到了曼达鲁的大门。城门外有寥寥几间营房，里面住着门卫。一名长白胡子的哨兵站立在城门之中，手持一柄锈迹斑斑的长矛。他戴着一副巨大的眼镜，上面落满了灰尘。透过大门，我望见了城市。死一般的沉寂笼罩着它。城中的街道杳无人迹，门前台阶上生着厚重的青苔。集市上有几个人挤成一团，正酣然大睡。一缕焚香的气息穿过门楼飘浮而来，这股香气里夹杂着罂粟花燃烧的气味，空中还回响着远处铃铛的低吟声。我问那名守卫着彦河地区喉舌之地的哨兵："为何他们都在这座寂静的城中睡着了呢？"

他回答道："无人可在这扇城门前提问，不然会唤醒城中的人们。因为倘若这城中的子民醒来，诸神将会消亡。而如果诸神消亡，人们将不再有梦了。"我又开始询问，这座城市的子民信仰怎样的神明。但他举起了他的长矛，因为没有人能在那儿提问。于是我离开了他，回到了河雀号上。

毫无疑问，曼达鲁城是美丽的，因为城中遍布白色的尖塔，俯瞰着她的红墙与绿色的铜屋顶。

当我再次回到河雀号上的时候，我发现水手们早已回到船上了。不一会儿，我们便起锚离岸，再次起航，来到了河心。此刻，太阳已爬上中天，彦河之上，传来数不尽的唱诗声。歌颂者们一路相伴，陪太阳巡游世界。这些多足的小生物在空中肆意地伸展着薄翼，如同人类把胳膊肘搁在阳台上一般，朝太阳发出欢欣而庄重的赞叹；要不然便聚集在空中，摇摆着身体，跳起错综复杂而迅捷的舞蹈；又或者，当其中某一个嗡嗡叫着向大地俯冲而去时，刮来一阵微风，摇动丛林幽兰抖开了几滴水珠，给空气带来了一丝凉意，也让这个小生物不得不闪避那直坠而下的水滴。但它们一直洋洋得意地唱着歌。“因为这一天是属于我们的，”它们说，“不论我们那伟大而神圣的父亲太阳将从沼泽中再带来多少与我们相似的生命，抑或是世界将在今夜终结灭亡。”接着，它们唱起了所有人耳熟能详的歌曲，也唱起了更多人们未曾听过的歌谣。

对这些小生命来说，雨天如同陷于战争年代，是绵延一生、毁天灭地的浩劫。

同样从幽暗而潮湿闷热的丛林中飞来的，还有巨大而慵懒的蝴蝶，它们在阳光下观赏着这一切，欢欣喜悦。这些蝴蝶飞舞着，但它们在空气里舞蹈的轨迹显得懒洋洋的，像是某个高傲女王的舞姿。她来自于被征服的遥远国度，或许陷于贫困，流亡他乡，在吉普赛的营地里跳舞糊口，换取少得可怜的面包。在这种情境之外，哪怕多跳一会儿都是贬低了她的骄傲。

这群蝴蝶歌唱起诡丽的事物：紫色的兰花、遗落的红粉都市，还有丛林里腐朽之物的怪异色彩。而它们的歌声亦是超出人类听力范围的声音。当蝶群从河流上方飘飞而过，从一个森林迁徙到另一个森林，鸟群便会窜出来追捕它们，它们斑斓的色彩与鸟儿们危险的美丽

是如此相衬。偶尔，它们也停歇在蜡一般的白色花朵上，花儿的枝蔓攀附在林中树木上。那些紫色的翅膀在巨大的花朵之上扑闪，如同从努尔城去往泰斯的商队运载的闪闪发光的丝绸，在白雪的衬托下闪现。在那里，狡猾的商人将它们一条挨着一条铺在地上，惊诧了诺儿山的登山者。

但阳光照在人们与野兽的身上，却带来了阵阵倦意。躺在河边的巨兽在一地烂泥中沉睡着。水手们为船长在甲板上搭起了一顶挂着金色流苏的大帐篷。舵手之外的其他人将一张船帆挂在两根桅杆之间，当作天蓬，钻到下面互相说起了故事。他们说着各自的城市，或是他所信仰的神明创造的奇迹，直到每个人都陷入梦中。船长让我一同坐到他那金流苏帐篷底下乘凉，我们交谈了一会儿。他告诉我，此行他带了一批送去佩登达理的货物，他还会将大海盛产的奇珍异宝带回美丽的贝尔祖德。透过帐篷敞开的入口，我看着外面的艳丽的鸟儿与蝴蝶在河面上来回飞舞，然后陷入沉睡。我梦见自己化身为一名君主，穿过旗帜织成的拱门，走进了都城；世间所有的音乐家聚集在此地，在乐器上演奏起美妙的旋律。但无人喝彩。

下午，天气再次转凉。醒来的时候，我看见船长正在往身上系他那把弯月短刀；之前休息的时候，刀被他解了下来。

此刻我们正接近阿斯塔罕临河而建的宽阔广场。古色古香的奇异船舸被锁在广场的台阶上。靠近之后，我们看见开敞的大理石广场三面被柱廊包围，柱廊外林立着城市建筑。广场上、柱廊下，市民们庄严而谨慎地行走着，遵循着古老仪式的礼节。这座城市里的一切都建于许久之前。房子上的雕像被岁月侵蚀，无人修葺，全都来自于最古老的时代。石头上到处雕刻着地球上灭绝已久的野兽：有龙，有狮鹫，有鹰头马身有翼兽，还有不同种类的滴水嘴兽。在阿斯塔罕，你不会发现任何新鲜的事物或是习俗。此时他们完全没有注意我们经过，继续保持这座古老的城市里的队形与仪式；而知晓他们习俗的水

手，也没有留意他们。但当我们靠近的时候，我对一个站在水边的人呼喊，询问他阿斯塔罕里的人们在做什么，他们有怎样的商品，与什么人做生意。他说：“我们在这里禁锢了时间，否则他会杀死诸神。”

我问他，城市里的人都崇仰怎样的神明，他便说道，“所有那些尚未被时间所消灭的神。”接着，他转过身去，不再回答，而是专注于观照自身的行为举止，使之符合古老的习俗。于是，遵照彦河的意志，我们继续漂往前方，离开了阿斯塔罕。阿斯塔罕下游的河道渐渐宽阔起来，我们发现了大量食鱼为生的禽鸟。这些鸟儿有着艳丽的羽毛，它们并非来自于丛林之中，而是伸着长长的脖颈，任身后的风托起它们的双足，从河央径直飞起。

此时夜幕四合，河面上出现了浓重的白雾，轻柔地向上攀升。它伸出无形的手臂，拉着树木，越升越高，寒意渗到了空气中。一团团白色的雾气飘进了丛林中，宛如沉船的亡魂悄无声息地在黑暗中搜寻，搜寻许久前令他们葬身彦河的邪灵。

丛林里盘绕的树梢上生着片片兰花；当夕阳沉落花丛后，巨兽打着滚出来了，离开了白昼暑热之时躺卧乘凉的河泥。林间的兽群也下到河边饮水。蝴蝶已经消失了好一会儿。我们途经一些又小又窄的支流，在那儿夜色似乎已经完全降临。尽管太阳尚未完全西沉，但已经消失在我们的视线中。

此时，鸟儿开始返巢，飞向远离我们的丛林深处，它们的胸脯被阳光照耀，闪烁着粉色的光泽。一看见彦河，这些鸟儿便放低了翅膀，钻进林中。大群大群的野鸭嘎嘎叫着，扑棱着翅膀离开河面，然后忽地又盘旋着再次落回水面。我们射杀了一只如箭而过的小水鸭，随后传来一群群大雁的迭声鸣叫——水手们告诉我，这群大雁是最近飞越丽斯帕迅峡谷来到此处的。每一年，它们都沿着相同的路径来到这里，与玛鲁纳山峰擦身而过，然后转身向左而去。人们说，山鹰知晓雁群的来路以及它们抵达的精确时节。每一年，当雪花一覆盖北部

的平原，他们便开始在同一条路上期待雁群到来。然而，不一会儿，四周变得如此昏暗，我们再也听不见那些鸟儿的鸣叫了，耳边只剩下它们扑棱翅膀的声音，以及无数其它的鸟儿也一起飞过，最终全都栖落在河的两岸。对于夜行的鸟儿来说，这一刻才是出游之时。水手们点亮了灯笼以照亮夜色，巨大的蛾子出现了，在船的四周翻飞。它们的翅膀时不时被灯光映亮，华彩纷呈，绚丽多姿；接着它们会再次飞回夜色之中，沉入完全的黑暗。水手们又一次开始祷告，随后我们进餐、入睡，舵手照看着我们的安全。

当我醒来的时候，我发现我们真的已经抵达佩登达理，这座著名的城市。它屹立在我们左侧，秀丽而显要。看了那么久的丛林景观，这样一种景色让我们大饱眼福。我们停靠在市集附近，船长展示了他带来的所有货物，一位佩登达理的商人站在一旁审视。船长手中握着弯月短刀，正朝甲板上怒气冲冲地乱砍，发白的船板碎片纷飞。因为商人给船长的货物报了个价，而船长声称这价格对他和他祖国的诸神毋宁是一种羞辱。此时他口中诸神的形象变得巨大而可怖，他们的诅咒令人畏惧。但商人摇了摇他那肥厚的双手，显露出粉色的手掌，并发誓他这么做根本不是为了自己。他只想将货物以尽可能低的价格，卖给那些住在城外小屋里的可怜民众，并不打算为自己挣得任何报酬。大部分的货物都是厚厚的图麻苒毛毯，可在冬季用以隔绝从地板里吹来的风，此外还有托乐烟草，人们放在烟斗里抽。因此，商人说，如果他再多付一皮菲克，可怜的老百姓冬天便会没有毛毯御寒，夜里也没有托乐烟草，要不，就得轮到他和他的老父亲一起挨饿了。在那时，船长举起了他的弯月短刀，抵着自己的喉咙。他说现在的他是一个破产的人，一无所有，唯有死亡与他相随。当他小心翼翼地用左手掀自己的胡须时，那商人再次瞥了货物一眼，说道，他和年迈的父亲宁可一起挨饿，也不愿看着一名如此可贵的船长死去。初见他驾驭船只的方式，他便对船长怀有特别的感情，因此他愿意多付十五皮菲克。

当商人说这些话的时候，船长伏卧在地，向他那渺小卑微的、庇佑贝尔祖德的诸神祷告——他们竟能给这位商人苦毒的心灌入蜜糖。

最后，商人只多付了五皮菲克。船长哭泣起来，诉说他已然被诸神所抛弃。而商人也开始流泪，他说他想起了自己年迈的父亲，以及他很快就会挨饿。他用双手覆着自己哭丧的脸，透过指缝又盯着那批托乐烟草看。就这样，这笔买卖敲定了，商人拿走了毛毯与托乐烟草，从叮叮当当的大钱包里掏出钱付清了款项。这些货物再次被打包成捆，商人的三名奴仆将它们扛在头顶走入了城中。此间，水手们一直静静地盘腿坐着，在甲板上围成新月形的半圈，饥渴地注视着这笔交易的发生。现在他们开始心满意足地相互耳语，把这桩买卖与他们知道的其他交易作比较。我从他们那儿了解到，佩登达理有七名商人。在船长开始商讨买卖之前，他们一个接一个全都前来拜访过，每一个人都私底下针对其他商人对船长发出了警告。船长为所有的商人献上了来自祖国大地的美酒，这些酒产自美丽的贝尔祖德——不过船长绝对舍不得劝酒。然而，现在买卖已经结束了，水手们围坐着享用当天第一顿饭。船长来到他们中间，手中拿着一桶那种美酒。我们小心地在酒桶上凿孔，一起寻欢作乐。船长心里高兴得很，因为他知道，在他的下属们眼中，他达成的那笔买卖为他带来了不小的荣耀。水手们就这么喝起了来自他们本土的酒，很快，他们的思绪都飞回了美丽的贝尔祖德与小小的邻城，德尔与杜兹。

但船长给我的酒，却是倒在一个小罐里，酒浆呈蜜色。那个盛酒的小坛子被单独放置在他的圣物之中。那酒浆口感厚重而甜腻，就像蜂蜜一样，但在内里却蕴含着一股强大而激烈的火焰，能够掌控品酒人的心灵。船长告诉我，这酒是一户六口之家运用精妙的工艺秘密酿成的。这户人家就住在仙敏山的小屋中。他说，在这群山之中，他曾经追踪过一头熊的足迹。接着他突然遇见了这户人家的一名男子，那男子恰好正在猎杀同一头熊。当时那男子站在一条狭窄小径的尽头，周边是悬崖绝壁。他的长矛刺入了熊的身体，那伤口并不致命，而他

却已是手无寸铁。由于身上带着伤痛，那头熊非常缓慢地朝他走去，那时它已经近在咫尺。船长并没有提及自己后来做了什么，但每年一旦积雪变得厚实，来往仙敏山变得容易，那名男子便下山来到平原上的市集，在美丽的贝尔祖德门中，为船长留下一罐无价的秘制酒。

船长一边说起这段往事，我一边小口啜饮那美酒。此时，我想起自己很久之前曾信誓旦旦地计划，要去完成某些坚定而宏伟的事业。我的灵魂似乎在我的体内愈发强大，能够驾驭彦河的所有浪潮。我大概就是这么睡着了。假使我没有就此睡去，现在的我也无法记起有关那一个清晨的所有细节了。将近夜晚时分，我才从梦中醒来，希望能在明日清晨离开佩登达理之前看它一眼。由于我怎么也唤不醒船长，我便独自一人上岸了。毫无疑问，佩登达理是个强盛的城市，四周环绕着高大的城墙，中空留有通道，军队能穿行而过；城墙上遍布城垛；十五座坚实的塔楼坐落于此，每两座塔之间间隔一英里。每座塔楼上面都低悬着铜质匾牌，方便人们阅览。匾牌上篆刻着那一片土地上的所有语言文字——每块匾牌各用一种语言，记载着某支军队曾经攻打佩登达理的历史，以及其后发生在这支军队身上的故事。接着，我走进了佩登达理城中，看见所有的人都在跳舞。他们穿着精美的丝绸，一边敲打着坦鼓一边起舞。他们说，在我熟睡的时候，一场可怕的暴风雨让他们饱受惊吓，死亡之火在佩登达理四处燃烧。而现在，那庞大而可怕的黑色雷暴已经跃过远处的群山，消失了。它曾转身对着人们咆哮，露出口中闪亮的利齿；当它离开的时候，它还脚踏群峰，直到山峰群像铜钟一样发出鸣响。人们时常停下欢快的舞步，朝他们不认识的神明祷告，口中说道：“哦，未知的神明啊，我们感谢您将雷电送回到他的山中去。”我继续走，来到了市集，看见那名商人正躺在大理石道路上熟睡，呼吸深沉。他的脸庞与掌心都朝天空摊开，他身边的奴仆正挥扇为他驱赶蝇虫。离开市集，我经过一座银庙，来到了一座缟玛瑙建成的宫舍。佩登达理城中有许多的奇观，我多想留下来看遍胜景，但当我走到城市外墙时，我突然看见墙内有一道巨大

的象牙门。有一会儿，我停了下来，欣赏着它。等我靠近之后，我意识到了一个可怕的真相：这座大门是从一整块象牙上凿出来的！

我立刻夺门而逃，跑到了船上。即使我在奔跑着，我也以为自己听见了身后的远山中可怕野兽的脚步声。巨大的象牙正是从它身上拔下来的，而那野兽或许仍在寻找着他的另一根长牙。当我再次回到船上，我感觉自己安全了许多，而我并没有告诉水手们我看见了什么。

此时，船长正渐渐醒来。在这一刻，夜色从东方与北方滚滚而来，只剩下佩登达理的高塔尖上仍挂着一丝残阳。我走到船长的身边，悄悄地告诉他我的所见所闻。他立刻压低声音询问我关于那扇门的事情，不让水手们知道这些。我告诉他，拥有这等分量的东西，不可能是从远方搬运过来的。船长知道，这大门一年前还不存在。我们一致认同，这样的野兽不可能被人类的攻击所杀害，那门必然由不久前掉落在附近的一根长牙凿成。于是他决定，我们最好立即离开。他开始发号施令，水手们前去扬起船帆，另一部分人则将锚拉回甲板上。当最后一缕残阳消失在最高的大理石塔尖上，我们离开了佩登达理，这座名城。夜色降临，笼罩着佩登达理，把它藏了起来，仿佛已然消逝、不复再现。自此之后，我听说某些迅疾而奇妙的东西在一日之内突然毁灭了佩登达理——包括那些高塔、城墙，还有子民。

彦河之上，夜幕渐沉，夜空群星璀璨。乘着夜色，升起了舵手的歌声。他一结束祷告，就会开始唱歌，让自己在孤独的夜晚能够振作一些。但他还是先祷告了，念诵舵手的祷文。以下是我所记得的内容。译成英文之后，韵律远远比不上原曲，比不上那在热带之夜中听来如此洪亮的韵律。

致一切愿意倾听的神明。

无论水手身处河流或汪洋；无论他们穿越黑暗或风暴；无论他们面临的危险是野兽或巨石；无论敌手是潜伏岸上还是在海上追击；无

论何处，舵柄冰凉，舵手僵冷；无论何地，水手入梦，舵手瞭望；守卫、领航，将我们送返知我懂我的故土；送返我记我识的远乡。

诸神在上。

致一切愿意倾听的神明。

他这样祷告完毕，寂静降临。水手们躺下休息。四周愈发安静，只有彦河的涟漪轻触船首，发出潺潺之声。偶尔会有河中巨兽咳嗽的声音。

除了寂静与潺潺之音，还是寂静与潺潺之音。

然后舵手感到孤独，开始歌唱。他唱起了德尔与杜兹的赶集歌，还有贝尔祖德古老的龙之传说。

他唱了许多的歌，对着无边无际、风情独特的彦河讲述着他的城市德尔，讲述琐碎的故事与细节。那些歌谣穿过黑色的丛林，飘升到了清新寒冷的空气中，俯瞰着彦河的群星开始了解德尔与杜兹的事迹，了解那些生活在城间田野的牧羊人，他们的畜群，他们曾爱过的爱情，还有他们曾经想做的所有细小事情。当我裹着兽皮与毛毯躺在那儿，听着这些歌曲，望着奇形异状的大树犹如黑色巨人大步穿过夜色，我瞬时间沉入了梦中。

当我醒来的时候，浓雾渐渐淡出了彦河。此时河中的水流凶猛地翻滚着，出现了小小的浪花。因为彦河嗅到了远处格罗姆山古老峭壁的气息，知晓前方峭壁间沁凉的沟壑绵延着，在那里他将汇入那来自雪野的欢腾而野性十足的艾瑞里恩河。于是他挣脱了从芬芳闷热的丛林里袭来的昏沉睡意，忘却了那林子里的兰花与蝴蝶，充满期待地猛力推动洪流前行。不一会儿，格罗姆山那白雪皑皑的群峰就在视野中

闪闪发光。此时，水手们都醒了过来。很快我们吃完了早餐，一名同伴顶替了舵手，他则躺下入睡，大家为他盖上质地最好的皮毛。

顷刻，我们听见了艾瑞里恩河从雪野之中欢腾而下的声音。

我们看见了格罗姆山的峡谷，峭壁横亘于前，光滑而险峻，跃动的彦河裹挟着我们钻进了峡谷之中。现在，我们已经离开了潮湿的丛林，呼吸着山间的空气。水手们站了起来，深深地呼吸着，想起了那遥远的坐落于德尔与杜兹的阿罗逊山脉——在那群山之下，屹立着美丽的贝尔祖德。

一片巨大的阴影笼罩在格罗姆的崖壁之间，而我们头顶的峭壁却如同粗糙的月亮，反射着光芒，几乎点亮了那片阴影。艾瑞里恩的歌声越来越响亮，她的舞步声沿着雪野而下。我们很快便看见了白色的艾瑞里恩河、那笼罩河面的雾气，还有一弯精妙而小巧的彩虹——那是她从山峰附近摘下的，来自于太阳的天上花园。她与宽阔的灰色彦河一同奔流入海，峡谷变得宽阔起来，向天地敞开。我们的船只摇摇摆摆，穿过山谷，曝现在日光之下。

那一整日，我们都穿行于蓬杜费里的泥泞之中。行至此地，彦河变宽了，水流庄严而缓慢。船长命令水手们敲响钟声，驱散淤湿的沉闷感。

最后，伊露迅山出现在我们的视野里。这里的群山滋养着彭凯与布鲁特的山村，还有孟罗的蜿蜒街道，在那儿牧师以美酒与玉米向山脉的雪崩献祭。夜幕笼罩了特伦平原，我们看见了卡帕达尼亚的灯光。当我们途径埃蒙与高詹达的时候，我们听见了佩斯耐特人的鼓声。然后，除了舵手，所有人都睡着了。那一夜，彦河沿岸的村庄都听见夜色中舵手那陌生的唱词，吟唱着来自未知城市的小调。

日出之前我醒来了，怀着一种郁结之感，却道不清缘由。接着我回想起来，无论发生什么情况，在即将到来的这个夜晚，我们必将抵达巴乌彦河了，而我即将和船长和他的水手们分别。我已经喜欢上这名男子，因为他与我分享了他那单独存放于圣物之中的蜜酒，因为他对我讲述了许多故事，关于那扎根于阿罗逊山与仙敏山之间的故乡，美丽的贝尔祖德。我还喜欢那些水手们的言谈举止，还有他们在夜里并肩念诵的祷告词——他们并不为彼此信仰的神明不同而相互怨恨。我也喜欢他们常常谈起德尔与杜兹时那种温柔的叙述方式，因为爱着自己的故城、爱着托举城市的小小山丘，是一件极好的事情。

我已经知道，当他们返回家园的时候，谁人会迎接他们。我知道他们会选择何处进行聚会。有的人会在阿罗逊山谷中，那里有来自彦河的道路。有的人会在三座城市中某处的门庭里。还有的人会在家里的炉火边。我想起了佩登达理之外可能威胁我们所有人的危险，它就像已经发生过一样，如此真实。

我也想起了舵手在寒冷而孤独的夜里唱起的暖心歌谣，还有他是如何用双手小心翼翼地为我们的生命保驾护航。当我想到这些的时候，舵手停止了歌唱，我抬起头张望，看见了一束苍白的光芒出现在天空，寂寞长夜已然过去。晨光四射，水手们醒来了。

很快，我们看见了大海的潮汐在彦河的两岸之间坚定不移地前行。彦河轻巧地向海潮涌去，他们彼此角力了一番。随后，彦河和他怀中的一切都被推回北边，于是水手们不得不升起船帆。风向利好，因此我们得以继续前行。

我们经过了贡达拉、纳尔与哈兹。我们看见了让人难以忘怀的圣洁的贡纳兹，听见了朝圣者们的祷告之声。

当我们在午间小憩后醒来，我们正靠近南城，这是彦河流域上最后一座城市。我们再次被丛林环绕，一如它将南城环绕。雄伟的马伦

山脉俯瞰着众生，在丛林之外注视着这座城市。

我们再次停泊，船长与我走进了城中，发现流浪者们来到了南城。

那些流浪者是一个黑皮肤的怪异族群。每七年一次，他们从马伦山的山峰上下来，沿着一条族人熟知的道路，从远方的神奇国度抵达此处。南城的子民都在屋外站着，好奇地打量着他们自己的街道。男男女女的流浪者挤满了所有的道路，每个人都在做着奇怪的事情。有的人跳起惊世骇俗的舞蹈——他们师从沙漠之风，身体快速地弯折旋转，直到观众的眼睛无法再跟上。有的人在乐器上奏起优美而哀怨的曲调——那旋律如此可怖，是那些在沙漠的暗夜里迷失方向的游魂传授他们的。那沙漠遥远而奇异，流浪者们正是从那里而来。

南城乃至于彦河流域的任何一处地方都找不到他们那种乐器，甚至找不到用来制作那乐器的兽角——顶端带着倒钩，因为这种野兽从未在河边出没。他们歌唱的语言无人使用，歌声似乎与夜的神秘属性相近，也与黑暗之地萦绕的莫名恐惧质地共通。

令人辛酸的是，南城的所有犬类都不信任他们。流浪者们会对彼此说起可怕的故事，尽管南城里无人知晓他们的语言，但在听者的脸上，人们还是可以看出恐惧：随着故事情节的跌宕起伏，他们眼白里流露出真切的恐惧，就好像出自某只被猎鹰捉住的小兽的双眸。故事的讲述者会微笑着结束，另一个人就开始说他的故事，最初说故事的人便开始因恐惧而双唇颤抖。倘若某条致命的毒蛇恰巧出现在流浪者的面前，他们便像对待兄弟那样问候它，毒蛇似乎会致意以对，然后继续前进。有一次，丛林中最为凶猛致命的热带蛇——体型庞大的立斯拉蛇，出现在了南城中央的街道上。流浪者中没有一人避开，他们所有人反而敲起响亮的鼓点，仿佛那是一名拥有无上荣誉的男子。大蛇从他们中间游走而去，并未攻击任何人。

流浪者之中，即使是孩子也能做出奇异的事情。如果一个流浪者孩子遇见了一个南城的孩子，两个人会沉默地瞪大眼睛，严肃地盯着对方。接着流浪者的孩子会从帽子里慢慢地掏出一条活蹦乱跳的鱼或蛇，南城的孩子则完全没法做出此类行为。

我多希望能留下来，听听他们向夜晚致意的赞美诗，狼群会在马伦山的高峰上嗥叫予以回应。但现在是时候再次起锚了，这样船长才能乘着涌向陆地的潮汐，从巴乌彦河返航。于是我们回到了船上，继续驶下彦河。船长和我都没说什么，我们都在思索着我们的别离：此去经年。然后，我们只是注视着西斜的落日余晖。夕阳是金红色的，但一层飘渺的雾气笼罩了丛林，低低坠下，又有炊烟从小小的丛林城郭中涌入林子里。烟气在迷雾中汇聚，变幻成一片紫霾，被阳光映得耀眼，如同人类的思绪因某些宏伟而庄严的东西变得神圣。好几次，从零落屋舍里升起的孤烟飘得比城市的烟雾还要高远，在阳光下独自闪耀。

此时，夕阳的最后一抹余晖已经快要沉落到地平线之下，我们看见了我此行的目的地：两道山崖分立两岸，粉色大理石构成的峭壁插入河中，一切都在夕阳的残照中闪闪发亮。两面崖壁十分光滑、巍然高耸，几乎紧贴在一起。彦河在两壁之间翻滚而下，奔流入海。

这里就是巴乌彦河——彦河之门。穿过这屏障的缝隙，我看见远处无法言喻的蔚蓝大海，小小渔船闪耀着光芒在海上经过。

夕阳西沉，短暂的暮色来临，巴乌彦河的荣光带来的狂喜已经飘散，而粉色的悬崖还在闪耀——那是人类可以目睹的最美奇迹，就在一片神奇的土地上。顷刻，群星闪现，暮光退去，巴乌彦河的色彩渐渐黯淡。对我而言，这些悬崖峭壁的景观一如大师之手在小提琴上演奏出的音乐和弦，将人类颤抖的灵魂引领进入天堂或仙境。

此时，他们在岸边下锚，不再行船。因为他们是大河而非大海的水手；他们了解彦河，却不了解远处的潮汐。

我与船长必须分别的时刻来临了。他即将回到他那美丽的贝尔祖德，在那里能够望见远处的仙敏群峰。而我将通过奇特的方式，回到那所有诗人都知晓的朦胧田野之中。那里有神秘的小茅屋，透过小屋的窗户朝西望去，能够看见人类的田野，朝东望去，则可以看见闪闪发光的精灵雪峰，逶迤进入神话地界。山脉的那边便是奇幻王国，隶属于梦之国度。我们久久地注视着对方，心里知晓不能再度相见，因为年华似水，我的梦已被渐渐冲刷殆尽，而我此后鲜有机会走入梦之国度了。我们紧紧握手，这种方式在他看来显得粗鲁而笨拙，因为在他的国度里人们通常不这么道别。他将我的灵魂托付给了他信奉的神——那渺小而谦卑的神明，那庇佑着贝尔祖德的神明。

# 7.神像与剑

故事发生在石器时代即将结束时的一个寒冷冬夜。如火球般燃烧的太阳已经沉落在梭德平原之下。寒冽的碧空之中没有云彩，只有迫近的星光。沉睡的大地渐渐板起脸，以抵御漫漫寒夜。此时，大地之子们从巢穴之中起来，抖抖身子，蹑手蹑脚地溜了出去。对于它们来说，一待夜幕降临，就在外边潜行，即是大自然的法则。它们的脚掌轻柔迅疾地拍打着平原大地，眸子在黑暗里熠熠生光，在路途中彼此反复擦身而过。忽然之间，平原中显现出人类出没的可怕迹象——一簇微小的跳动的火团。夜间出游的大地之子们乜斜着眼睛瞥向小火团，咆哮着，接着缓缓地退下了。只有狼群靠近了一些，因为这是冬季，狼群饿着肚子，它们数以千计，自群山而来。它们在心底说，“我们是强者。”在这簇火团周围，有一个小小的部落在宿营。他们同样来自于大山，来自于比大山更遥远的土地，但狼群是在山中第一次发现了他们。狼群一开始只是捡拾部落人丢在地上的骨头，但此时它们靠得更近，把小小的部落从四面八方包围起来了。是洛兹点亮了这团火。他刚杀了一头毛茸茸的小野兽，将他那把石斧挥掷过去砸死了它。他还收集了一些红褐色的石子，将它们摆在地上列成一排，把小野兽的尸骨残骸沿着石子撒了一溜。接着他在石子的两端都点了一把火，石子被加热了，开始炙烤小兽的骨肉。正是在这个时候，部落人们注意到，一路跟踪他们到此的狼群不再满足于营地所抛弃的那一丁点残羹冷炙。一排黄色的眼睛正包围着他们，并且步步紧逼。于是部落的男人们慌慌张张地折断柴草，用他们的燧石斧子砍下小树，将这些东西一股脑儿堆在洛兹点燃的篝火周围。有那么一会儿，那一大垛草料遮挡了火焰的光亮，狼群小跑靠近，再次蹲坐下来，比一开始更靠近他们了。部落人豢养的凶狠英勇的家犬一边拼搏，一边相信，它们的末日即将降临，正如它们很早之前就预知会发生的那般。然后，

火舌舔到了高高堆叠的柴草，接着冲出了柴草的掩护，并沿着柴草堆快速向上蔓延，傲慢地高踞在草垛顶。狼群看见这可怖的人类之盟友，看见它陶醉在自我的力量之中，对这常常背叛主人的东西一无所知。它们缓慢地后退，仿佛另有所图。后半夜里，营地的狗一直在对它们狂吠，挑衅它们再度来战。然而部落人们则围着篝火躺下，盖着厚皮毛睡去。一股狂风骤起，吹进了热烈燃烧的火苗心，直至它不再发红，黯淡地燃烧着。破晓时分，部落人醒了过来。

洛兹本该明白，经过这样一场大火的洗礼，他的小野兽应当化为灰烬了。但他体内的饥饿感泯灭了理智，于是他在灰烬中搜寻起来。然而，从灰烬中扒出来的东西给他带来极度的震惊。灰烬之中没有肉，甚至没有他排成列的红褐色石子，只有某种比人腿还长、比手更窄小的东西躺在那儿，看起来像一条扁扁的长蛇。洛兹审视它薄薄的边缘，发现它收束成一个尖端。接着，洛兹捡起石子，想要将这东西削尖。对于洛兹来说，将东西削尖是他的一种本能。当他发现这东西无法被削尖，他内心的惊奇愈发浓重。过了好一阵子，他才发现能够通过用石子摩擦这东西，锋锐它的边缘。最终，那一尖端连着的一边变得边缘锋利，除了洛兹手握的底部。洛兹举起了它并挥舞炫耀，石器时代就此终结。就在那一个下午，就在部落人刚刚离开前行的时候，石器时代在小小的营地里结束了。这三万至四万年的时间，让人类缓缓地脱离了野兽，为之奠定霸主的地位，压倒了所有重夺主权的希望。

短短几天之后，其他人也尝试了炙烤同类的小毛兽，为自己造一把铁剑，一如洛兹所做。短短几年之后，其他人也想到了将肉铺在石子上，一如洛兹所为。当他们这么做的时候，他们不再生活在梭德平原上了，他们使用燧石或白垩。短短几代人之后，另一块铁矿石也被烧熔了，这一秘密渐渐地为人所揭露。然而，大地众多神秘的面纱中，有一块是被洛兹掀开的。他最终带给了我们钢剑与犁，机器与工厂；如果我们认为他做错了什么，毋需责怪洛兹，因为他所做的一切

都是出于无心。部落继续前进，直到来到水边。在那里，人们在一座山下驻扎，建起了临时的小屋。没过多久，他们就不得不与另一个部落交手了，那个部落比他们强大许多。但洛兹的剑太可怕了，他的部落对敌人展开了屠杀。你大概可以给洛兹一拳头，但随之而来的是一记铁剑，没有任何生还的机会。无人能够与洛兹对阵，于是他替代伊兹当上了部落首领。前首领至今仍在用他那把利斧统治部落，一如在他的父亲那般。

由于洛兹有了罗这个子嗣，便在他年迈之时将自己的剑交给了罗，罗以此剑统御部落。罗给那把剑起了个名字，叫做“亡魂剑”，因为它是如此迅疾而锋利。

而伊兹之子伊尔德则不值一提。伊尔德憎恨罗：就是因为罗的那把铁剑，他才如此的微不足道。

一个夜晚，伊尔德潜进了罗的小屋，手里提着他的尖斧头。他的脚步非常轻柔，但罗养的狗华纳尔仍听见他潜入的声音，在主人的门边轻轻地吠起来。当伊尔德靠近小屋，他听见罗正对着他那把剑轻声喃喃细语。罗说，“静静躺着吧，亡魂剑。睡吧，睡吧，古老的剑。”接着，他的声音又响起来了：“什么，又不安分了，亡魂剑？安静。安静。”

没一会儿，他又问道：“什么？您饿了嘛，亡魂剑？还是渴了？可怜的老剑。很快就有，亡魂剑，很快就有。只要再安静一会儿。”

但伊尔德撒腿就逃，因为他不喜欢罗对着那把剑说话时的轻柔嗓音。

后来，罗有了罗德。当罗去世的时候，罗德拿起了那把铁剑，统领了整个部落。

伊尔德有了伊斯，他和他的父亲一样，身份卑微。

而今，当罗德消灭了一个人或是杀死一头可怕的野兽，伊斯都会躲进树林子好一会儿，不愿听见人们对罗德的赞扬。

有一回，当伊斯坐在树林子里、等待一天过去的时候，他突然觉得树干上仿佛有一张脸，正盯着他看。伊斯感到毛骨悚然，因为树不可能盯着一个人看。但没一会儿，伊斯看清了那只是一棵树，而不是一个人，尽管它看起来就像一个人。伊斯习惯了对这棵树倾吐心声，对它说起罗德，因为他不敢在其他任何一个人面前谈论起他。通过谈论罗德，伊斯寻到了安慰。

一日，伊斯带着他的石斧子走进了树林子，在那儿待了很多天。

他趁着夜色回来了。第二天清晨，当部落人醒来，他们看见某种似人非人的东西。它坐在山头上，手肘外支，一动不动。而伊斯正蹲伏在它跟前，手忙脚乱地在它面前摆放水果和肉块，接着仓皇失色地逃到一边。此时，整个部落的人都出来看热闹了，但没人敢靠近跟前去，因为他们看见了伊斯脸上惊恐的神色。伊斯走回了他的小屋，再次出来的时候，手中拿着狩猎用的矛头，还有宝贵的小石刀，他伸出手，将物品都放在了那人形物跟前，接着跳开了。

几个部落人问起伊斯那人形物是什么，伊斯说，“它是格帝(注)。”接着人们问：“格帝是谁？”伊斯回答：“格帝送来庄稼与雨水，太阳与月亮都是格帝的财产。”

于是部落人都回到了自己的小屋。但过了一会儿，到了日中，一些人再次走出来。他们对伊斯说：“格帝就和我们一样罢了，他有手有脚。”伊斯指着格帝的右手，那只右手有别于左手，形状如同兽爪。伊斯说道：“就凭这一点，你们应该可以看到，他有别于任何一个人。”

部落人说："那么他确实是格帝啊。"但罗德说："他不说话，也不吃东西。"伊斯回答："雷电就是他的声音，饥荒是他进食的表现。"

经过这么一回，部落人都效仿伊斯，为格帝献上肉块作为小礼物。而伊斯在他面前烹煮着肉块，好让格帝嗅到烹食的气味。

某一日，雷暴来袭，从远处滚滚而来，肆虐横行于山川之上，部落人都躲进了各自的小屋。而伊斯出现在屋舍之间，看起来毫无惧色。伊斯并未表露些什么，但部落人认为他早已预计到这场可怕的暴风雨——因为他们供奉在格帝面前的肉都是硬块，并非他们捕猎的野兽身上最香甜的部分。

渐渐地，在部落人心中，格帝拥有了比罗德更多的威望与荣耀。罗德十分恼怒。

一天夜里，当所有人都沉入梦乡的时候，罗德爬起身来，嘘静他的家犬，拿起他的铁剑，来到了山头。他来到了洒满星光的格帝面前。格帝静静坐着一动不动，手肘外支，右手为爪。地面上有火烧过的痕迹，那是他的食物被炙烤留下的。

罗德心里满怀恐惧，在那儿站了一会，试着坚守自己最初的目的。突然，他上前一步靠近了格帝，举起了他的铁剑，而格帝既没有反击也没有蜷缩起来。接着，罗德的头脑里闯进了一个念头："格帝不会战斗。那么格帝会如何反应？"

罗德垂下了他的剑，并没有刺出。围绕着"格帝会如何反应"这个想法，他的大脑开始飞转想象。

罗德想得愈多，内心对格帝的恐惧愈深。

然后罗德跑开了。

此后罗德依然在战争或狩猎中统领着部落，但战争中最主要的战利品都供奉给了格帝，他们捕猎的野兽也是格帝的。所有关乎战争与和平、法律与纠纷的问题，都被带到格帝的面前，而伊斯在夜间与格帝谈话之后，会给出答案。

最终，在日蚀之后，伊斯说：他们带给格帝的供品尚不足够，需要更为丰盛；而格帝至今仍十分生气，普通的供品无法平抚他的愤怒。

伊斯说：要拯救部落，免于格帝的愤怒，他需要在夜里与格帝对话，询问他需要怎样的新祭品。

罗德的心底深处战栗着，因为他的直觉告诉他，格帝想要他唯一的儿子，罗德百年之后的铁剑继承者。

因为有了铁剑，没有人敢靠近罗德，但他的直觉在迟钝的大脑里一遍又一遍说："格帝爱伊斯。伊斯这么说了。伊斯憎恨剑的主人。"

"伊斯讨厌剑的主人。格帝爱伊斯。"

黄昏消逝，夜色笼罩，当伊斯与格帝说话的时候，罗德愈发肯定了自己对家族命运的理念。

他躺下却无法入眠。

将近子夜时分，罗德爬起身来，再次提着手中的铁剑来到山头。

格帝就坐在那儿。伊斯已经来过了吗？那个格帝热爱的伊斯，讨厌剑的主人的伊斯。

罗德长久地注视着他手中的古老铁剑，这把剑是他的祖父从梭德平原带回来的。

再见，古剑！罗德将它放置在格帝的膝上，转身离开。

将近破晓时分，伊斯前来，发现格帝接受了这份贡品。

---

1. 由于“格帝”的名字原文Ged与God（神、上帝）在英语中发音相近，此处的“格帝”其实是作者玩的文字游戏。（译注）

# 8.妄城记

很久以前，有一座虚妄之城，那里的人们述说着空幻的故事。

这座城市有一个惯例，每一个进城的人都得交付一笔税款——在城门讲述虚妄的故事。

于是，每一个进城者都会在城门处给守城人讲述一个虚妄的故事，如此便能毫发无损、畅通无阻地入城了。每到夜里，城中的国王在某个特定的时辰醒来，在寝宫里上下徘徊，步伐焦躁，呼唤着他亡妻的名字；此时守城人们便紧闭城门，走入寝宫，在地板上坐下，为国王讲述日间他们收集到的故事。聆听着这些故事，国王的心情便会渐渐恢复平静。他一边听着，一边再次躺下，最后沉入梦境。随后，所有的守城人悄悄起身，蹑手蹑脚地离开寝宫。

前一阵子，我游荡到了妄城的城门附近。恰逢一名男子站起身来，向守城人讲述虚妄的故事，交付"入城税"。守城人们盘着腿，坐在地上，身处男子与城门之间，每人手中握着一把长矛。男子附近的温暖沙地上坐着两名旅者，等待着。接着，那名男子开口了：

"南布鲁城摒弃了对众神的信仰，转而信奉唯一的上帝。于是众神罩上了兜帽，笼住自己的面庞，大步走出了这座城池，穿过橄榄林，走进了夕照下的山川雾霭之中。不过，待众神彻底离开人间大地之后，他们转过身来，透过闪亮的暮光帘幕，最后一次注视自己守护的城池。他们的目光中半是愤怒，半是懊恼，随后他们转过身，永远地消失了。然而，众神将一名死神派回人间，并对手持镰刀的死神说：'将那城中背弃我们的叛徒杀死一半，留下另一半人的性命，好让他们记得自己背弃的古老众神。'

“但上帝派来一位毁灭天使，以显示他乃是唯一上帝。他对天使说：‘进城吧，杀掉城中一半的居民，留下另一半人的性命，好让他们还能知道我是唯一的上帝。’

“毁灭天使立即按住了自己的宝剑。他将宝剑抽出剑鞘，深吸一口气，如同一名身型健硕的伐木人在初次劈击巨大的橡树前深深呼吸。接着，天使将双臂指向下界，把头埋在两臂之间，从天堂边缘坠下。他凭借脚踝之力如箭射出，双翼收拢在身后。宝剑伸在身前，他斜斜地穿过夜幕，朝大地飞去，仿佛是猎人掷出的一杆标枪，坠回大地之上。但就在即将落地之际，他抬起头，伸展双翼，后翅的羽毛逆风向前，落在了广阔的弗拉弗罗河岸边。这条大河将南布鲁城一分为二。天使鼓动双翼，朝着弗拉弗罗河岸的下游低低飞去，如同一只鹰掠过刚刚收收割的玉米地，身下的小兽们无处藏身。与此同时，众神派遣而来的死神在彼岸降落，前去收割。

“他们立刻就看见了彼此：天使怒目圆睁盯着死神，死神也神色不善地反瞪天使；死神空洞的眼眶里亮起了红色的雾气，点燃了天使眼中的火苗。突然他们撞在了一起，剑芒对刀锋。接着天使攻占了众神的庙宇，将上帝的标志设在众神之上，而死神则占领了上帝的神殿，将众神的仪式与祭祀引入殿中。几百年悄声无息地过去了，顺着弗拉弗罗河奔流入海。

“时至今日，有的人在众神的庙宇中礼拜上帝，另一些人则在上帝的神殿中供奉众神。天使尚未回归欢喜的天使军团，死神也还没能和已逝的众神一同逝去。他们来回酣战，历经了南布鲁城的每一个角落，而弗拉弗罗河两岸的城市仍旧安然无恙。”

守城人们说道：“请进吧。”

接着，另一名旅者站起身来，开始讲述：

“在胡翰瓦兹山与尼特科拉纳山之间，巨大的灰色云朵庄严地缓缓飘来。神圣的胡翰瓦兹与尼特科拉纳，那宏伟的山川，群峰之王，向它们致意，以兄弟相称。云朵为它们的致意而欢欣，因为它们鲜有机会在孤独的高空遇见伙伴。

“但暗夜之露对大地之雾说：‘那胆敢在我们头顶上行走，直抵尼特科拉纳与胡翰瓦兹的东西是什么？’

“大地之雾回答它：‘那不过是一片陷入疯癫的大地之雾，它离开了温暖而舒适的大地，疯狂地妄想自己应与胡翰瓦兹与尼特科拉纳比肩。’

“暗夜之露说道：‘天上曾经有过云朵，但如我的曾祖父所说，那是好多好多天以前了。或许那疯子认为他是云朵吧。’

“接着，泥中的蠕虫从温暖的泥土深处钻了出来，说道，‘噢！大地之雾，您真的是云朵呀。除了您没有别的云朵了。我看不到胡翰瓦兹与尼特科拉纳，因此它们并不巍峨。世上所有的群山，就是那些我每日清晨从泥土深处抛出来的土块。’

“听到泥虫的话，大地之雾与暗夜之露都很高兴。它们将视线投向地面，对这些泥虫所说的话深信不疑。

“能够像大地之雾那般确实是好，在夜里亲近温暖的泥土，聆听泥虫舒心的话语，而不是在阴郁的高空之中流浪漂泊。就让群峰独自留在在寂寥的大雪中吧，任其博览所有人类城市略取些许慰藉，聆听远方未知神明的深夜低语稍得零星安抚。”

于是，守城人们回答：“请进吧。”

随后，一名男子站起身来。他来自西边，于是他讲述了一个西域故事。他说道：

“罗马城中有一条道路，沿途穿过一座曾受众神眷顾的古老庙宇。这条道路绵延在一道高墙顶端，墙垣下方就是庙宇的地面，由粉色和白色大理石组成。

“我数了数，庙宇的地板上有十三只饥饿的猫。

“猫儿们彼此说：‘这里住过众神，某时住的又是凡人，而现在是猫住在这儿。所以，我们就在别的人到来之前，好好享受和暖大理石地板上的阳光吧。’

“由于那是在温暖午后的特定时辰，我的想象力便能够捕捉到那些安静的声音。

“看到那十三只瘦骨嶙峋的猫，我走向邻近的一家鱼店。在那儿我买了一些鱼。接着我回到原地，将那些鱼都抛了出去，它们越过高墙的栏杆，下坠三十英尺，重重落在圣洁的大理石地面上。

“如果是在罗马以外的任何一座城中，或在别的任何一只猫心中，鱼群从天而降的景象无疑会引发惊叹。而那群猫只是缓缓地起身，每一只猫都伸展肢体，接着优哉游哉地走向了那堆鱼。‘这只不过是个奇迹。’它们在心里喃喃自语。”

守城人们说：“请进吧。”

当他们吐出那几个字时，一头骆驼骄傲而舒缓地靠近了他们，驼背上的骑手想要进城。夕阳为他的脸庞镀上了闪耀的光泽。循着夕照的方向，他用了许久才找到城门。守城人们照旧向他索要“入城税”。他当即对胯下的骆驼发号施令，那骆驼长嘶一声便跪在地上。骑手从驼背上爬了下来。他将一个裹着层层丝绸的盒子打开，这盒子由日本工匠锻造，混合了多种金属。盒盖上画着几个人物的形象，他们正在海岸边凝望着一座内海上的小岛。他将此物展示给守城人们看。当他

们端详这个盒子时，骑手开口说道：“在我看来，这些人的对话是这样的：

“‘现在，看吧，这就是武吉尼，大海的瑰宝。那没有狂风骤雨的小小的海洋母亲，唱着歌儿离开武吉尼，归来时亦在沙滩上吟唱。汪洋的环抱里，躺着小小的武吉尼，游荡的船只鲜少知晓她的存在。她的传说不曾被白帆远扬，也不曾被络腮胡子的海洋浪子们讲述。她的炉边故事不被北方知晓，中国的神龙亦不曾听闻，也莫提那些穿越天竺的骑象者。

“‘炊烟升起时，人们述说故事；炊烟消散时，故事也说完了。

“‘武吉尼的名字不曾在诸国之间传扬，在商贾聚集之地也并不知名。异国人的口中不曾提及武吉尼。

“‘如是不虚，虽然武吉尼只是诸岛之中的一处弹丸之地，但只要见过她的海滩与海上难见的内陆风光，所有人都会热爱她。’

“无名，无誉，无富贵，武吉尼被一小群平凡之人深深爱着。不，不止是一小群，因为死在她怀中的人们依然爱她。幽魂们常常在夜色中游荡在她的树林里，悄声低语。即使已然死去，谁会忘却武吉尼？

“这是因为，你懂的，在武吉尼这儿有岛民们的家园，有花园，有众神的金色殿堂，有远离海洋的圣地，有窃窃私语的树林。岛上有条小径，蜿蜒跨越山川，通往神秘而神圣的土地；那里有林中精魂，在黑夜里起舞，或在阳光下隐匿身形歌唱。没有人经过那些圣地，因为爱她的人不愿剥夺她的神秘，而好奇的异邦人不曾到访。如是不虚，我们仍热爱武吉尼，尽管她并不辽阔伟岸；因为她是我们民族的母亲，也慈爱地哺育了所有的海鸟。

“看吧，尽管梦魂与古老的浪游之洋同在，但海洋母亲仍在用温柔的手指将她爱抚。

“不过，我们也不能忘却富士雅玛山，因为他高高矗立在云朵与海洋之上。下方迷雾萦绕，模糊不清，但所有的岛屿都能清晰地望见他的顶峰。船队所到之处皆在他的视线之中，日夜于他而言流转如风，春秋冬夏在他脚下如浮光掠影，芸芸众生静默来去，而富士雅玛山注视着一切，并了然于心。”

守城人们说：“请进吧。”

而我，也需要跟他们说一个故事，这故事十分精彩也十分真实；这是一个我在许多城市之中已讲述过的故事，至今仍无人相信。然而此时太阳已西沉，短暂的暮光已然消散，鬼魅般的寂静正从遥远而暗沉的山川之中悄然爬起。城门之处笼罩在一片静默之中。夜色庄严，对于守城人们而言，盛大的寂静比任何人声都要更受欢迎。因此他们向我们招手，用手势示意，我们此时进城可免交“入城税”。于是我们轻柔地踏过沙地，穿过城门处高大的石柱。深深的寂静栖落在守卫之间，星光在他们头顶安然地闪烁。

究竟人们的讲述有多短暂，而故事有多虚妄？究竟在沉默之间，逝去了多少年华？前不久我在底比斯[注]遇见一位国王，彼时他已然沉默了四千余年。

---

1. 公元前14世纪中叶的古埃及新王国时期的都城，曾被古希腊大诗人荷马称为“百门之都”。（译注）

# 9.瘾君子

前几日我在伦敦参加了一场宴会。女士们都上楼去了，我右手边的位子上没有宾客，左手边则坐着一位我不认识的男士。不过很显然，他不知从哪儿听说过我的名字，因为他很快朝我转过身，对我说：“我在一本期刊上读到过你写的关于贝斯穆拉的故事。”

我当然记得这个故事。故事讲述了一座美丽的东方之城在一日之间荒废——却无人真正知晓个中缘由。我答道：“喔，是的。”接着我缓慢地在脑海中搜寻，应当如何回应，才能更加得体地回报他记住故事的盛情。

他之后的话却让我十分震惊。他说：“你搞错了，不是牛羚流感；完全不是这个样子的。”

我问：“为什么！你曾经去过那儿吗？”

他回答：“是的，因为我通过大麻精完成了这趟旅程。我很了解贝斯穆拉。”接着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盒子，里面满是某种黑色物体，看起来像柏油，却散发着一种更为怪异的味道。他警告我不能用手指去碰这玩意儿，因为染上的颜色几天都洗不掉。“这是我从一个吉普赛人那儿弄到的，”他说，“他有很多这样的玩意儿，而这东西已经夺去了他父亲的生命。”但我打断了他，因为我想确切地了解究竟是什么使那美丽的贝斯穆拉沦为一座荒城，以及城中子民为何一日之内逃离无踪影。“是因为沙漠的诅咒吗？”我问。他回答：“一部分原因是沙漠的暴怒，另一部分原因是苏巴姆林大帝的旨意，因为那可怕的禽兽与沙漠在母系一脉上有某种渊源。然后他对我讲述了这个奇怪的故事：“你记得那个有黑色伤疤的水手吧，他那天在现场，就在你描述的那一

天，就是骑着骡子的使者来到城门处，所有的人都逃离了的那一天。我在一家酒馆遇见了这个男人，在喝朗姆酒，他告诉了我所有关于逃离贝斯穆拉的事情。但他知道的不比你多，不清楚那些信使是怎么一回事，或者是谁派他们来的。然而，他说，每当他短暂地停靠在东边的港口时，他都想再一次看看贝斯穆拉，哪怕他不得不面对恶魔。他总说，他会直面恶魔，搞清楚那则讯息的秘密：它如何让贝斯穆拉在一日之内变成空城。最后，他不得不面对苏巴姆林，那名君王的愚昧残暴是他未曾想象得到的。有一日，水手告诉我，他找到了一艘船，从那以后，我再没在他喝朗姆酒的那家酒馆见过他。就是在那段时间，我从吉普赛人手中得到了这些大麻精，他有一大堆却根本就不想要。这玩意儿简直能够让人超脱自我。就像是一对翅膀，带着你飞过遥远的国度，进入另一个世界。有一回，我发现了宇宙的秘密。我已经忘了那秘密是什么。但我知道造物主实际上并没有拿造物当一回事儿，因为我记得，他就坐在苍茫宇宙之中，面前摆着他的作品，放声大笑。我还在一些可怖的世界里看到让人难以置信的事物。由于是你的想象将你带到那儿，因此你只能通过想象的通道回到现实中。有一回，在太空中，我遇见了一个伤痕累累的幽魂，正在徘徊。这魂魄属于一个一百多年前被毒药害死的人。他将我带到了一片我的想象力无法企及的地域；接着我们在昴宿星团以外的地方不欢而散，而我无法通过想象找到回家的路。我遇见了一个巨大的灰色生物，那是某个巨人的灵魂，或许就是一整颗星球的灵魂，我乞求它给我指引回家的路。它疾风一般地在我身边停滞身形，伸手指了指某处，轻柔地开口。它问我，是否能看清某个微小的光源；我看见远处一颗微弱闪烁的星辰，它对我说：‘那就是太阳系。’然后它大步流星地走开了。随即我不知怎么地就想出了回家的路，而且十分及时，因为我的躯体已经在房间的椅子上僵硬，壁炉里的火已经熄灭，周围的一切都冰冰冷冷。我只能一根一根地活动手指，指头里像有针在扎。指尖从麻木中恢复过来，伴随着可怕的疼痛。终于我能够移动一条手臂了，于是我拉了拉铃绳呼唤佣人，但过了很久都没有人出现，因为每个人都已经

爬上床睡觉了。最后来了个人，大家叫来了医生。医生大人说，这是大麻中毒引起的，但如果我没遇见那个伤痕累累、四处徘徊的幽魂，或许就不见得会那么糟糕。

“我曾经目睹一些惊世骇俗的事物，可以说给你听，但你想知道的是，谁给贝斯穆拉传送了讯息。嗯，是苏巴姆林。我是这样知晓真相的。在你写到的那天之后，我经常访问那座城市（我曾在寓所里吸食一整晚的大麻精），发现城中一直空无一人。从沙漠而来的尘砾涌入城市，街道变得金黄而平滑。沙子在空中飘飞，穿过一扇扇敞开着的摇来摆去的门。

“某个夜晚，我将炉栏放在炉火前，钻进一张扶手椅，开始吸食我的大麻精。接着，我来到贝斯穆拉，看见的第一幅景象就是那名脸上有黑色伤疤的水手。他沿着街道闲逛，在黄沙之上留下足印。此时我意识到，我应该能够弄明白，是怎样的神秘力量让贝斯穆拉变为一座空城。

“我看见，沙漠中充盈着愤怒，因为天际线边升起了雷雨云，我听见沙尘在喃喃自语。

“水手继续沿着街道闲逛。当他经过一幢幢空房子的时候，他往里面张望；有时他大声呐喊，有时候他歌唱，有时他在大理石墙面上写下自己的名字。接着他坐在一个台阶上开始用晚餐。过了一会儿，他对这座城市感到厌倦了，又再一次回到街道上来。当他抵达那扇绿色的铜大门时，三名骑着骆驼的男人出现了。

“我无能为力，什么也做不了。那不过是一个看不见的意识在游走：我的躯体留在了欧罗巴。那名水手挥舞着拳头，矫捷地搏斗着，但他还是寡不敌众，被人用绳子捆着，带出了沙漠。

“我尽可能地逗留久一些，跟着他们，发现他们途经沙漠，绕过机缘雪山，前往乌娜维黑，于是我意识到那些骑骆驼的人都是苏巴姆林的手下。

“我天天在保险公司上班，我希望你能记起我，倘若你有任何东西需要上保险——寿命，炉火，或汽车——哦，但这些和我说的故事没关系。我当时无比焦虑地回到了我的寓所。尽管连着两天吸食大麻精对身体不好，但我想看看，他们到底会对那可怜的伙计做些什么，因为我听说过苏巴姆林的可怕恶行。当我最终出发时，我写了封信，然后拨电话叫来了我的佣人，告诉他，尽管我为了以防万一不会锁上房门，我还是不希望被打扰。做完这些事情后，我生起了一炉子暖火，坐下来，抽上那一烟斗梦境。我前往了苏巴姆林的宫殿。

“外面街市的喧闹声使得我进入状态比往常稍慢一些，但忽然之间，我就飘到了城镇的上方；欧洲国度在我脚下呼呼掠过，前方出现了苏巴姆林的白色宫殿的细细塔尖。我看见他正在一间狭小房间的尽头。他的身后悬挂着一道红色的皮质帘幕，上面用金线绣满了彦文(注)拼写的上帝的名字。三扇窗户又高又小。这名君王看起来最多二十上下，身材瘦小羸弱。他那暴戾而蜡黄的脸庞上没有一丝笑容，尽管他一直嗤笑不已。当我的视线从他塌瘪的额头移到颤抖的下唇，我开始意识到他身上存在某些可怖之处，尽管我无法感知到那具体是什么。然后我发现了这个事实——这男人从来不眨眼睛。尽管我之后一直盯着那双眼睛，等待出现哪怕一次眨动，然而，一次都没有。

“接着，我顺着这名君王着迷的眼神，看见了躺在地上的水手。他还活着，但全身上下布满可怕的撕裂。他的身边站了一圈御用刑官，正在忙活着。他们把他身上的皮肉一条条撕下，却又尚未将它们完全剥离。此时他们正扯着这些皮肉的末端，将它们绞拧着折磨施刑。”我在宴席上遇见的这位男子告诉我，他所讲述的许多内容在此都不得不略去。“那水手微弱地呻吟着，每一声呻吟都激起了苏巴姆林的嗤笑。

我在那样的状态之下没有嗅觉，但我能够听，也能够看。我并不知道到底何者最让我反胃——是水手的可怕处境，还是可怕的苏巴姆林那从不眨眼的、写满快感的嘴脸。

“我想要逃离，但还没到时间，因此我不得不留在原地。

“突然之间，那君王的面孔开始剧烈地抽搐，下唇颤抖得更剧烈了。他愤怒地呜咽着，朝折磨水手的刑官尖声大叫。他用彦文喊道，房间里有一个灵体。我并不感到恐惧，因为活人不可能攻击灵魂，然而，所有的刑官都在他的怒火之中心惊胆寒，双手因恐惧不停地颤抖，从而停下了手中的刑罚。接着，两名持矛的守卫从房间里溜了出去，他们再出现的时候，各自带回一只镶把手的巨大金碗，里面装满了大麻精；倘若那碗中盛满了鲜血，必然浮得起人的头颅。那两名守卫飞快地动起手来，各自用两根巨大的勺子舀食——每一勺的剂量都足够让一百个人陷入幻梦之中。很快，大麻精使他们都进入了状态，他们的魂魄盘旋着，准备挣脱束缚冲向自由，此时我感到了强烈的恐惧。但一次次地他们都摔回了自己的躯体之中，不断地被房间里的某些噪声召回。那两个男人仍在进食，但此时已然动作迟缓，没有了凶猛劲。最终巨勺从他们的手中掉落下来，他们的魂魄升入空中离开了躯体。而我无法逃离。那些魂魄比人更可怕，因为这两人都还很年轻，尚未被完全打造成与他们那可怕的灵魂相配的模样。水手仍在微弱地呻吟着，却再难激起苏巴姆林大帝的嗤笑。那两个魂魄旋即冲向我，将我从此地卷走，如同飓风卷走蝴蝶，我们就这样从那瘦小、苍白而穷凶极恶的男人身边消失。在这两个灵魂的猛烈夹击之下，我无处可逃。我那小小药块的能量被那巨勺的剂量压制住了，要知道那两个人是两手并用地进食大麻精。我旋转着飞过艾沃温德利，被带到了司尼斯的地界，仍被继续裹挟卷飞而去，直到我来到了克拉瓜，随后又越过这里，被带到一片荒凉的地界，这里几乎超越了想象的界限。我们最终去到了那些象牙山，它们被命名为癫狂山谷。我试图挣脱束缚，逃离可怕的君王手下卫兵的魂魄，因为我听说过，象牙山的另一

边有野兽出没，捕食疯子。这根本就不是我的错，我那一小块大麻精根本无法与他们可怕的巨勺份量抗衡……”

此时有人拉响了大厅的门铃。一名侍者出现了，对我们的东道主说，门口有一名警察希望能现在就和他谈谈。他对我们致以歉意，走了出去，然后我们听见一个脚蹬重靴的人低声与他交谈。我的朋友站起身，走到了窗边。他推开了窗，看向外边。“我想这应该是一个良夜。”他说。接着他纵身一跃跳了出去。当我们从窗户探出头，一脸惊讶地寻找他的时候，他早已消失在视线之外。

---

1. 彦文乃作者虚拟的世界中彦国的一种文字。(译注)

# 10.可怜的老比尔

那是在海边的一座有些年代的小酒馆，水手们常常在此聚集，天光正渐渐黯淡消散。连着好几个夜晚，我频频光顾这里，希望能够从酌饮着不知名酒水的水手那儿，打听一则我约略听说的轶闻：有关一支从古西班牙出发的船队，据说至今仍漂泊在南边海域上无人勘探过的地方。

就这一点来说，我的希望再次落空了。水手们之间的对话低沉且零散，而当我正打算起身离开的时候，一名戴着纯金耳环的水手从他的酒杯上抬起了头，直勾勾地盯着面前的墙，开始高声讲述起他的故事：

（没一会儿，外面刮起了暴风雨，雷声震撼着酒馆那铅条镶嵌的窗格。水手毫不费力地抬起声音，继续述说。屋内愈是暗沉，他那野性的双眸愈发明亮。）

"一艘船，挂着古老年代的船帆，正在接近一片神奇的群岛。我们从未见过这样的岛屿。

"我们都厌恶船长。船长也讨厌我们。他并不偏袒我们中任何一个人，就连对我们的厌恶都是相似而平等的。他也从不曾和我们中任何一个人说话。只有偶尔在傍晚，天开始黑的时候，他会停住脚步，抬起头，对那些被他绞死吊在桁端的人说话。

"我们是一支反叛的队伍，但船长是唯一一个持有枪械的人。他将一支手枪放在睡觉的枕头底下，另一把随身携带。那些岛屿的样子让人不快。它们看起来又小又平坦，好像刚刚从海面下升起。岛上没有

沙子也没有岩石，不像真正的岛屿，只有蔓延至水中的绿草。岛上还有一些小小的屋舍，它们的样子也不讨我们喜欢。那些茅草屋顶几乎要低触地面，又在拐角处诡异地向上翘起。矮矮的屋檐下装有奇怪而阴暗的窗户，铅条镶嵌的玻璃又小又厚，叫人无法看清楚里面。四周没有任何人或动物的行踪，因此你也不可能知晓这里住着怎样的人。但船长知道。他上了岸，走进了那些屋子中的一间。屋里有人点亮了灯，于是那些小窗户披上了几分邪恶的色彩。

“当他再次登船的时候，四周已经夜幕深沉。他朝那悬荡在桁端下的尸体愉快地道了声晚安，接着他看看我们，那眼神吓得可怜的老比尔瑟瑟发抖。

“次日夜晚，我们发现船长竟能够诅咒他人了。他来到我们的铺位边上，大多数人都在熟睡，这当中包括了可怜的老比尔。船长伸出一根手指指着我们，诅咒我们的灵魂应当整夜都待在桅杆顶上。突然间，可怜的老比尔的灵魂就出现在桅杆顶上，像一只猴子一样蜷坐着，凝视着天上的星辰，冻得透心凉。

“一阵骚乱之后，我们都起身了，但船长又出现了，再度用一根手指指着我们。这一回，可怜的老比尔以及其他所有的人都浸在寒冷的碧波中，跟在船后边游泳，尽管躯体还留在甲板上。

“是船上的侍应生发现，船长在醉酒的情况下无法发出诅咒，不过他在这个时候还能像平时一样开枪。

“此后，剩下的不过就是等待而已，还有在时机到来的时候损失两个人。我们当中有些人是嗜杀分子，算计着要杀掉船长；但可怜的老比尔希望找到某个偏离航道的小岛，好把船长留在那儿，并留下我们整年的补给中属于他的那一份。所有人都听从了可怜的老比尔的意见。我们决意在船长无法发出诅咒的时候逮住他，然后立刻将他放逐。

“等到船长再次喝醉酒，已经过去整整三天了，可怜的老比尔和所有人一起都熬过了一段可怕的时光。每一天船长都创造出新的诅咒，他的手指指向哪儿，我们的灵魂就不得不去往那个方向。海里的鱼儿开始认得我们了，星辰亦然；然而当我们在桅杆上冻僵，或是火急火燎地穿过海草迷失方向，它们都没有露出一丝怜悯——星辰与鱼儿都自行其是，眼神冷漠。有一回，太阳下山了，暮色四合，月亮在夜空里的轮廓越来越清晰。我们都暂时停下了手中的活儿，因为船长似乎将视线从我们身上移开，投向了夜空里的色彩。他突然转过头，将我们的灵魂遣送到月亮上面去。那儿的黑夜比寒冰还要凛冽；那儿有投下阴影的可怕山陵；那儿一片死寂，如绵延百里的墓地；地球在夜空里闪耀，只有镰刀的刀片那么点大：面对此情此景，我们都患上了思乡病，却无法言语亦无法哭泣。当我们回到原地的时候，夜色已经十分深重了。第二日，我们都对船长毕恭毕敬，但他很快又对我们中的好几个人发出诅咒。我们最恐惧的是，他可能诅咒我们的灵魂下地狱，因此我们在提起这个词的时候都只敢低声耳语，以免给他任何提示。然而，到了第三个夜晚，那名侍应生出现了，告诉我们船长喝醉了。于是我们所有人都潜到了他的船舱里，发现他躺倒在自己的铺位上。子弹射得乱七八糟，仿佛他从未使过枪；但他所有拥有的不过就是两把手枪而已——倘若他没有用其中一把的尾部砸破了乔的脑袋，他就只能够杀两个人而已。接着我们将他五花大绑起来，可怜的老比尔将朗姆酒灌进船长的齿间，让他一直醉了两天两夜，这样他就不能发出任何诅咒了，直到我们找到一块好使的岩礁。在第二天日落之前，我们找到了一个很不错的秃岛安置船长。那是在偏离航道的地方，大概有一百码长，八十码宽。我们划着一艘小船，将他送到了岛上，给他留下了够用上一年的补给，份量和我们留给自己的一样多，因为可怜的老比尔希望能保持公正。我们将哼唱着水手之歌的船长放下，让他以舒服的姿势靠坐在一块岩石边上，然后离开了。

“当船长的歌声消失在我们耳畔，我们欢天喜地，用一年的补给做了一顿盛宴，因为我们都希望，在三周内就能回到家中。有整整一

周，我们一日三顿都是大餐——每个人都吃撑了。吃不掉的饭菜，就被我们像绅士一样，扔在了甲板上。然而，某一日，当我们遥望见圣胡杰都司，正想要朝那儿驶去挥霍一把，后方吹来的风却转了个方向，将我们的船推回到大海深处。怎么调整船帆的方向也没用，无论如何也无法进入港口，而其余的船只都能从我们身边驶过在那儿靠岸。偶尔，大风刮起，周围的渔船都飞速离去；偶尔，四周明明没有任何物体在移动，风却将我们驱向大海，这种时候，我们中间便笼罩着死一样的沉寂。我们挣扎了一整天，到了夜里我们躺下休息，第二天又继续奋力挣扎。其它船只的水手们都在圣胡杰都司，而我们却不能靠近半步。于是我们咒骂着大风还有圣胡杰都司，离开了那儿。

“同样的情况还发生在了诺瑞娜。

“于是，我们都靠拢在一块儿，低声探讨。忽然之间，可怜老比尔变得十分惊恐。当我们沿着塞拉提克的海岸线航行时，我们一次又一次挣扎尝试，而那股风在每一个港口等着我们，将我们推回大海。我们就连小岛也登不上去。我们便明白了，没有一处地方可以让可怜的老比尔登陆，每一个人都责骂他的善良，怪他没让他们杀了船长，而是将他放逐到一块礁石上。我们无事可做，只能在海面上四处漂泊。现在再没有盛宴了，因为我们担心船长或许会活上一整年，让我们在海面上无处可去。

“最初我们曾向所有过往的船只招呼，尝试划着小船去登上他们的船；然而没有任何缆索能够对抗船长的诅咒，我们不得不打消了这个念头。于是我们在船长的船舱里玩了一年的牌，日日夜夜，无论是晴是雨。每个人都发誓，会在登岸以后让可怜的老比尔付出代价。

“我们根本不敢去想象船长到底有多节俭。过去当他在出海的时候，每隔一天就要喝醉一次，而现在他还活着，并且还很清醒，因为他的诅咒依旧在对我们施展作用，让我们无法靠近任何一个港口。而我们的补给都吃光了。

“嗯，我们开始抽签了，吉姆就是那个不幸的家伙。吉姆只管了我们大概三天时间，接着我们又一次抽签，这一回是那个黑人。那黑人也没让我们坚持得更久一些。我们再次抽签，这一回是查理，而船长还活着。

“随着同伴的数目变少，每个人都能令我们坚持得更久一些。一个同伴能够使大家维生的时间越来越长，我们都开始好奇船长是怎么做到的。一年零五个星期后，我们抽到了麦克，他维持了我们一周的生计，而船长依然活着。我们很惊讶，他还没玩够同一个诅咒。但我们猜想，当一个人独自待在一座岛上的时候，情况会有所不同。

“当船上只剩下杰克斯、可怜的老比尔、侍应生还有迪克的时候，我们不再抽签了。我们认为，侍应生已经享受了从始至终的好运气，不该再奢望更多了。接着，剩下可怜的老比尔独自和杰克斯与迪克在一块，此时船长依然活着。当船上已经没剩下小男孩，而船长仍活着的情况下，和可怜的老比尔一样大块头的迪克说，这回轮到杰克斯了，他能活这么久已经十分幸运。但可怜的老比尔将这一切告诉了杰克斯，他们都认为迪克才应该是这一轮的不二人选。

“接着，只剩下杰克斯与又老又苦的比尔了；而船长还是不肯死。

“这两人日日夜夜盯着对方，当迪克走了之后，除了他们就没剩下别人。最后，可怜的老比尔晕过去了，躺倒在那儿有一个钟头。接着杰克斯握着他的刀子，缓缓走近，将刀子刺中了躺在甲板上的可怜的老比尔。然而可怜的老比尔紧紧抓住了他的手腕，将自己的刀子两次捅入了对方的身体确保了账，尽管这么做毁掉了最好的那份肉。这么一来，海上只剩下可怜的老比尔独自一人。

“就在一个星期之后，在食物被吃光之前，船长应该是死在了他的小岛上；因为可怜的老比尔听见船长的灵魂诅咒着跨越海面，那一天之后，船只停靠在了一处布满岩石的海岸。

“现在，船长已经死了有上百年了，可怜的老比尔能够再次安全地上岸了。然而，船长似乎依然还没有放过他，因为可怜的老比尔不曾老去。不知道为什么，他的生命看起来也没有终止的一天了。可怜的老比尔啊！”

说到这里，男子的想象突然中断了，我们都跳起身来逃开了他。

原因并非只是他那离经叛道的故事情节，还有说故事的男人眼睛里的可怕神色，他扬声压过暴雨咆哮的惊人镇定——这一切都让我下定决心，再不踏入这座海边的小酒馆，这水手们的聚集地。

# 11.行乞者

前不久，我漫步于皮卡迪利大街[注]，脑海中回想着儿时的童谣，惋惜着逝去的爱情。

当我看见身着黑色及膝大衣、头顶黑礼帽的商铺店员从我身边走过时，我记起了历史上一首古老的童谣：“伦敦商人，衣着猩红。”

每一条街道都如此的沉闷、乏味，没有什么能够改变它们，我心想——没有任何东西。但我的思绪很快就被狗吠声打断了。街上的每一条狗似乎都在狂吠——每一种狗，无论大狗小狗。它们都朝向东边，那是我来的方向。于是我转过身张望。在皮卡迪利大街上，经过出租马车站之后有一片房屋，就在它们对面，我看见了这番景象。

一列身着奇异斗篷的高个子正躬身沿着街道走来，每一个人都脸色蜡黄，头发乌黑，大部分人都蓄着奇怪的胡须。他们缓缓地走过来，撑着手杖，伸出手乞求施舍。

所有的乞讨者都入城了。

我本该给他们一枚达布隆金币[注]，上面刻着卡斯提尔[注]的高塔，但我没有那样的钱币。而人们用来付出租车费（呵，真神奇，多么生搬硬造的词语，肯定是某些邪恶掌控之地的通关密语）的硬币似乎也不适合他们。他们中某些人穿着紫色斗篷，斗篷有宽宽的绿镶边，有几件斗篷上的绿镶边又细又窄；而某些人穿着古旧而褪色的红色斗篷，某些人穿着紫罗兰色的斗篷，但没有一个人穿黑色的斗篷。他们优雅地祈求着，一如诸神为了众生的灵魂而祈求。

我伫立在一根灯柱旁看着这一切，随后他们走近了，其中一人向灯柱致意，称它为兄弟。他说：“噢，灯柱啊，我们黑暗中的兄弟，在这如潮的夜色之中，你的身旁是否有许多迷航者经过？不要睡去，兄弟，不要睡去。那儿有太多迷航之人，此时你不应睡去。”

这很奇怪：我从来没有思考过一根灯柱拥有怎样的威严，也没有留意到他在长久地守望着那些漂泊之人。但这些披着斗篷的陌生人却注意到了他。

接着，另一个人对着街道喃喃低语：“街道啊，你累了吗？但他们还要来来回回地再奔波一会儿，让你一直覆于柏油与木砖之下。街道啊，稍安勿躁。不一会儿，地震就要来临。”

“你们是什么人？”人们问道，“你们从哪儿来呢？”

他们回答道：“谁人能够告知我们是谁，或者，我们从何处而来？”

其中一人转向被烟雾熏黑了的屋舍，说道：“愿天佑所有的屋舍，因为有一屋庇佑，人们方可梦眠。”

于是我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感觉，那就是所有这些睁大眼睛的屋舍并非一模一样，而是各有不同，因为它们都守护着不一样的梦。

而另一个人走向一棵生长在格林公园栅栏旁的树，说道：“放心吧，树木，原野终将卷土重来。”

丑陋的烟雾一直在滚滚升空，它扼杀了浪漫，将鸟儿的羽翼熏黑。我想，他们看到这种景象，恐怕既无法赞扬亦无法祝福了。然而，当他们看见烟雾时，他们朝它举起了手，伸向那数不清的烟囱，说道，“看看那烟雾啊。那些古老的煤炭森林啊，在黑暗中躺卧了这么

久，沉寂了这么久，现在正在起舞，正奔向去往太阳的归途。噢，我们的兄弟，不要忘却大地，我们祝愿你在阳光之中感到欢喜。”

城里刚下过雨，某处肮脏的雨水槽里淌着一道无精打采的水流。它来自于一堆废物、秽物还有弃物；沿途不断聚集废弃物，奔向那不为人所知、亦不见天日的昏暗下水道。这阴阴沉沉的水流和城市里其他东西一样，让我感到这城镇如此卑鄙肮脏，扼杀了所有的美，让浪漫无迹可寻。

但他们甚至还对这样的东西奉上祝福。一个穿着镶绿宽边紫色斗篷的人说：“兄弟啊，尚且心怀希望吧，因为你终将去到那欢乐的大海边，与那起伏于波涛间的四处漂泊的大船会面，浸浴着金色阳光的岛屿将带给你欢愉。”即便他们这般祝福了雨水槽，我竟然也没有半分嘲笑他们的念头。

那些经过的路人穿着不合时宜的黑色大衣，戴着怪异的、滑稽可笑的、闪闪发亮的帽子，而乞讨者们同样给予他们祝福。其中一个乞讨者对一个衣着暗沉的市民说：“噢，黑夜的孪生兄弟啊，你的手腕和脖颈露出几截白色，如同散布在夜幕上的星辰。你惊恐地以黑色遮掩你出人意料的隐秘欲望。它们是你深藏于心的念头，它们不喜色彩，对紫色说‘不’，让可爱的绿色‘一边去’。有些疯狂的幻想必须以黑色来驯服，有些可怕的想象也需要如此隐藏。你的灵魂曾经梦见过天使吗？梦见过仙境的高墙吗？你是不是因此一直这般彻底地禁锢着它，唯恐它的光芒炫花了人们惊讶的眼睛？正因如此，上苍也将钻石深深埋藏在几英里厚的泥土下。

“你自身的奇妙之处并未被欢笑损毁。

“看吧，你是如此的神秘。

“保持非凡吧。保持不可捉摸的神秘感。”

那穿着黑色及膝礼服的路人沉默地继续前行。我突然明白了，当紫衣乞讨者开口说话的时候，那衣着暗沉的市民或许已经到印度国周游了一圈，他的心里藏着奇异而无法诉说的热望；他的沉默建立在以古老传统为根基的神圣仪式之上，这份沉默或许有朝一日会被打破——由于街道上的欢呼，或是某个人的歌唱——届时，当这名店员开口说话，这世界或许就会裂开几道缝隙，人们便能瞥见深渊。

随后，那些乞讨者们转向格林公园，那儿尚未有春天来临的迹象。他们伸展手臂，注视着那些冻结的小草，还有那些尚未抽枝吐芽的树。他们一起放声歌唱，预告着水仙[注]的盛开。

这时一辆公共汽车沿着街道奔驰而来，几乎是要从那些依然在凶狠吠叫着的狗群身上碾过去。它吵吵嚷嚷地鸣着喇叭。

那些景象随即消失了。

有一位素未谋面的朋友（也是我的读者）给我寄来了一封信，信中引用了这样一句话——“然而，他从未抵达卡尔卡松。”我并不知晓这句话的来源，但我为此写了一个故事。

---

1. 皮卡迪利大街是伦敦市中心内最宽最笔直的马路之一，马路的东南面紧贴伦敦三大皇家公园之一的格林公园。（译注）
2. 古西班牙金币。（译注）
3. 卡斯提尔系一个西班牙古国。（译注）
4. 国外的水仙一般为泥土栽植，在春天盛开。（译注）

# 12.卡尔卡松

当凯莫拉克统治昂恩的时候，世界清明。他为所有的乡民举办了一次狂欢，以纪念他少年得志的光辉。

人们说，他在昂恩的宫殿宏伟高大，天花板漆成蓝色；当夜幕降临，人们会爬上梯子，点燃细链上垂挂的枝枝蜡烛。人们还说，偶尔会有云朵飘过，从某扇凸窗的顶端涌进屋子。云朵会覆盖石雕的边缘，一如海雾笼罩悬崖峭壁，那光裸的岩石已被古老的风洗涤了千万年（古老的风啊，他已经卷扫了千百叠落叶，千万个世纪。对他来说，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一样的，他对光阴并无敬意）。云朵在议事厅高高的拱顶下重塑自身的形状，并缓缓地飘过，穿过另一扇窗，再次返回天空。凯拉莫克议事厅里的骑士们，会根据云朵的形状来预测下一季战争中的冲锋陷阵。他们说，凯莫拉克在昂恩的议事厅在世间前所未有，并预言它亦无来者可追。

原野的乡民们来了。他们生于羊圈与森林，迟缓的脑子围着食物、房子与爱情打转。他们在那著名的议事厅中惊叹着坐下。那儿还坐着来自昂恩的人。昂恩小镇簇拥着国王高高的宫殿，所有的屋顶都是用红色的泥土制成。

倘若古老的歌谣说的是真的，那么这所议事厅确实非比寻常。

在座的大多数人从前只能远眺它的风貌：远山的映衬下，它轮廓分明，只比山丘略小一些。如今，人们可以一路沿墙，欣赏凯莫拉克将士的兵器——它们曾现身于吟游者创作的歌谣之中，现身于牛棚中悠悠道来的夜间故事里。人们述说着凯莫拉克的盾牌在一场场战争中来回冲杀，他的宝剑剑锋锐利却布满缺刻；忠实者贾卓尔、诺恩、霰

雪之剑阿瑟里克、狂战士赫利尔、艾斯科的亚罗德，他们的武器均匀地在议事厅挂了一圈，低至人手可触。议事厅的正中央，最尊贵的地方，在凯莫拉克与忠实者贾卓尔的武器之间，悬挂着奥力恩的竖琴。墙壁上悬挂的所有兵器中，没有一件如奥力恩的竖琴这般，对凯莫拉克的敌人具有毁灭性的杀伤力。对于攻打要塞的步兵来说，他十分乐于听到身后的战友们操作可怕的战争机器、发出抛射之声；那抛出的巨石从头顶呼啸而过，一猛子砸进他的敌人之中。对于一名战士来说，在昏暗的光影中，听见国王即时的军令就是一件幸事；在战局扭转之时，同胞口中爆发的欢呼亦是巨大的欢欣。而对凯莫拉克的士兵们来说，这把竖琴的意义则有过之而无不及；不仅是因为它能够鼓舞士气，也是因为，当奥力恩的手挥舞过咆哮的琴弦时，身为奏琴者他曾多次突然呐喊出狂喜的预言，为抗敌者注入疯狂的魔力。此外，凯莫拉克与他的士兵们，若不听够竖琴的音律、因音乐的振奋而憎恶平静，是断然不会宣战的。一回，因为受到一段旋律的启示，奥力恩引发了对伊斯塔班的战争。一名邪恶的君王被推翻，凯莫拉克赢得了荣誉；这般奇特的动机，有时确实会带来些好处。

在盾牌与竖琴之上，议事厅的墙上画满了传扬四海的歌谣里英雄们的形象。世界上为人所知的全部功绩似乎都太过渺小，因为凯莫拉克的将士们轻而易举便能够超越。凯莫拉克那七十场战役的战利品亦没有展示出来，因为对于他的战士或他自己来说，相比于他们过去的许多梦想和尚未完成的渴求，这些都不值一提。

壁画之上是一片漆黑，因为夜幕已然降临，而纤细链条上摇摆的蜡烛尚未点燃。看起来，就像是一片夜幕被筑入了大厦之中，如同一块探入屋中的天然巨石。昂恩所有的战士都坐在那儿，原野的乡民们都惊讶地看着他们；他们全都不到而立之年，个个都是精兵良将。凯莫拉克坐在领头的位置，正沉浸在青春的欢欣之中。

我们总得与光阴抗争七个十年。在头三个回合中，光阴只是个弱小的敌手。

此时，宴席上出现了一名预言师。他通晓命理，却坐在来自原野的乡民之间，没有上座，因为凯莫拉克与他的士兵们并不畏惧命运。等到桌上的肉食皆被享用完毕，骨头被剔出来放在一边，国王从他的王座上起身。他喝了酒，沉浸在年少得意的光辉中，身边拥簇着属于他的骑士。他对预言师呼喊道："说，你的预言！"

预言师起身，轻抚了一下他那灰色的胡须，谨慎地吐出几个字："在命运的轨迹里，总有些事情是连预言师亦看不真切的，而更多的事情是清晰可见的，但最好不要公之于众；我所预知的大多数事件不提最好，而某些事情我可能不会预告，不然我将承受数百年的处罚；但这件事我知晓并将预告——你永远也无法抵达卡尔卡松。"

人群立刻开始嗡嗡营营地讨论起卡尔卡松——有人曾在对话或歌声中听过这个地方，有人读过这个名字，而有人则曾经梦见过那儿。国王派出右手边的奏琴者奥力恩混入乡民之中，听听他们谈论及有关卡尔卡松的一切。然而战士们炫示着，他们已经攻克下了许多守卫森严的要塞、偏远的土地，并发誓他们一定会抵达卡尔卡松。

过了一会儿，奥力恩回到了国王的右手边，举起竖琴，弹唱起关于卡尔卡松的歌谣。它是那么遥远，在远方的远方，城池中的堡垒反射光芒，一座比一座更高。堡垒后面是大理石露台，喷泉在露台上闪烁微光。卡尔卡松，是精灵族国王带领着一众精灵建造的。他们第一次退居人世的时候，抓住五月的尾巴，在某个夜晚吹响精灵族的号角，建立起了这个国度。卡尔卡松啊！卡尔卡松！

旅人们有时看它仿佛是一场清醒梦，阳光闪耀在远处山头上的城堡，随后，云朵或是突如其来的迷雾便笼罩起它的面庞；多少人只能够惊鸿一瞥，更不得亲近目睹它的容颜。一度有人走到了离它极近的

地方，那屋舍中升起的烟雾都拂上了他们的脸庞，然而一阵风突然吹过——什么都没了。这俨然显示，屋中有人正在燃烧杉木。人们幻想，那儿住着一个女巫，独自穿行在冷清的大理石宫廷的庭院和门廊里；经过八千年光阴的沉淀，这些宫殿有着摄人心魄的美貌与宁静。她唱着大海传授给她的世间第二古老的歌谣，落下能让军队疯狂的孤独泪水，却无法召唤她的群龙回家——因为卡尔卡松被严密地守护着。有时，她在一个大理石浴池里游泳，池子深处涌动着一条暗河。她还会一整个早晨都躺在池子边上，让太阳一点点把自己晒干，观察澎湃的暗河在浴池深处翻卷。那条河来自她所不知的远方，流淌过地底的洞穴，在女巫的浴池重见天日，又蜿蜒向下再次隐入大地之中，流向属于它的某片海洋。

秋日里，暗河在途经超乎想象的山谷时，会遇上春日融雪，或灌木丛间落下的美丽而残败的花朵；流水在它们的映衬下呈现出黝黑的颜色。

而当水中出现血染的色彩时，她便知道山中发生了战争；但她仍不清楚那些大山的具体位置。

当女巫歌唱的时候，喷泉从黑暗的大地中一跃而起，腾空舞动。当她梳理秀发的时候，据说海上便刮起狂风暴雨。当她愤怒的时候，狼群则变得勇猛无比，集体涌下山围攻牛棚。当她悲伤的时候，大海也随之哀愁，两恨绵绵无绝期。卡尔卡松啊！卡尔卡松！

此城是晨间最美的奇景；旭日一见之下便光辉四射；暗夜走过之时则洒下露珠。

奥力恩又说起，卡尔卡松的四周危机重重，通往城中的道路那般不为人知，这是骑士们的一次探险之旅。然后，所有的战士们都站了起来，歌唱起这趟探险的辉煌。凯莫拉克则起誓，以昂恩城的创造神

的名义，以他的战士们的荣誉的名义，他将抵达卡尔卡松，不论生死。

但那位预言师却站起身，穿过大厅走了出去，一边走一边拍掉身上的食物残渣，抚平身上的袍子。

接着，凯莫拉克说：“百事待议，谏言待听，粮草待集。所以，我们应该何日出发？”所有战士吼道：“即刻出发！”于是凯莫拉克笑了，因为他不过是在一试军心。他们从墙上取下各自的兵器——斯克利克斯，凯乐龙，阿斯洛夫，板斧沃勒；胡黑诺斯，打破和平者；沃尔伍夫，战争之父；陶李恩，战吼勒斯，还有其余众人。坐在嘈杂厅堂里的蜘蛛做梦都没想到，它们很快就会享受到无忧无虑的清闲了。

当他们武装完毕，便全员列队，行军退出了议事厅。奥力恩大步走在他们的前面，歌唱着卡尔卡松。

而乡民们则开始闲聊，酒足饭饱地返回到他们的牛棚。他们丝毫不渴望战争或任何千载难逢的险境。他们一直陷于与饥饿对抗的战争。一场漫长的饥荒或一个寒冬对于他们而言就是一场恶战。倘若狼群混入了羊圈里，这种损失有如失守堡垒要塞，丰收季的一场风暴雨则有如一场伏击。填饱肚皮后，他们便悠哉地回到了各自的牛棚，与饥饿暂时休战。夜空中洒满了群星。

星光照耀的夜空之下，军队正穿过山脊之巅，战士们浑圆的头盔显得色泽暗沉；但在山谷之中，当星光洒落在钢铁上时，这些头盔便时不时地闪烁起来。

他们跟随着奥力恩朝南行进，关于卡尔卡松的种种传言正是从那边散播出来的。就这样，他们在星光里行军，奥力恩走在队列的前端，唱着歌谣。

等他们行进了很长一段路后，便听不见昂恩城传出的任何声音了，连她那悠扬的钟声亦不可闻。随后远方塔楼顶上燃起了蜡烛，它们不再向战士们哀愁地致意迎接。当舒适的夜晚将郊外笼罩在一片寂静之中时，奥力恩开始感到疲惫，斗志低沉。心中的那份激情渐渐黯淡。他开始怀疑起这条道路是否通往卡尔卡松。不一会儿，他停下来开始思考，随后再次记起了方向；然而，他的心中不再有明确的肯定之感，取而代之，他开始在脑海中努力地回忆古老的预言与牧羊人的歌谣对那座奇城的描绘。当他小心翼翼地对自己重复起一首歌曲，一首极南群山高处的牧羊少年教给流浪者的歌，疲惫感席卷了他艰难运转的头脑，如夜色里一座喧嚣嘈杂的城市的蜿蜒道路上飘下了雪，静染万物。

他站住了脚，战士们都聚拢到他的身边。他们已经经过了一处又一处孑然独立的高大橡树，那一棵棵橡树仿佛是一个个巨人，在愤怒爆发之前深深呼吸着夜色里的空气。此时，他们已经来到了一片黑森林边上。屹立的树干像是撑起埃及礼堂的巨柱，在那样的厅堂里，古老的神明沐浴着众生的赞美；屋顶的坡度，吻合古老的风之轨迹。将士们全都在这儿停歇，敲击打火石擦亮火星，点燃一堆欧洲蕨，用树枝生起了一堆火。他们脱下了盔甲，围坐在篝火边，凯莫拉克站起身，对他们致辞。他说：“命运认定我将无法抵达卡尔卡松，而我们将与命运一战。如果我们转变了哪怕一点点宿命，那么世界的未来都是我们的；而命运指向的未来，则如同河流改道后的干枯河床。然而，如果连我们这般强大的征服者都不能够阻止命运策划好的结局，那么人类将永生永世沦为命运的奴隶，服从于命运的分配，完成它卑微的任务。”

于是他们都拔出了手中的剑，在火光的映照下高高地挥舞，宣告向命运开战。

阴沉的森林中，并无一物被惊动，没发出任何声响。

疲惫的人不会梦见战争。当晨光降临闪闪发亮的原野，从昂恩而来的一列队伍找到了战士们的驻地，带来了帐篷和粮草。战士们饱餐了一顿，林中充满鸟儿的欢鸣，奥力恩的斗志再度苏醒了。

随后他们站起身，跟随着奥力恩，进入了森林，继续朝南行军。许多昂恩城的女人独自弹唱起古老而单调的曲子，传达着对男人们的思念，但男人们的心思都在远方，掠过河流暗涌的浴池，飘过大理石城卡尔卡松。

当蝴蝶在空中飞舞、太阳爬升至天顶时，战士们搭起了帐篷开始休息。他们又饱餐了一顿，玩起了骑士之间的游戏。到了黄昏时分，他们再度行进，歌唱着卡尔卡松。

夜幕降临，用神秘的色彩渲染了整片林子，使树木又有了恶魔般的样子。一轮暗黄的巨月从雾气弥漫的山谷中爬升起来。

昂恩的士兵们点起了火把。一些暗影突然一跃而起，消失不见。夜风呼啸，骤起如魑魅，穿行在树干之间；又滑进微微发亮的沼泽地中，惊醒了依然梦眠着白昼的蛰伏兽群，将夜行的鸟儿驱赶出去，恐吓胆怯的生物；晃动怡人夜色之中的蔷薇花丛，将少女的歌声吹送到流浪者的耳中。而那在远处山冈上孤独弹奏着鲁特琴的人儿，他的曲子也被夜风蒙上了一丝迷人的色彩。蛾子深邃的眼睛闪耀如大型帆船上的灯火，这“艘艘大船”伸展翅膀，航行在熟悉的海域里。在夜风的吹拂中，凯莫拉克的战士们的梦魂也游到了卡尔卡松。

次日，从早到晚，他们一直在行军。他们知晓，此时已经接近森林的腹地。昂恩的子民们聚拢在军队的后边，紧跟着他们。对旅人们而言，森林腹地是一片未知之地，但是，关于它的恐怖传说却四处流传。人们夜里围在安全舒适的壁炉旁边，和朋友们讲述这类故事。夜晚降临，巨月当空。凯莫拉克的士兵们都睡着了。他们偶尔醒来，又

再次沉沉睡去。而那些醒得更久的人，则会听到身躯沉重的两足动物穿行在夜色里的爪音。

等到天一亮，手无寸铁的昂恩子民们便开始逃跑，成群结队地穿过森林往回走。当天又黑下来时，他们并不停下歇息，而是继续逃离，直到他们回到了昂恩，将森林的可怖情景添进了他们讲述的传说之中。

但战士们又饱餐了一顿，随后奥力恩起身，弹奏起竖琴，引领着他们再次前行。几名信念坚定的侍从依然陪伴在他们的身边。他们行军一整日，穿过一片阴影之地，那儿如同夜晚一样古老，但奥力昂心中的熊熊战意如星辉闪耀。他一路引领着他们，直到鸟儿开始栖落在树顶上。夜晚来临，他们便都驻扎下来。现在他们只剩一顶帐篷了。在靠近帐篷的地方，他们生起了火，凯莫拉克在火光照不到的暗处布置了手握出鞘利剑的哨兵。一些战士睡在了帐篷里，另一些则睡在四周围。

在破晓时分，某种可怕的动物杀死了那名哨兵，并将他吞食了。然而，关于卡尔卡松的显赫传言、预言他们无法抵达目的地的命运宣判，以及奥力恩的斗志与他的竖琴，都激励着战士们继续前行。白昼间，他们保持前行，在森林中越走越深。

有一回，他们看见一头龙捉住了一只熊，正在玩弄它，让它逃出一小段距离，又再次用爪子扑倒它。

就在夜色沉落之前，他们终于抵达森林里一处空地。这里升起如雾的花香，每一滴露珠自身就是对天堂的诠释。

这是暮色亲吻大地的时刻。

这是无意义的事物[注]被赋予某种意义的时刻——树木的威严超越了君王，胆怯的小动物溜出觅食，捕猎的野兽尚且无害地沉眠着。大地发出一声叹息，夜幕降临。

在宽阔的空地中央，凯莫拉克的战士们驻扎下来，愉悦地欣赏着群星一颗接一颗地再次闪现。

那一晚，他们吃完了最后的粮食，安稳地睡了一觉，没有被那些在森林暗影中潜行的动物打搅。

次日，一些战士去猎鹿，另一些人去往邻近的湖泊，卧在湖边的草丛里用箭猎杀水鸟。他们打到了一头牧鹿、几只大雁，还有几只水鸭。

这些冒险家们留在了这里，呼吸着城里人无法体会到的野外新鲜空气。日间他们捕猎，夜间便升起篝火，歌唱并享用珍馐野味，他们忘记了卡尔卡松。那些藏身于幽暗林中的可怕住民从未干扰他们，这里有享之不尽的野味与各类水禽。他们爱上了白昼间的狩猎，以及夜间唱起的饮歌。就这样，一日又一日，一周复一周。在这片营地上，时光飞逝，金色的月亮落下，又升起银色的月亮，月亮升升落落，一年就这么过去了。秋去冬逝春又来，那些战士们依旧在那儿狩猎饕餮。

在春潮涌动的一个夜晚，士兵们正围坐在篝火边用餐，述说着狩猎的轶闻。柔软的蛾子从黑暗中飞了出来，在火光中炫耀它们身上的色彩，随后又再次隐入黑暗中归于灰色。凉凉的夜风拂在士兵们的颈上，温暖的篝火照耀着他们的面庞，几曲歌儿唱过，大家安静了下来。奥力恩突然站起身，他想起了卡尔卡松。他的手扫过竖琴的琴弦，深沉的和弦苏醒了，那声音如同一群敏捷的舞者在青铜上跳舞。旋律涌入黑夜本身的寂静之中，奥力恩的声音响起：

“浴池染血，她便知晓群山之中发生战争，向往起骑士们的沙场怒吼。”

所有人突然爆发出了呐喊：“卡尔卡松！”这个字眼一出现，立刻消散了他们脑中的怠惰，如一声呐喊震碎了梦者的梦境。浩浩荡荡的行军旋即开始。他们的脚步不再踌躇，亦不再动摇。不受战争阻碍，不被寂寥天地感染，更不因残酷的岁月而疲惫，凯莫拉克的战士们继续前行了。奥力恩的斗志依旧引领着他们。他们在奥力恩的琴声中劈开了古老寂静的幽林；他们唱着歌投入与可怕野人的战斗中，又唱着歌离开战场，声音变得稀落；他们走入充盈着钟乐声的山间小村，看见薄暮中他人屋舍的灯光。

他们成为了流浪的代名词，成为了孤僻之人的传奇。在夜幕降临时，在炉火温暖、雨敲屋檐时，人们谈论起他们；当狂风刮起，孩童们惧怕这些不懂何为休息的人咔嗒咔嗒地从窗外走过。怪谈里描述，这些人穿着古老的灰色的盔甲，在暮色之中穿过群山之巅，从不寻求庇身之处；母亲们告诫那些不安于室的男孩们，灰甲流浪者们也曾经这般不耐烦，于是现在才不得安歇，被狂风驱赶着伴雨前行。

然而，那些流浪者们被抵达卡尔卡松的希望鼓舞着，随后他们的动力又变成了对命运的愤懑，最后他们依然前行，因为行进总好过思考。

许多年过去，他们一直在流浪，曾与多个部落交过手。他们常常在乡村之中搜罗传说，听闲散的歌手们唱歌；所有关于卡尔卡松的传闻依旧是从南边而来。

而终于有一天他们来到了一片丘陵地。传说在晴朗的日子里，只隔着三座山谷，从这里便可以看到卡尔卡松了。他们疲惫不堪，队伍稀稀落落，在过往岁月中因一场场战争而衣衫褴褛。尽管如此，他们还是即刻开拔急行，依然被奥力恩的琴音鼓舞着、引领着——虽然随

着年岁增长，他的斗志已有所消磨，但他仍旧弹奏着那把古旧的竖琴。

那一整日，他们爬下了第一座山谷。之后连续两天他们一直向上攀登，来到了一座背倚山峰的坚不可摧之城。城门紧闭，可也无法绕行。无论朝左还是朝右，放眼望去皆是陡峭的绝壁，传说中也是如此。唯一一条可行之路通往城中。于是凯莫拉克召集了剩下的士兵，列成战队，准备最后一战。士兵们向前挺进，脚下踩着古老军队无人收敛的松脆尸骨。

城门处没有哨兵抵御他们，也没有任何哨塔放出飞箭。一个居民独自爬上了山顶，其余的人都藏身于庇所之中。

在山顶上的岩石里，有一个深深的碗状洞窟，那里面有火焰柔柔地跳跃着。然而，倘若有人将一块大卵石丢进这团火焰之中（每当外敌来犯时，民众中就有人如此行动），每隔一会儿，就会有巨石从山中射出，如此连续三天三夜。浴火的巨石滚落城中，洒满周围。就在凯莫拉克的士兵们开始攻打城门的时候，他们听见山上传来撞击之声，一块巨石从他们头上落下，滚入山谷之中。紧接着，又有两块巨石落在他们面前，砸在城中的铁皮屋顶上。就在进城的时候，挤在一条窄巷中的士兵们被一块巨石砸到，两个人被打得粉身碎骨。大山冒着烟雾，喘着粗气。每喘一口粗气，一块巨石便飞入街道，或沿着沉重的铁皮屋顶弹跳。烟雾缓缓地升起，永无断绝。

当他们穿过城中空荡荡的长街，来到尽头处紧锁的城门，只有十五个人活了下来。当他们推倒城门的时候，只剩十个人了。接着，三个人在他们爬坡的时候死去，两个人在可怕的火山口附近牺牲。命运让仅存的人沿着山的另一边下了一段路，而后又夺取了三个人的性命。只有凯莫拉克和奥力恩幸存。夜幕笼罩了他们走过的山谷，被那夺命的大山发出的火光照亮；整整一夜，两人都在悼念死去的战友们。

然而，当清晨来临的时候，他们记起了与命运对抗的战争、他们前往卡尔卡松的旧日决心。奥力恩颤声唱起了歌，他那把古老的竖琴飘出了几段旋律。奥力恩站起身，面朝南方，像多年以来那般继续前行，凯莫拉克跟在他身后。最终，他们从第三个山谷爬了出来。站在山顶，沐浴着黄昏时分的金色阳光，他们沧桑的眼中只看见绵延千里的树林和归巢的鸟群。

他们的胡须都白了，已经走了那么远，走得那么艰难；当他们在劳苦之后休息，在浅眠中追梦往昔、拒绝梦想将来，时间一直不离不弃。

他们长久地凝视着南方。夕阳沉落在更远处的丛林里，萤火虫亮起了它们的灯盏，奥力恩的战意升起又飘散，永远地飘走了——或许是去振奋年轻人的梦了。

奥力恩说："我的王啊，去往卡尔卡松的路途我已不再知晓。"

凯莫拉克笑了，像一个暮年的老人那样，无缘无故地微笑。他说："我们逝去的韶华如巨鸟，被厄运、命运和神的旨意惊起，逃出了古老的灰色沼泽。可能任何一名战士都无法与之抗衡。命运已经征服了我们，我们的追寻已然告败。"

说完，他们都沉默了。

接着他们抽出宝剑，肩并肩地走入了森林之中，继续寻找卡尔卡松。

我想他们走不远了；因为丛林中有致命的沼泽，比夜晚更长久的暗影，熟悉道路的可怖野兽。所有传说、诗句或乡间流传的歌谣，都不曾提及世间有谁曾抵达过卡尔卡松。

---

1. 原文为“senseless things”，此处双关，即“无意识的”“无意义的”，与后半句“被赋予意义”相对。这里指四周景物在暮色中的庄严时刻，故取“无意识的事物”。（译注）

# 13.扎卡拉斯记

“来吧，”圣地扎卡拉斯的王呼唤，“让我们的预言家们在众人面前传示天谕。”

遥遥可见的一团宝光便是圣殿所在之处，那是大草原上游牧民们心中的神迹。

那里住着王与他的王子们，以及效忠于他的一众郡王，还有王的众妃嫔，她们将所有的珠宝都佩戴在身上。

谁人描绘得了他们身下光芒四射的宝座；谁人描绘得了那万丈光芒和与之交相辉映的绿宝石；谁人描绘得了妃嫔们闺中积藏的宝物那透着危险的美感，或是她们珠宝累累的脖颈上闪动的流光?

那些珠宝之中有一串玫红色珍珠项链，它的精美超越梦者的想象。谁人又描绘得了那紫水晶枝形吊灯？那灯内的火炬浸在世间罕有的比利尼安灯油中燃烧着，散发着一种碧修草的幽香。

（这草药极其珍贵，生长在佐莫诺斯山巅附近，山崖间弥漫着它的香气，即使远在凯普斯克兰平原上也能闻到它的芳香。它的气息甚至能乘着山间的风抵达奥格诺斯城中的街道。夜幕来临的时候，它把花瓣闭合起来，据说还会呼吸，而它吐纳的气息则是一种迅猛的毒药。白昼间，如果它周围的积雪被惊动了，它也会呼出毒药。从来没有猎人能够摘到一株鲜活的必碧修草。）

可以说，照临其上的晨曦亦相形见绌，显得黯然无光，因此只好自己藏身于流云之中了。

“来吧，”王说道，“让我们的预言家在众人面前传示天谕。”

于是传令官们从王手下那一列身穿丝绸衣袍的战士中间穿行而过。那些战士们周身涂油熏香，披着天鹅绒斗篷，一股宜人的和风从他们身边吹拂而过，那是奴隶们在掌扇；就连他们手上的尖矛也镶着珠宝。此时传令官们迈着造作的步子穿过队列，来到那些穿着棕黑斗篷的预言家面前。传令官将他们中的一人领到了王的面前。王看着他，开口说道：“向我们传示预言吧。”

那名预言家抬起头，好让胡子从棕色斗篷里露出来，那些为战士们鼓风的奴隶们将他的胡梢轻轻吹拂起来。他对王开口说话了，内容如下：

“天灾将降于您，王，天灾将降于扎卡拉斯。天灾将降于您，降于您的妃嫔，因为君主的陨落将痛苦而迅疾。天国里的诸神早已对您的守护神避之不及：他们知晓他的厄运，知晓他的命运判书。他望见湮没的结局已在前方，如同迷雾。您已然激起了山地人心中的憎恨。卓木山的每一处峭壁都写满他们对您的憎恨。您在世间犯下的罪行将带来季迪恩族的侵袭，如同春日的阳光牵引雪山崩塌。他们将会覆灭扎卡拉斯，一如雪崩埋没山谷间的小村庄。”这时，妃嫔们开始窃窃私语，嗤嗤发笑，而他只是稍稍抬高了自己的声调，继续述说：“天灾将降于宫墙，毁灭壁上的雕刻。猎人尚能通过平原上篝火的痕迹发现游牧民族的营地，但他将无法知晓扎卡拉斯圣地的存在了。”

预言家话音一落，几名斜倚着身子歇息的战士都转过头来盯着他。他的声音高高地回响在人们的头顶上空，久久萦绕在杉木屋椽间。

“难道他的预言不精彩吗？”王发问。议会厅里的众人用他们的手掌击打着被擦得光亮的地板，以示喝彩欢呼。接着，那名预言家被领回到了原来的位置上，回到巨大的议会厅遥远的那头。接下来的一段

时间里，乐师们演奏起神奇的弯号角，隐藏在身后暗处的鼓声悸动着为之伴奏。他们盘腿坐在地板上，在明亮的火光映照之下，每一个人都吹奏着手中巨大的号角。但随着黑暗中的鼓点声越来越响亮，他们站起了身，缓缓地走向王。黑暗中的击鼓声越来越大，吹奏号角的乐师们靠得越来越近，如此一来，音乐声才不至还未被王听见，就被鼓点声所淹没。

那是如此壮观的景象——暴烈的号角停在王的面前，留在黑暗中的击鼓声犹如造物主的雷霆；彼时妃嫔们正跟随着音乐的节奏点着头，头上的珠冠闪烁如流星陨落的天空；战士们昂首摇摆羽冠——制作羽冠的金色鸟儿需要猎人们在李迪安湖边守上整整一辈子，才能猎捕到六只，做出他们在扎卡拉斯的宴会上穿戴的头饰。接着，王呐喊起来，战士们开始歌唱——他们还囫囵记得古老的战歌。当他们歌唱时，击鼓声渐渐弱了下去，乐师们朝后退去。伴随着他们的后退，鼓声越来越微弱，最终停止了，乐师们也不再吹奏手中神奇的号角。人们再次用手掌击打地板。之后，妃嫔们恳请王派出另一名预言家。传令官们领来一名歌者，将他带到王的面前；那名歌者是一个年轻男子，手中拿着一副竖琴。他的手指在琴弦上游走，当四周安静下来之时，他开始歌唱王的罪恶。他预言了季迪恩族的突袭，扎卡拉斯的覆灭与遗落，荒原卷土重来，而宫廷原本矗立的地方成了幼狮们嬉闹玩耍的乐园。

“他都在唱些什么？”一位妃嫔问另一位妃嫔。

“他正在歌颂扎卡拉斯永垂不朽。”

当歌声停下的时候，人们稀稀落落地用手掌击地，王对他点头，示意他可以退下了。

当所有的预言家们都传示了天谕，所有的歌者们献唱结束，皇亲贵族们都站起身来，移步其他厢房，将喧闹过后的议会大厅留在苍白

而孤独的黎明之中。被独自遗留下来的还有那浮刻在宫墙上的狮头神像；它们安静地站立着，岩石做的臂膀交叠起来。当火光闪烁的时候，当暗淡的黎明缓缓踱过田野，阴翳在它们的面庞上移动如同好奇的念头。枝形吊灯里的颜色开始发生变化。

当最后一名鲁特琴的弹奏者陷入梦乡，鸟儿开始歌唱。

再也没有比这更壮丽的光景，再也没有比这更为知名的议会厅了。当头顶珠冠的妃嫔们穿过帷幔门庭时，天上的星星都好似要从各自的岗位上升起，在旭日初升的时刻成群结队地西行而去。

就在前些日子，我发现了一块石头，毫无疑问，它曾构成了扎卡拉斯的一角。这块石头有三英尺长，一英尺宽；我看见它尚未被沙尘掩埋的边缘。我相信，这样的石头，除此之外只找到过三块。

# 14.血野

一个人若是已经早早见证过了伦敦城里春日繁花的凋零，以及夏日的初至、繁盛与消退，就像城市里会发生的那样，而他还依然留在伦敦，那么，在这样或那样的某些时刻，乡村田野便会昂首呼唤他。它们的头顶花团锦簇，声音带着一种迫切而不容推脱的清明，来自暮色里一重又一重高山，犹如某个声调节节攀升的神圣唱诗班在召唤一名赌场里的醉汉迷途知返。无论发出多大的音量，交通噪音都不能够湮没它的呼唤；无论给予怎样的诱惑，伦敦城都无法削弱它的吸引力。一旦听见了这份呼唤，他的念头便被牵引而去，附着在某处田野溪流中闪闪发亮的彩色鹅卵石上，再不复返，而整座伦敦城能提供的东西在他的心中亦不值一提了，正如同哥利亚[注]般庞大的城市被毁于一旦。

那呼唤穿越了迢迢山水、漫漫岁月，因为那发出呼唤的群山依旧是曾经屹立彼处的群山，他们的声音依旧是远古时代的那个声音，彼时精灵王们还拥有着号角。

现在，我看见它们了，我童年时代的群山（正是它们发出了呼唤）。此时它们面朝天空的紫暮，精灵们模糊而透明的身影正从藤蕨之中偷偷向外瞥去，看看夜色是否已经降临。对于巍峨山巅之上那些华美的府邸以及光鲜无比的楼宇，我视而不见。这些都是近期为有头有脸的上流人士修建的，他们不愿当短期的访客，宁愿长租下来。

过去每当群山发出呼唤的时候，我便会沿着公路骑脚踏车前往。倘若搭乘火车，便会错失那一点点靠近目的地的愉悦，也无法像抛却已获宽恕的陈年罪孽那般从伦敦城真正地解脱，亦不可能途经沿路的小村庄、听取关于群山的传说；你也不能一路揣测着群山是否容颜依

旧，最终抵达那绵延远方的山裾边缘，进而来到它们的脚边，遥望它们那圣洁而热情的面庞。坐在火车上，你会看见它们蓦地出现在转角的风景里，在那儿全都安坐于阳光之下。

我猜想，当一个人从巨大的热带雨林中跋涉而出时，一路上野兽将越来越稀少，阴霾将被照亮，林中的阴森亦将渐渐消散。然而，当一个人越来越靠近伦敦的边缘，越来越靠近群山之美的影响范围，房屋就会变得愈发面目可憎，街道愈发污秽肮脏，阴影愈发浓重，文明造成的错误将赤裸裸地面对着乡野的嘲讽。

在丑恶无以复加之处、痛苦集聚之地，你忍不住会想，那建造者如是叙说，“我在此处登峰造极。让我们向撒旦致敬。”那儿有一道黄砖砌成的桥；如同穿过某扇开在仙境上的银丝镶嵌的大门，穿过它便进入了乡野。

向左右眺望，所见之处都是那畸形怪异的城市所伸张的爪牙；面前出现一片田野，如同一首古老久远的歌谣。

那儿有一片田地，长满了驴蹄草。一条小溪流淌而过，沿岸生长着小小一列杨柳。在我踏上奔赴群山的漫长旅途之前，我就常常在那儿歇息，坐在溪流边上。

我常在那儿忘掉伦敦城，忘却一条又一条的街道。有时候，我折下一簇驴蹄草，将它们带去给群山看一看。

我时常前往那个地方。最初，我并没有注意到那片田野有什么不同，除了它的明媚与静谧。

但我第二次到那儿的时候，我想那片田野有些许不详之兆。

沿着浅浅的小溪往下走，在驴蹄草之中，我感觉到，就在这个地方，可能要发生一些可怕的事情。

我并没有在那儿逗留太久，因为我认为，我已经在伦敦待了太长的时间，便将那些病态的幻想也带到这儿来了，于是我以最快的速度奔赴那片群山。

我在乡野之中逗留了几日。回来的时候，我再次去到那片田野，想要在进入伦敦城之前，享受一下那平和的景色。然而，我感觉柳荫之间仍有某种让人毛骨悚然的东西。

当我又一次去往那儿的时候，已经过去了一年的光景。我从伦敦城的暗影之中而来，走进那片闪闪发亮的阳光之中；那明媚的草地与驴蹄草丛被照耀得熠熠发光，小溪正潺潺欢吟。但是，当我迈进那片田野的时候，那深埋已久的不适感再次出现了，而且愈发强烈，仿佛是某种属于未来的可怕阴暗的东西在此孕育，一年过去了，它爆发的时机愈发临近了。

我探究其中的原因，认为是踩脚踏车行山路可能对身体不大好，一到停下休息的时候，不适感就会出现了。

不久之后，夜幕降临，我在返程的时候再度经过这片田野。寂静中溪流的吟唱吸引了我，将我牵引到它的身旁。在那儿，我突发奇想：倘若某人因为某些原因在此受伤而无法脱身，在星光之下，这儿会是个可怕阴冷的地方。

我认识一个人，他是这片地区的“历史通”。于是我询问他，这片田野历史上是否发生过什么事件。当他追问我提出这些问题的动机，我告诉他，这片田野在我看来是一块举办露天聚会的绝佳之地。然而，他告诉我，那地方并没有发生过任何奇特之事，根本没有。

这么说来，这片田野的祸事来自未来。

三年之中，我断断续续地造访那片田野，每一回它都愈发清晰地透露出某种邪恶的预兆。而我每一回被牵引至此，在那冰凉青翠的草丛间与美丽的柳荫下稍作歇息，内心的不安都愈发尖锐。有一回，为了分散自己的思绪，我试着测算小溪的流速，但我却发现自己正在思索它是否比血液的流速更快。

我感觉这地方是个会让人发疯的恐怖之地，人会出现幻听。

后来我去找一个认识的诗人，将他从庞然的梦境中唤醒，对他坦白了关于那片田野的所有事情。他有一整年没有离开过伦敦城了，便答应跟我一块儿去看看那片田野，告诉我那儿会发生些什么。我们去那儿的时候，是在七月底。街道、空气、屋舍还有尘土都被夏日的阳光烤得干燥，让人厌烦的车马行人一直拥堵着，拥堵着，拥堵着。睡意展开翅膀飞入空中，从伦敦城滑翔了出去，优雅地漫步在乡村田野风光之中。

当诗人看见田野，他显得十分愉快。溪流旁繁花盛开，他顺着小溪欢快地跑进小树丛。但站在小溪边，他看起来非常伤感。他几度抬头又俯首，面露戚容，接着他弯下身子，看着那些驴蹄草，先是这一株，后是那一株，非常仔细地端详，然后摇了摇头。

有好长一段时间，他静静地站着，我过往所有的不安与对未来的预感又浮现在心头。

于是我开口问："这是一片怎样的原野？"

他哀伤地摇了摇头。

"这是一片战场。"他回答。

---

1. 歌利亚（Goliath）乃《圣经》中记载的巨人，此处借用形容城市庞大。(译注)

## 15.选举日

这是海边的一座小镇，这一日人们迎来了选举日。诗人醒来时，看见阳光透过两幅窗纱的间隙洒落在他的窗前，他忧伤地凝视着这一切。选举日这一天阳光明媚，如此美好；稀稀落落的鸟啼声在诗人的窗台边上响起；外面空气清新，透着冬日的气息，但那过分灿烂的阳光迷惑了鸟儿。诗人听见了大海的声音，那是月亮牵引着潮汐拍打岸礁，裹挟着光阴冲刷卵石，将它们在岸上累砌成岁月的高墙，而那里早已横陈了多少破败的世纪。他看见壮丽的高地屹立着，面朝南方，气势磅礴；他看见城镇的炊烟袅袅升起，飘向天空——一缕又一缕，在晨光中平静地升起，此时一幢接一幢的屋舍被一束束熹微的阳光唤醒，生起当日的炉火；一缕又一缕，飘向静谧宁和的高地岩壁，却在抵达目的地之前便飘摇消散，全部化作丝丝白影萦绕在屋舍上空；而城镇里的每一个人都在狂热地胡言乱语。

诗人做了件奇怪的事——他租下了城中最大的车子，把能找到的所有旗帜都铺在车上，随后出发去寻找并挽救尚存一分理智的人。现在诗人找到了一名男子。他脸颊滚烫，呐喊着，用不了多少时间，某名（他提名的）参选人将会以压倒性的优势重获得民众的支持。诗人在他的面前停下了，请他坐上铺满旗帜的座位。当男子看见铺满车子的旗子和这台称霸全城的大车，便上车了。他说，自己的那一票应当投给财政制度，因其造就了我们，从而让穷人的口粮不必纳税，不让富人更富。要不他就该把票投给关税制度改革，因其让人们与殖民地之间的联系更加紧密，建立应当长期维系的关联，并给所有人创造就业机会。然而车子并不开往投票站，而是经过那儿，出了小镇，驶入一段白色的羊肠小道，朝高地之巅开去。诗人在那儿熄了火，让一脸茫然的选民下到草地上，自己则铺开一条小毛毯席地而坐。有好长一

段时间，选民一直在谈论帝国的传统，我们的祖先为我们造就了这些，而他应当以自己的选票来维持这种传统；要不然就是谈论人民被落后过时的封建体制压迫，而这一切应当被终结或修正。然而，诗人却向他指点着洒满阳光的海峡上那些小小的、遥远的、飘荡的船只，远在他们下方的鸟儿，还有羽翼下的屋舍——那儿正有几缕炊烟升起，消散在寻找高地的路上。

最初，那选民像个孩子一样，为他的投票站哭喊着；但过了一会儿，他开始平静下来，只有当些许微弱的欢呼声传到高地上，选民才再次痛苦地嘶吼起来，反对左派当权的恶政，要么就是赞扬票选之精彩——我忘记了诗人是怎么对我描述的。

诗人说："看看这些古老的美好事物——那高地，那年岁久远的房屋，那清晨，那环绕世界喃喃细语的阳光下的灰色大海。而这就是他们所选择的让凡人生活的地方。"

他站在那儿，身后是广阔的英格兰土地，一直朝北绵延而去，一片高地连着一片高地，而在他面前的是闪闪发光的大海，如此辽远，以至于听不到浪涛的咆哮。男子看着此情此景，感到那些困扰着小镇的问题都显得没那么重要了。但他仍然十分愤怒。

"你为什么将我带到这儿？"他再次问。

"因为当整座城镇都陷入疯狂的时候，我感到很孤独。"诗人回答。

接着他示意男子留意某些弯曲的古老荆棘，为他指出一条已被风雨洗礼了上百万年的道路，那条路从海边一直延伸至此；诗人对他描述那些船只所遭受的暴风雨，它们的名字，它们的故乡，在远方驾驭的海潮，以及那些漩涡运动的方式。他还谈起他们所置身的高地，夏天到来的时节，还未绽放的花儿，颜色各异的蝴蝶，还有蝙蝠、雨

燕，以及人心中的念头。他谈论起那矗立在高地顶上的古老风车，在孩童的眼中，它就像是一个行将就木的陌生老人。当他说话的时候，当海风吹拂着那孤独高地的时候，那些充塞已久却毫无意义的词组开始从男子的脑中消失——压倒性的胜利、对决取胜、语义不精确——随之消失的还有悬挂在闷热教室里的煤油灯气味，以及因着长度的缘故从古老演讲稿中摘出的引语。这些念头消逝了，尽管十分缓慢，而男子也渐渐地看见了一个更加宽广的世界，看见了大海的奇迹。午后的时光仍在缓慢流逝，冬日的夜晚来临了，夜色四合，海面一片漆黑；大约在这个时候，星星眨着眼睛露出了脸，俯瞰着渺小的人类，还有城镇中关闭的投票站。

当他们返回的时候，街巷里的骚乱正在褪去；夜色遮盖了海报上的炯炯目光；海潮发现喧嚣减弱，正涌了上来，诉说起一则古老的故事。那是他在年轻时领悟的道理，关于大海的深沉。他早已将此对沿岸的船只讲述，它们将这故事带到巴比伦，沿着幼发拉底河一路向前，在末日来临之前抵达特洛伊。

我责备我的那位诗人朋友，不管多么孤独，都不应该阻拦那男子投出他的选票（因为那是每一位市民的职责）；然而这可能没什么大不了的，因为结局早已注定——那落选的候选人忘记支持一个足球俱乐部，无论是因为贫穷还是纯粹的疯狂。

# 16.悲躯

“为何你不与我们一同起舞，同享欢乐？”他们对这具躯体说。躯体便开始坦承起自己的苦恼来。它说道：“与我紧紧连结在一起的是一个暴烈狂躁的灵魂，它总是如此暴虐专制，不让我好好歇息。他将我从同侪们的舞会上拽回来，奴役我为他那可憎的工作辛苦劳作。他也不让我做琐碎的事情，而这些事情能够给我所爱的人们带来欢乐。他只关心能否留名后世，在榨干我并把我留给一堆蛆虫之后。一直以来，他向我身边的人夸张无度地需索情感，太过骄傲以至于不屑注意到所获并不尽人意。因此那些应当善待我的人全都憎恶着我。”那悲伤的躯体开始嚎啕大哭。

他们说：“通晓事理的躯体都不会在意自己的灵魂。灵魂是卑微不足道的，不应该主导躯体。你应当纵情于烟酒，直到他停止找你麻烦。”但那躯体只顾着哭泣，它说：“我的灵魂是个可怕的灵魂。我已经通过喝酒将他赶走一小会儿了。但他很快就要回来了。噢，他很快就要回来了！”

接着那具躯体爬上床铺，希望能歇息一会儿，酒精让它感到昏昏欲睡。然而，正当睡意来袭之际，它抬眼向上望去，看见它的灵魂正坐在窗沿边上，浑身笼罩在朦胧的光晕之中，正注视着河流。

“来吧，”那暴虐的灵魂说道，“来看看这街上的景象。”

“我需要睡一会。”躯体说。

“但这街道是多么美好，”灵魂不依不饶地说服它，“上百人在那儿做着梦。”

“因为睡眠不足，我已经生病了。”躯体说。

“有什么大不了，”灵魂回应道，“地球上有成千上万和你一样的人，还会有成千上万的后来者。人们的梦想在远方游荡；他们跨越大海与仙女聚居的高山，被各自的灵魂牵引着穿越纵横交错的道路；他们抵达金色寺庙，那儿环绕着一千只铃铛；他们途经陡峭的街道，沿路被纸灯笼照亮，那窄小的门扉都是青绿色；他们知晓如何去往女巫的暗室与魔法城堡；他们了解那个魔咒，能将自己带到通往象牙山脉的堤道——从山脉一边往下望去，他们看见少年时代的原野，而另一边则是闪闪发光的未来平原。起来吧，记录众生之梦。”

“那这有什么奖励吗，”躯体问，“你要出什么价格好让我来记录？”

“没有奖励。”灵魂说。

“那么我可要睡觉了。”躯体回应道。

于是灵魂开始哼唱一首童谣，这首曲子是一名身处富饶之地的年轻男子唱的。当时他途经一座金碧辉煌的城市，那儿有脾气暴躁的门卫守着城门。年轻人知道他的妻子就在城中，尽管那时她还是个孩童。预言告诉他，在遥远而未知的山谷之中将爆发恶战，战争的烟尘和饥渴将从他头顶滚滚而过，在他再度来到这座城市之前。这就是年轻人在经过城门时唱起的歌，如今他与妻子已经过世千年。

“这惹人厌烦的歌曲搅得我无法入睡。”躯体对灵魂吼道。

“那就执行你接收到的指令。”灵魂回答。躯体虚弱地再次拾起笔。灵魂的视线穿过窗户，愉悦地开口说话：“从前有座透明的山悬浮在伦敦之上，半是水晶半是雾。车马声歇之时，梦者们便向那儿进发。起初因为街上的噪音，他们几乎无法入梦，但在将近午夜时分，

声浪消褪，裹挟着所有迷途的车马一道消失。于是梦者们都爬起身来，攀登那座微微发亮的山，在山巅之处他们发现了梦之国度的帆船。于是有的人朝东边航行，有的人去往西边，有的人回到‘过去’，有的人去往‘未来’，因为这些帆船要航行许多年，跨越时空。但他们通常向‘过去’与古港口进发，因为人们通常朝着那个方向悲叹，而梦之帆船则赶在了那声声叹息的前方，如同商人比贸易风抢先一步抵达非洲海岸。我看见，即使在此时，那些帆船亦是一艘接一艘地出航；星星在它们边上闪烁；它们逃出了夜的疆域；船首在记忆的晨曦之中熠熠发光。黑夜很快被抛在了后方，成了一朵低垂的乌云，缀着微亮的星辰，如同那远远望见的低洼大陆上，渡头灯火中的港口与海岸。”

坐在窗户边的灵魂叙述着，一个梦接着一个梦。他述说那些不快乐的人们眼中的热带雨林——林中飞过一只鸟儿，去往不知在何处的巢儿，鸟儿唱起无名的歌儿，突然给雨林增添了奇异色彩——这些郁郁寡欢的人无法逃离伦敦，今天逃不走，明天亦逃不走，日复一日皆是如此。他看见老人们伴随着小精灵们的管乐声轻快地舞蹈——他们与奇幻的少女们一同翩翩起舞，整整一夜，在洒满月光的仙境之山中。他听见远方飘来旋律，属于那光彩照人的春日。他看见苹果花和山楂花盛放的美好，那些花儿凋落在三十年前。他听见古老的声音——苍老的泪光又再次闪烁。爱神披袍而坐，头顶王冠，面朝南面的群山，而灵魂与他相识。

一个接一个地，他把那街上沉睡的人们所做的梦都讲述出来。有时他稍停片刻，斥责躯体工作得如此糟糕、如此迟缓。它那冰凉的手指竭力书写着，但灵魂对此毫不关心。这一夜就这样过去了，直到灵魂听见东方的天空里遥遥传来早晨的清脆足音。

“现在，看吧，”灵魂说，“梦者们惧怕的黎明。光明正在包围那些不可毁灭的梦之帆船，那掌舵的水手们逃回了寓言与神话之中；在另一片海域上，航船因退潮正在转向，大海将要把它那了无生气的残骸

都藏匿起来，伴着喧嚣顺着水流班师回朝。在东方大陆之外的海湾，阳光已开始照耀四方。从那建造在旭日光晖之上的晨光之殿中，诸神望见了这一切。阳光穿过他们闪亮的拱券，在抵达人间之前先温暖了诸神的手。所有那些存在过和将要存在的神明都在那儿，他们坐在晨光之中，吟诵咏唱并赞美凡人。”

“我全身僵硬，十分寒冷，想要睡觉。”躯体说道。

“你将要沉睡几百年，”灵魂说道，“但你现在不能睡去，因为我看见覆满紫色花朵的深草甸，那些颜色炽烈的花儿在鲜艳的草地上高高生长，色彩奇异，成群的纯白独角兽在那儿嬉闹撒欢。一条小河从旁淌过，有一艘闪闪发亮的梦之帆船正在河中航行。那艘船通体是金子打造的，从一处不知名的内陆之地出发，去往海中一处不知名的小岛，为了将一首群山之王的歌曲，赠送给远方之后。

“我会为你唱那首歌，你需要把它记录下来。”

“我已为你操劳了许多年。”躯体说道，“现在给我哪怕只一个夜晚的安眠也好，因为我已经透支了。”

“喔，去休息吧。我厌烦你了。我要走了。”灵魂说道。

他起身离开，没人知道他去哪里。但躯体被留在了大地上。次夜子夜时分，亡魂的魅影从他们的墓地里飘了出来，游荡到躯体的身旁为他庆贺。

“你在这儿就自由了，你懂的。”他们对这位新朋友说道。

躯体回答道：“现在我终于可以休息了。”

（完）

# 《魏乐兰之剑及其他故事》

# 序言

怀着深深的感激，将本书献给：

我已相识及未曾谋面的，对我此前的作品《裴伽纳的诸神》、《时间与诸神》抱有关心和喜爱的人。

# 1.魏乐兰之剑

广袤的塔菲特平原崛地而起冲向绪利西安山脉，如同海潮涌上河口。在群山之间、峭壁的阴影里，伫立着古老的墨瑞纳城。我在梦中初见墨瑞纳[注]时，从未看到过哪一座城市像它那样美丽。那是一座奇迹之城，数不尽的塔尖、青铜雕像、大理石喷泉、恢弘战争的战利品装点着它，宽阔的街道臻于美境。一条五十步宽的大道从城市中心纵贯而过，两旁伫立着无数青铜雕塑，描绘出墨瑞纳的居民所知的每一个国家的国王。大道尽头矗立着一座庞大的战车，三匹青铜马立于车头，驾车的是生着双翼的荣誉女神。女神身后的战车上，站着墨瑞纳的英雄魏乐兰，高举的手中握着一柄利剑。荣誉女神的神情姿态多么迫切，骏马的动作多么迅捷，你简直要以为战车顷刻间就会冲到你面前，它扬起的灰尘已经蒙在了那些国王的脸上。城中有一座宏伟的厅堂，陈列着墨瑞纳英雄们的战利品。厅堂遍布雕饰，穹顶高拱，早已逝去的石匠在此洒下艺术光辉。罗勒瑞的石像，坐落于穹顶的最高处，目光越过绪利西安山脉，凝望远方辽阔的土地，那是他的剑曾征服过的地方。他的身旁站着胜利女神，像一位年迈的看护，正在用战败国王的皇冠为他打造一顶金色桂冠。

这就是墨瑞纳，一座胜利雕像与青铜勇士之城。然而当我落笔时，战争的技艺在墨瑞纳早已被遗忘，她的居民几近沉寂。很久以前，深爱墨瑞纳的人们曾经手握城中的利剑，替它赢来许多战利品；如今，人们在大理石街道上徘徊，凝视着战利品的纪念碑。墨瑞纳的居民几近沉寂，沉湎于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罗勒瑞、阿卡纳斯和年轻的伊莱恩的光辉里。对于周围群山以外的土地，他们一无所知，只曾听说魏乐兰在那里挥剑，铸成了可怕的事迹。一度遭受墨瑞纳军队蹂躏的国家，早已收复了它们的失地；墨瑞纳的居民如今只

拥有一座完好的城池，以及追忆往日盛名时被激起的荣耀。夜里，人们向沙漠深处派去哨兵，可他们总是在哨位上沉眠，在梦里见到罗勒瑞的身影；每天晚上，一队身着紫衣的守卫会提着灯绕城巡逻三次，口中吟唱着魏乐兰之歌。守卫从不携带武器，但每当他们的歌声飘向若隐若现的群山，在平原上回响，沙漠中的劫匪听到魏乐兰的名字，便会匆匆溜回藏身之地。黎明的晨光常常路过平原，在墨瑞纳的塔尖闪耀出奇迹般的光芒，令繁星纷纷羞惭地隐没，随后照见守卫仍在唱着魏乐兰的歌谣；于是它变幻了守卫紫袍的颜色，黯淡了他们手中提灯的光亮。守卫回到城中，身后是安全的城墙，平原上的哨兵渐次从罗勒瑞的梦境中醒来，慢吞吞地走回沁着寒意的城市。然后，从北面、西面、南面环伺逼近墨瑞纳的威胁，沿着绪利西安山脉的山坡渐渐消失，晨光中，完好的古城里清晰地显露出雕像和石柱的身影。你也许会惊讶，那些手无寸铁的守卫和熟睡的哨兵竟能守卫这样一座城市：这里汇集了一切艺术杰作，处处装点着黄金与青铜；这座高傲的城市曾压迫她的邻国，但她的人民早已忘记了战争的技艺。然而，尽管所有的土地都已被邻国夺去，墨瑞纳仍完好无损，因为在群山之外勇猛的部落里，人们要么相信、要么畏惧着一件奇怪的事情。他们认定，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阿卡纳斯还有年轻的伊莱恩，仍然持剑立马，守卫在墨瑞纳城墙的岗哨上。可即使是墨瑞纳最年轻的英雄伊莱恩，他上一次与这些部落交锋，也是将近一百年前的事情了。

部落里不时有年轻人生出怀疑，他们问道：“凡人怎么可能永远逃脱死亡？”

但是更持重的人回答：“听着，既然你们如此聪颖，请指教我们，当四十名骑兵一齐向自己国家的神明发誓要夺一人性命、然后举剑攻击时，此人怎么可能逃脱死亡？而魏乐兰逃脱过许多次。请指教我们，如何像苏伦纳德和穆莫雷克那样，单凭两人在夜间潜入高墙环绕

的城市，带走城中的国王？如果一个人能逃脱无数剑刃和纷飞的箭雨，那么他一定能逃脱衰老与时间。”

于是年轻人谦逊地沉默了。然而疑虑仍渐渐滋长。太阳从绪利西安山脉落下时，墨瑞纳的人民常常能辨认出，悍勇的部落人被夕阳勾勒成那黑色的剪影，从远方窥视着墨瑞纳城。

墨瑞纳的居民都知道，城墙上的身影不过是石像。然而即便如此，城中仍有少数人存着一丝希望，相信终有一天，昔日的英雄将归来，因为从未有人目睹他们死去。这六位昔日的勇士彼此间曾有过一个约定：当他们最后一次负伤，知道这伤势将夺去自己的性命时，便会骑马去一处幽深的峡谷，在那里抛下自己的躯体——我曾在某处读到，大象也会这样做，以免低微的野兽侵犯自己的骨骸。那约定中的峡谷，连出入口都狭窄陡峭，没有人能找到通往这道巨大裂隙的道路。魏乐兰曾艰难地喘息着，孤身一人骑向这道峡谷；后来，苏伦纳德和穆莫雷克二人曾向峡谷骑去：穆莫雷克受了致命伤，不能再返回；苏伦纳德没有受伤，他孤身从峡谷离开，让自己珍重的伙伴安息在魏乐兰伟大的遗骨之间。当苏伦纳德自己大限将至，他与罗勒瑞和阿卡纳斯并辔而行，去向峡谷：罗勒瑞在中间，苏伦纳德和阿卡纳斯位列两旁。漫长的旅途令苏伦纳德和阿卡纳斯感到艰难而疲惫，因为他们二人都受了致命伤；而罗勒瑞却丝毫不觉得疲倦，因为他已经逝去。五位英雄的遗骸在敌人的领地化为白骨，尽管他们曾侵扰过众多城市，如今却在此静静安眠：除了年轻的将领伊莱恩，无人知晓他们身在何处。当苏伦纳德、罗勒瑞、阿卡纳斯骑马离开时，年轻的伊莱恩只有二十五岁。五位英雄的遗骨间散落着马鞍、缰绳，以及他们坐骑身上的其他部件，他们不愿将来有人发现这些马具，在陌生的城市里夸耀：“看啊！这是墨瑞纳将领坐骑上的缰绳和马鞍，是从战争里赢来的。”但是对于自己挚爱的忠诚坐骑，英雄们任由它们自由地离去。

四十年后，在一场辉煌的胜利中，伊莱恩最后一次受了伤。伤口可怖，无法愈合。最后一位将领孤身骑马远去。前路遥遥，伊莱恩生怕自己无法到达那座幽暗的峡谷，去到古老英雄们安息的地方，因此他催促坐骑飞驰，双手紧紧抓住马鞍。伊莱恩时常在马背上沉沉睡去，梦见过往的时光，在梦里看到他早年跟随魏乐兰策马奔赴战场，看到魏乐兰第一次对自己说话，看到魏乐兰的同伴们在战场率队冲锋。每当他醒来，快要脱离身体的灵魂便会涌起一股强烈的渴望，希望能与昔日英雄的遗骨一同安眠。终于，伊莱恩远远望见了那幽深的峡谷，如同平原上刻下的一道疤痕。伊莱恩的灵魂自他致命的伤口中滑出，舒展双翼，于是马背上的躯体告别了疼痛，伊莱恩逝去了，临死时仍驱策着坐骑向前。忠诚的老马慢慢跑着，直到幽深的峡谷跃然眼前。它在峡谷边缘停步，让伊莱恩的身躯从它右肩滑落，此后漫漫数载，伊莱恩的遗骨与墨瑞纳昔日的英雄一起静静地安眠。

如今，墨瑞纳城里有一个名叫罗尔德的孩子。我，梦者，在炉火前熟睡时，第一次看到了他。我看到他母亲带着他，来到陈列着墨瑞纳英雄战利品的厅堂。那年他五岁，和母亲一起站在盛放着魏乐兰之剑的玻璃匣前。母亲说：“这是魏乐兰之剑。”罗尔德问道：“看到魏乐兰之剑要怎样做？”母亲回答：“人们看到这把剑，就会记起魏乐兰。”他们继续向前走，在魏乐兰宽大的红披风前驻足，孩子问道：“魏乐兰为什么穿这件宽大的红披风？”母亲回答：“因为魏乐兰就是如此。”

稍稍长大以后，罗尔德在夜深时溜出母亲的房子。万籁俱寂，墨瑞纳熟睡着，在梦中见到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罗勒瑞、阿卡纳斯，以及年轻的伊莱恩。罗尔德一路走到城墙边，等待着听路过的紫衣守卫吟唱魏乐兰之歌。紫衣守卫提着灯走过城墙，在寂静中歌唱。沙漠中的暗影听到这歌声，纷纷转身，落荒而逃。于是罗尔德回到母亲的房子，像人们面对极其神圣的事物那样，对魏乐兰的名字生出无限的向往。

罗尔德渐渐通晓了城墙上的每条道路，也熟识了城墙上六位英雄的骑姿雕像，它们仍静静地守卫着墨瑞纳城。这些雕像与众不同，是用彩色大理石精妙地雕成，只有走到近旁，才能分辨出它们并非真人。用斑纹大理石雕成的骏马是阿卡纳斯的坐骑。罗勒瑞的坐骑由雪花石膏雕成，通体纯白；他的铠甲用闪亮的石头打造，骑士披风则雕刻自一种非常珍贵的蓝色石头。罗勒瑞眺望着北方。

然而魏乐兰的大理石坐骑是纯黑色的。魏乐兰端坐在马背上，神色庄严地向西凝望。在所有战马中，罗尔德最喜欢轻抚这匹马冰凉的脖子；当夕阳西下，山间的瞭望者窥探墨瑞纳城时，看得最清晰的也是魏乐兰的身影。罗尔德喜爱黑色骏马血红的鼻孔，喜爱它的骑士绛红色的披风。

在绪利西安山脉之外的地方，人们渐渐怀疑墨瑞纳的英雄已经死去，他们订下一个方案：派人趁夜晚靠近城墙上的人影，看看他们究竟是不是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罗勒瑞、阿卡纳斯和年轻的伊莱恩。大家纷纷赞成，提名了许多派去侦查的人选，计划却酝酿多年。这些年间，当太阳落山时，常有许多瞭望者聚集在山中，却不再靠近。终于人们想出了更好的方案，决定派遣两个恰好判了死刑的人，如果他们能在夜间深入平原，探明墨瑞纳的英雄们是否还活着，就将他们赦免。起初，这两名囚犯不敢前往，但是过了一会儿，名叫西贾尔的一位对他的同伴萨加-霍说道：“你想想看，如果国王的斧手向人的脖子狠狠地砍下，那人就会死。”

他的同伴说确实如此。西贾尔接着说道：“即便是魏乐兰用他的剑向人狠狠地劈下，降临在那人身上的也不会多过死亡。”

萨加-霍思索了片刻。他说：“但国王的斧手落斧时眼睛可能会看错，手臂也可能击偏；然而魏乐兰的眼睛从不会看错，他的手臂也从未击偏过。还是待在这里更好。”

西贾尔说："也许魏乐兰已经死了，在城墙上接替他位置的另有其人，甚至只是一座石像。"

然而萨加-霍反驳道："魏乐兰怎么可能死？曾有四十位骑兵向自己国家的神明发誓要杀死他，他却从这些人的剑下生还。"

西贾尔说道："我祖父的父亲曾对我祖父讲过一个故事，是关于魏乐兰的。在库利斯坦平原战役失败的那天，我祖父的父亲看到河边不远处有一匹马，已经奄奄一息了，它悲哀地看着河水，却没办法喝到。然后他看见魏乐兰走到河边，用手掬起一捧水，喂给那匹马喝。现在我们的处境正如那匹马一样悲哀，也如同那匹马一样临近死亡；因此魏乐兰或许会同情我们，而国王的斧手却要听从国王的命令，所以不会这样做。"

萨加-霍说："你向来是个狡猾的辩论者。你的狡黠和计谋让我们身陷囹圄，且看你能不能让我们从中摆脱。我们去吧。"

于是国王得到了消息，两名囚犯将前去墨瑞纳城。

那天傍晚，瞭望者将二人带到山脉边缘。西贾尔和萨加-霍沿着一道深谷走下山脉，来到平原上，瞭望者注视着他们的行动。二人的身影很快隐没在黄昏中。随后，辽阔而神圣的夜晚从东面荒凉的沼泽、从低地和海上升起；白昼间照料所有人的天使阖上它们庞大的双眼，开始休息；黑夜里照料所有人的天使苏醒过来，竖起深蓝色的羽毛，站起身来观望着。然而平原变成了一处恐惧弥漫的神秘之境。两名密探走下深谷，迅捷而隐蔽地穿过平原。很快，他们碰到了哨兵的防线。哨兵们正在沙漠中熟睡，有人在睡梦中受到惊扰，呼唤罗勒瑞的名字。强烈的恐惧攫住了两名密探，他们低语道："罗勒瑞还活着。"但他们忆起了国王的斧手，于是继续前行。随后他们来到了一座巨大的雕像面前，那是青铜雕成的恐惧，出自昔日辉煌时代的雕塑家之手。恐惧正逃向山中，边逃边呼唤着她的孩子们，孩子们雕成军队

的模样，正是那些曾越过绪利西安山脉的部落，他们都背向墨瑞纳，挤成一团跑在恐惧身后。城墙另一边，魏乐兰骑在马背上，像以往的岁月那样，举剑伸向他们的头顶。两名密探跪倒在沙漠中，亲吻着恐惧雕像由青铜铸成的巨大脚面，念着："恐惧啊，恐惧！"他们跪在沙漠中，看到城墙边远远闪烁着灯光。灯光渐渐接近，他们听到有人吟唱魏乐兰之歌。紫衣的守卫走近，提着灯路过他们身边，绕城墙而去，渐行渐远，仍然唱着魏乐兰之歌。两名密探一直匍匐在雕像脚边，喃喃地说："恐惧啊，恐惧。"但是待到魏乐兰的名字不再于他们的耳畔响起，二人随即站起身，走到城墙旁攀了上去，很快来到了魏乐兰面前。他们深深地行礼，伏在地上，西贾尔说道："哦，魏乐兰，我们来此看你是否仍健在。"二人低着头，静静等待回应。过了好一会儿，西贾尔终于抬头望向魏乐兰手中慑人的利剑，那把剑却仍然伸向前方，指向恐惧身后的军队雕像。西贾尔再次俯下身去，摸着马蹄，感到一片冰凉。他把手向上探，马腿也传来冰冷的触感。最后他触到了魏乐兰的脚，上面覆盖的铠甲摸起来僵直而坚硬。魏乐兰岿然不动，一言未发，于是西贾尔终于起身，轻轻触碰魏乐兰的手，魏乐兰可怕的手——是大理石雕成的。西贾尔纵声大笑，和萨加-霍一起沿着空荡荡的道路奔跑，又见到了罗勒瑞，同样是一尊大理石雕像。二人攀下城墙，穿过平原，轻蔑地走过恐惧的雕像，听到了守卫第三次绕城墙夜巡归来的歌声，他们仍旧唱着魏乐兰之歌；西贾尔说道："哈，你们尽可以唱魏乐兰之歌，但魏乐兰已经死了，你们的城市也将大难临头。"

两人往回走去，看到哨兵仍在梦中不安地呼唤着罗勒瑞的名字。萨加-霍嘟哝道："哈，你们尽可以呼唤罗勒瑞，但罗勒瑞已经死了，再也没有人能拯救你们的城市。"

两名密探平安返回他们出发的山中。他们到达的时刻，第一缕红色的曙光从墨瑞纳背后的沙漠中升起，照亮了城中的塔尖。在这样的时刻，紫衣的守卫依习惯回城，他们提灯的光芒已经黯淡，袍子已在

阳光下变浅；在这样的时刻，寒夜里在沙漠站岗的哨兵从梦中醒来，慢吞吞地走回城市；沙漠中的强盗将在此刻回到他们的山洞隐匿起来；翼如薄纱、朝生暮死的昆虫将在此刻破茧而出；被判死刑的人将在此刻失去性命；此刻，一桩庞大而可怖的全新威胁降临在墨瑞纳四周，墨瑞纳却浑然未觉。

西贾尔说道："看，黎明和墨瑞纳的塔尖上泛着多么耀眼的红光。这是它们对天堂般的墨瑞纳的怒火，是墨瑞纳毁灭的预兆。"

两名密探返回自己的国家，向国王报告了消息。此后数日，国王们将各自的军队召集在一起；终于在一天傍晚，四位国王的军队聚集在深谷顶端，蹲伏在山顶下，等待太阳落山。所有人脸上都现出坚定无畏的神色，但每个人都在内心深处逐个祈祷着自己信奉的每一位神明。

太阳落山了。在这样的时刻，蝙蝠和黑暗中的生物离开巢穴，狮子从山洞走下平原，沙漠强盗重新在平原里现身，瘴气扇动翅膀，从沁着寒意的湿地中升起；在这样的时刻，王位不再稳固，王朝将颠覆。然而在沙漠里，紫衣守卫从容地走出墨瑞纳城，提着灯吟唱魏乐兰之歌，哨兵在沙漠里躺下，沉沉睡去。

悲哀永远不会进入天堂，只会像雨点一般敲打在它的水晶墙上。然而在天堂里，墨瑞纳英雄们的灵魂隐约感到悲哀从遥远的地方传来，一如熟睡的人发觉有人感到寒冷，却并不知道那人就是他自己。它们在星辰闪烁的居所里感到一丝焦躁；于是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罗勒瑞、阿卡纳斯和年轻的伊莱恩的灵魂从夕阳中穿过，悄然飘向大地。当它们到达墨瑞纳的城墙时，天色已经昏暗，四位国王的军队已经开始沿着峡谷前进，刀剑与铠甲碰撞得叮当作响。但是当六位昔日的勇士再一次见到墨瑞纳，见到她多年来几乎未曾改变的容颜时，它们向往地凝望着这座城市，从未像这样几近落泪。昔日的勇士向她呼喊道：

“哦，墨瑞纳，我们的城市；墨瑞纳，我们墙垣环抱的城市。

“墨瑞纳，无数塔尖的装点下，你如此美丽。为了你，我们告别大地，告别大地之上的王国与花朵；为了你，我们与天堂暂别。

“远离神的面庞是多么艰难——祂的面庞如同温暖的火焰，如同可爱的睡眠，如同伟大的赞歌，却弥漫着宁静，一片光华充盈的宁静。

“为了你，墨瑞纳，我们与天堂暂别。

“我们曾爱过许多女人，却只爱过一座城市。

“看我们的人民，我们深爱的人民，都沉入梦乡里。梦境多么美丽！逝去的人可以活在梦里，即使他们离去已久，不发一言。你的灯火渐渐黯淡下来，熄灭了，街道静悄悄的，没有声响。不要作声！你正如一位少女，闭着眼熟睡，轻柔地呼吸，面容平静，如此安详而无人惊扰。

“看那些城垛，那些古老的城垛。人们是否仍像我们当年那样守卫它们？城垛有一点缺损了。”灵魂渐渐飘近，不安地分辨着。“我们的城垛没有让人间的战争损毁。侵袭它的只有岁月，还有那不屈不挠的时间。墨瑞纳，你的城垛像少女的束腰环绕着她。看，城垛上凝结着露水，像一条点缀着珠宝的腰带。

“可怕的危险已降临，墨瑞纳，因为你如此美丽。会不会因为我们不再守卫着你，会不会因为我们呼唤却无人听见，如同碰伤的百合花惊呼却无人可闻，致使今晚你将毁灭？”

英雄们呼唤着他们珍爱的城市，他们曾统率战争，声音洪亮，但现在它们的声音却仿佛小小的蝙蝠在暮色中掠过时发出的低语。随后，紫衣守卫走近，开始第一次绕城墙巡逻，昔日的勇士们向他们呼喊：“墨瑞纳已经危急！她的敌人正在黑暗中集结！”但没有人听到它

们的声音，因为它们不过是游荡的幽灵。守卫毫无察觉地经过它们身边，仍然吟唱着魏乐兰之歌。

魏乐兰对他的同伴说："我们的手已不能持剑，我们的声音已无人可闻，我们已不再是强健的人类。我们不过是梦，就让我们潜入梦中吧。你们都去吧，还有你，年轻的伊莱恩，去惊扰熟睡之人的梦境，催促他们拿起墙上悬挂的剑，那是他们的先人留下的；让他们到山谷的入口集结；我会找到一位领袖，让他执我的剑。"

于是它们越过城墙，进入它们珍爱的城市。魏乐兰盛年时曾抵挡过疾风暴雨般的冲锋，如今他的灵魂却在风中一路飘飘摇摇。他同伴的灵魂，还有年轻的伊莱恩，进入城市，扰乱每一个熟睡者的梦境。灵魂在每个人的梦境里说道："城市燥热，没有一丝风。现在出发去沙漠里，去山下凉爽的地方吧。不过要随身佩着挂在墙上的剑，好提防沙漠中的强盗。"

这时墨瑞纳的守护神向城市上空散发出热浪。热浪笼罩了整个城市，街道燥热起来。熟睡的人都从梦中醒来，记起峡谷中从山间吹下的风，那里凉爽怡人。然后他们按着梦中所说，拿起了他们祖先传下的剑，好提防沙漠中的强盗。夜色渐深，魏乐兰的同伴们，还有年轻的伊莱恩，在人们的梦境间急切地穿梭。它们侵扰墨瑞纳城每一个人的梦境，让他们从床上起身，带着武器出发；只有紫衣的守卫仍然唱着魏乐兰之歌，对危险浑然不觉，因为清醒的人无法听到逝者灵魂的呼唤。

魏乐兰此时从城中无数房顶上空掠过，来到熟睡的罗尔德身旁。罗尔德十八岁，已经长成了一名强健的青年，和魏乐兰一样，一头金发，身形颀长。魏乐兰的灵魂浮在他的身体上方，飘入罗尔德的梦境，像一只蝴蝶轻盈地穿过格栅飞入花园。魏乐兰的灵魂在罗尔德的梦境里对他说："你要再去看一看魏乐兰之剑，魏乐兰伟大的曲剑。你要在夜里去看它，看月光照耀在剑身上。"

罗尔德在梦里渴望看到魏乐兰之剑。这股渴望驱使着他在熟睡中走出他母亲的房子，来到陈列着英雄们战利品的厅堂。魏乐兰的灵魂鼓动着罗尔德的梦境，让他在宽大的红色披风前停步。魏乐兰的灵魂在梦中说道："你在夜里觉得寒冷。你现在要穿一件披风。"

于是罗尔德围上了魏乐兰宽大的红色披风。然后，梦境领着他来到魏乐兰之剑前。灵魂对梦境说："你渴望着拿起魏乐兰之剑：将它握在你的手里吧。"

罗尔德却问道："要用魏乐兰之剑做些什么？"

昔日将领的灵魂对梦境说道："这是一把利剑，适合我在手中。举起魏乐兰之剑吧。"

仍在熟睡的罗尔德大声说道："不可以这样做。这把剑谁也不可以碰。"

罗尔德转身欲走。魏乐兰的灵魂里升起一阵强烈而可怕的号叫，因为无法发声而愈加悲恸。那哀号在他的灵魂里久久盘旋，却无法付诸言语，像闹鬼的老房子里，因古老的谋杀激起的哀鸣，历经无数岁月却从未有人知晓。

魏乐兰的灵魂向罗尔德的梦境喊道："你的膝盖被缚住了！你陷入了沼泽！你动弹不得。"

梦境告诉罗尔德："你的膝盖被缚住了，你陷入了沼泽。"于是罗尔德在魏乐兰之剑前站定。他停留在魏乐兰之剑面前，此刻昔日勇士的灵魂在他的梦中哀号。

"魏乐兰正在呼唤着他的剑，呼唤他神勇的曲剑。可怜的魏乐兰，一度为墨瑞纳奋战，如今在夜晚呼唤着他的剑。可怜的魏乐兰，他曾

经为墨瑞纳奋战，你不能让魏乐兰远离他美丽的剑，因为如今他已死去，不能前来握住它。”

罗尔德伸手打破玻璃匣，取出了那柄剑，魏乐兰伟大的曲剑。昔日勇士的灵魂在罗尔德的梦中说：“魏乐兰正在通往山脉的深谷中等待，呼唤着他的剑。”

于是罗尔德穿过城市，翻越城墙。他睁着眼，却仍然在熟睡，就这样穿过沙漠，抵达山脉边缘。

深谷旁的沙漠中已经聚集了许多墨瑞纳的居民，手中握着古剑。罗尔德握着魏乐兰之剑，在熟睡中穿过人群。人群间升起惊呼声：“罗尔德握着魏乐兰之剑！”

罗尔德来到峡谷入口，人群的声音惊醒了他。他对自己睡眠中的行动一无所知，惊讶地看着手中的剑，说道：“你是何物，竟如此美丽？月光在你身上闪烁，你焦躁不安。这是魏乐兰之剑，魏乐兰的曲剑！”

罗尔德亲吻着剑柄，唇间感到一丝咸味，因为剑柄浸透了魏乐兰战斗时流下的汗水。罗尔德说道：“要用魏乐兰之剑做些什么？”

人群诧异地看着罗尔德，看他握着魏乐兰之剑，喃喃地说：“要用魏乐兰之剑做些什么？”

片刻过后，峡谷上方叮当作响的声音传到罗尔德耳中。对战争一无所知的人群，也听到了夜色中逐渐迫近的叮当声。四位国王的军队正向墨瑞纳进发，没有料到会在这里遭遇敌人。罗尔德握住曲剑的剑柄，剑似乎微微扬起。墨瑞纳的人民握紧祖先传下的剑，祖先的记忆在他们脑海中复苏。四位国王的军队正在莽撞地逼近，沙漠中，墨瑞纳的人民坐在罗尔德身后，紧握着祖先留下的剑，脑海里渐渐浮现出

的古老记忆。哨兵全都清醒过来，握住了长矛，因为罗勒瑞将他们的梦境驱逐四散。盛年时，罗勒瑞曾经将军队驱逐得四散溃逃，但如今他不过是梦，只能与其他梦境挣扎奋战。

四位国王的军队逼近了。刹那间，罗尔德一跃而起，高喊道："魏乐兰！魏乐兰之剑！"已经焦渴了一百年的剑随着罗尔德的手臂高高扬起，随后以席卷之势挥过部落人的肋骨。周身浸润在温热的鲜血中，利剑弯曲的灵魂感到喜悦，如同在干燥的国度生活许久的游泳者，从温暖的海洋中湿漉漉地探出身体时感到喜悦一般。部落人看到鲜红的披风和可怕的曲剑，纷纷惊呼道："魏乐兰还活着！"战场上响起胜利人群的雀跃声、逃跑者慌乱的喘息声，魏乐兰之剑旋转着劈开空气，剑身滴落鲜血，它轻轻地对自己唱着歌。在战斗涌入黑暗的峡谷深处之前，我最后见到的是魏乐兰之剑一次次挥起又劈下，扬起时在月光下闪烁着蓝色的光芒，落下时闪动着红光，如此反复，直至最终消失于黑暗。

然而黎明时分，墨瑞纳的居民纷纷归来。太阳升起，为世界带来新生，此时却照耀在魏乐兰之剑留下的一片骇人景象上。罗尔德说道："剑啊！你如此可怕！你这可怕的物件，竟来到人间！因为你，将有多少双眼睛再也不能望见花园？多少田野将荒芜？那里本来可能风景宜人，装点着农舍：有雪白的小屋，孩童在一旁嬉戏。多少山谷将荒凉无人？那里也许能养育出温暖的村庄，而你早已将建造村庄的人屠杀殆尽。剑啊，我听到风声对你哭号！这风来自空荡荡的山谷，来自荒芜的原野；这风里挟带着孩子的声音。这些孩子再也不可能出生了。曾活过的人的呼喊能被死亡终结，这些孩子的哭声却永远不会停息。哦，剑啊！神明为何将你遣来人间！"罗尔德的泪水滚落在骄傲的剑上，却不能将它洗净。

战争的激情此刻已经退却。在连夜战斗的疲惫和清晨的寒意中，墨瑞纳的人民开始像他们的领袖那样，情绪有些低落。他们看着罗尔

德手中的魏乐兰之剑，说道：“魏乐兰不会回来，永远也不会回来了，因为他的剑握在另一个人的手中。现在我们笃定地知道，他已经死去了。哦，魏乐兰，你曾是我们的日月和星辰。如今太阳沉没，月亮破碎，星星零落，像是从横死之人身上扯下项链后洒落的钻石。”

因此，在辉煌胜利的时刻，墨瑞纳的人民却因为体会到一种古怪的情绪而哭泣。在他们身旁，完好的古城安然沉睡。而魏乐兰、苏伦纳德、穆莫雷克、阿卡纳斯，还有年轻的伊莱恩的灵魂，离开城墙，越过群山，掠过他们昔日征服过的土地，穿过世界，回归天堂。

---

1. 原文为Merimna，希腊语意为关心、忧虑。（译注）

# 2.巴布昆德殒灭记

我说：“我将即刻动身去拜访巴布昆德，奇迹之城。她与大地同龄，群星是她的姐妹。初见她的人是从阿拉伯出征的古代法老，那时她是沙漠中的一座孤山，阿拉伯人将它凿成了一座座高塔和露台。他们摧毁了一座神创造的山峰，却造出了巴布昆德。她并非建造而起，而是雕凿而出，宫殿与露台浑然一体，没有接合，也没有缝隙。她蕴含着天地初开时的美。她以坐落在大地中央自矜，四方各有一座城门，向外面对诸国。东方城门外坐落着一座庞大的石制神像。晨曦红润了他的面庞，他的双唇被清晨的阳光温暖，微微开启，吐出这样的词：‘乌恩-乌姆。’他的语言早已失传，崇拜他的人也都已经入土，因此没有人知道他在黎明时吐出的字意味着什么。有人说他像一位神明问候另一位神明那样，用他们的语言向太阳致意；也有人说他宣布白昼来临；还有人说他在述说警告。每一座城门前，都有一处非亲眼所见无法相信的奇迹。”

我唤来三位朋友，对他们说；“我即我所见，我即我所知。我们现在一起踏上旅途，去瞻仰巴布昆德吧，如此我们的心智将愈加美丽，我们的精神将愈加神圣。”

于是我们乘船，渡过波涛起伏的大海。我们不再记得自己熟悉的城市中的事迹，而是像收起脏污的衣服一样，把那些思绪堆在一边，向往着巴布昆德。

当我们抵达那片永远以巴布昆德为荣耀的土地时，我们雇佣了一支骆驼队和几名阿拉伯向导。下午我们向南行进，开始了三天的旅途，旅途尽头是巴布昆德的白色城墙。头顶明亮的灰色天空中，太阳炽热的光芒照耀着我们；脚下，沙漠的热浪冲击着我们。

日落时分，我们勒住马，将它们拴好。阿拉伯人从骆驼背上卸下补给，用干枯的灌木生起一堆火，因为日落以后，热度会像飞鸟一般，迅疾地从沙漠离开。这时我们看到一位旅人骑着骆驼从南方来。他走近时，我们对他说：

“过来和我们一起扎营吧，沙漠里遇见的人都是兄弟。我们会分给你肉和酒，倘若你是受信仰约束之人，我们会分给你未受先知诅咒的东西喝。”

旅人在我们中间坐下，在沙漠上盘起双腿，答道：

“诸位请听，我将对你们讲述巴布昆德，奇迹之城的情形。神话之河乌恩拉纳汇入寓言之水，然后汇入古老的普雷伽萨尼河。巴布昆德恰在河流交汇处的下游。众多河流欢欣地流入北方城门。在这座山被第一位尼希摩斯法老凿成奇迹之城之前，它们一直在黑暗中流过。河流在沙漠里蜿蜒，一路荒芜贫瘠。河水沿着既有的裂隙行走，岸边了无生气，却在巴布昆德孕育了神圣的紫色花园，为一切国家所歌颂。晚上，所有蜜蜂会循着空气中一条秘密的道路，前去那里朝圣。有一次，在和太阳共同统治的王国里，从他微光笼罩的领土上，月亮看到了披着紫色花园为衣裳的巴布昆德，爱上了她。月亮向巴布昆德求爱，她拒绝了。月亮流着泪离去，因为巴布昆德比她所有的姐妹——天上的星辰——更美。她的姐妹有时在夜里见她，来到她的闺房。连神明也会不时提起一袭紫衣的巴布昆德。请仔细听，因为我从你们的眼里看出，你们还未见过巴布昆德。你们的眼里闪烁着难以平息的躁动与惊奇。在我所说的花园里，有一座举世无双的湖泊。世上所有的湖泊之中，都找不到一座能与之为伴。湖岸和湖底都由玻璃做成，生着金色与红色鳞片的大鱼在湖中来回游动。如今统治巴布昆德的是尼希摩斯八十二世，他喜欢在暮色降临时来到湖边，独自坐着；此时八百名奴隶顺着阶梯下到岩洞，随后进入湖底的空洞。四百名奴隶提着紫色的灯，一个接一个由东向西走，四百名奴隶提着绿色的灯，一个

接一个由西向东。奴隶们在湖底一圈圈行走，两支队伍不断交错，引得鱼心生惊惧，上下前后地游动来回。”

但是随着旅人的讲述，肃穆而寒冷的夜晚降临。我们用毯子把自己裹紧，在沙漠中躺下，迎着满天繁星，巴布昆德的姐妹。沙漠整夜轻柔地低语，讲述了许多事情，但我听不懂他的语言。只有沙听懂了，它们起身，受到惊扰，又重新躺下，听懂的还有风。夜渐渐深了。风和沙发现了我们留下的足迹，这足迹惊扰了神圣的沙漠。它们在上空盘旋，将沙漠抚平，然后风躺卧下来，沙也歇息了。片刻之后，风重新起身，沙也随之起舞。如此一次次反复。而沙漠始终低语着我永远无法听懂的内容。

然后我睡了一会儿，在太阳即将升起时醒来，空气很冷。突然间，太阳一跃而起，灿烂的红光映在我们脸上。我们纷纷扔掉身上的毯子，站起身来。吃过早饭，我们向南行路，在白昼最盛时休息，然后重新动身。沙漠始终未曾改变，像一处梦境，无休止地侵扰着疲惫之人的睡眠。

沙漠中常常有旅人与我们擦身而过，他们从奇迹之城的方向走来，眼里闪动着目睹巴布昆德留下的荣耀与神采。

那天晚上，日落时，另一位旅人走近我们。我们招呼他，说道：

“可否与我们共餐同饮？沙漠里遇见的都是兄弟。”

他从骆驼背上下来，在我们身边坐下，说道：

“每当晨光照耀在巨大的涅布雕像上，涅布开口说话时，巴布昆德城中尼希摩斯王的乐师们便立刻苏醒。

“起初，他们的手指漫无目的地划过金色的竖琴，或是随意拉着提琴的琴弦。渐渐地，每种乐器奏出的音符都越来越清晰地浮现，仿佛

云雀穿破朝露飞起，直到所有音符都融为一体，诞生一支新的旋律。因此每一个清晨，尼希摩斯王的乐师都为奇迹之城创造出一件崭新的奇迹。他们不是普通的乐师，而是精通旋律的大师，是很久以前征服歌岛时从岛上被掠来，乘船来到这里的。乐声中，尼希摩斯在王宫的东阁醒来——王宫雕成巨大的新月形状，跨越四英里长，坐落在城北；东阁的窗中映着太阳升起，西阁的窗中映着太阳落下。

“尼希摩斯醒来以后，召奴隶抬进一座缀着铃铛的轿子。国王披上晨衣，踏入轿中。奴隶们抬着轿飞奔，将他送到缟玛瑙做成的浴室，清脆的铃音洒满了一路。随后，待到沐浴完毕、涂过膏油的尼希摩斯从浴室走出，奴隶们继续抬起洒落铃音的轿子，将国王送到东方宴会厅，享用每天的第一餐。然后，尼希摩斯乘着轿子经过恢弘的白色长廊，长廊边所有的窗都面对太阳。他沿着长廊来到北方使者谒见厅，那里到处装饰着来自北方的器物。

“谒见厅里四处装点着北方琥珀雕成的装饰物，还有深褐色的北方水晶雕成的酒杯，地板上铺着波罗的海岸出产的毛皮。

“相邻的房间里保存着北方强武之人熟悉的食物，贮藏着北方的烈酒，颜色虽浅，烈性却惊人。国王在这座谒见厅接见来自严寒之地的蛮族王子。然后，国王的轿子由奴隶轻快地抬进东方使者谒见厅。这里四壁镶嵌着绿松石，以锡兰红宝石点缀。厅内供奉的皆为东方神明，每一幅壁画出自别具匠心的印度设计，每一处雕饰都来自心灵手巧的岛上居民。若是遇到从天竺或华夏来的商队，国王总会依着惯例与莫卧儿的贵族或中国的官员谈上一段时间，因为东方传来了艺术和关于世界的知识，那里的人民谈吐也彬彬有礼。随后，尼希摩斯继续前往其他谒见厅，接见从西方穿越沙漠而来的阿拉伯酋长，或是接受南方羞怯的丛林居民派来的使节的敬意。奴隶抬着叮当作响的轿子，不停地向西奔跑，追逐太阳，阳光始终直射入尼希摩斯端坐的屋内；众多乐队一齐演奏，乐声清朗，不绝于耳。然而待正午临近时，奴隶

们背弃了太阳，抬着轿子奔向宫殿北面，奔向阳台外凉爽的果园。正午的热浪灼干了乐师的才气，他们一个接一个把手从乐器上松开，直到最后一段旋律终于停歇。尼希靡斯在这时入睡，奴隶卸下轿子，在轿旁躺下。此刻，城市变得无比寂静。尼希靡斯的宫殿和古代法老的坟墓迎着阳光，同样寂静无言。连市场上向王公贵族们兜售宝石的珠宝商人也不再叫卖，停下了歌声——在巴布昆德，卖红宝石、蓝宝石的商人会唱起叫卖宝石的歌；每种宝石都有一首自己的歌，如此一来，商人就可以用歌声表明自己出售何物。

“但正午时分，这一切声音都归于沉寂。市场里的珠宝商人四处寻找背阴处躺下，王子们回到他们宫殿里凉爽的休憩处。闪烁的空气中，一片静默弥漫在巴布昆德城上方。然而傍晚，国王的某位乐师将从故乡的梦境中醒来，手指拂过竖琴的琴弦，在这乐声中，或许将浮现出一段回忆，他记起了歌岛上山间峡谷吹过的风。因着这古老的记忆，乐师从他竖琴的灵魂里绞出强烈的哀号，他的同伴也将纷纷醒来，纷纷演奏起故乡的歌，那旋律由归航船员在码头讲述的传说、由乡间小屋里诉说的古代人物故事编织而成。其他乐队的乐师也一个接一个地奏起这支歌，而巴布昆德，奇迹之城，将在这个奇迹中恢复自己的律动。尼希靡斯在此刻醒来，奴隶们一跃而起，将轿子抬到巨大的新月形宫殿西南方外侧，再次迎着太阳。轿子上的铃声叮当作响，重新绕着宫殿奔跑；珠宝商人的歌声：祖母绿之歌，蓝宝石之歌，再度在市场里响起；人们在屋顶交谈，乞丐在街边哀叹，乐师专注于演奏；众多声音汇成一股潺潺的低语，那是巴布昆德在傍晚的声音。太阳渐渐西沉，尼希靡斯和他气喘吁吁的奴隶们跟随着它，来到伟大的紫色花园。我敢说，无论你们来自何处，你们的故乡一定有赞颂这座花园的歌。

“尼希靡斯王在这里下轿，走向坐落在花园正中、面向正西方的象牙宝座，他独自坐下，凝望着夕阳，直到暮色消散。在这样的时刻，烦恼爬上了尼希靡斯王的面庞。有人曾听到他在日落时分低语：‘连我

也会这样，连我也会这样。’尼希摩斯王与太阳便是这样用光辉笼罩着巴布昆德。

“待到天色稍晚，星辰从天幕中浮现，嫉妒着奇迹之城的丰姿，国王漫步到花园的另一处，独自坐在圣湖之畔欧珀雕成的凹室中。那正是我曾说过的湖泊：湖岸和湖底都由玻璃砌成，奴隶手中紫色与绿色的灯光不断交汇，从湖底将湖水照亮。它是巴布昆德的七大奇迹之一。三处奇迹坐落在城中，四处奇迹位于城门。我已为你们讲过这湖，也为你们讲过连星辰都视作奇迹的紫色花园，还有昂·兹沃巴，我随后将为你们讲述。位于城门的四处奇迹则是这些：东方城门坐落着涅布。北方城门则拥有河流与拱门：神话之河从纯金铸成的城门里欢欣地流过，穿过与河岸连为一体、巧夺天工雕凿而出的拱门，流向城外的沙漠，在那里汇入寓言之水。西方城门坐落着阿诺利思和神犬沃思。阿诺利思坐落在西门外，面朝城市。他高过城里所有的宫殿与高塔，因为他的头是从山顶中凿出。阿诺利思用一双光华四溢的蓝宝石眼睛望着巴布昆德，这双眼睛是他的神奇所在：它们自世界诞生时就在此处熠熠发光，只是被人削去了大理石的遮蔽，好让白昼的光线与嫉妒的星光照耀进来。阿诺利思身旁是神犬沃思，体型胜过一头狮子。它脊背上毫发毕现，每一根都由巧匠雕凿而出，后颈毛发竖立，咧嘴露出牙齿。历代尼希摩斯王都敬拜阿诺利思神，但所有的百姓都对着沃思祈祷，因为这片土地的律法声明，只有尼希摩斯才能敬拜阿诺利思神。南方城门则拥有丛林的奇迹。丛林挟带着人迹罕至、野性洋溢的黑暗海洋，挟带着他的树木、猛虎和渴望阳光的兰花，从城墙中的一处大理石城门涌入城内，随后豁然开朗，在城内的腹地绵延数里。丛林的历史比奇迹之城更悠久，因为他自古以来就居住在这道山中峡谷，而第一代尼希摩斯法老正是在这座山中凿出了巴布昆德城。

“湖畔的欧珀凹室坐落在丛林边缘，国王在晚间独坐其中。林中那攀援的兰花为湖中光亮所诱惑，沿着凹室的裂隙从最初发芽的地方攀

爬已久，终于在凹室旁欢欣地绽放。不远处，坐落着尼希摩斯女眷的居所。

“国王有四座后宫。一座居住着来自北方山峦的强健女人；一座居住着皮肤黝黑、举止隐秘的丛林女人；一座居住着沙漠中的女人，她们心中栖息着流浪者的灵魂，在巴布昆德城内黯然憔悴；一座居住着自己亲族的公主，古代法老的血让她们棕色的双颊上泛着桃红。她们陶醉在巴布昆德的美丽中，与她一同欢欣，对沙漠和丛林、对北方荒凉的山峦一无所知。尼希摩斯亲族往往穿着简朴，不加修饰，因为她们深知国王已经厌倦了浮华。所有人都衣着朴素，只有琳德莉丝公主一人例外。她佩戴着昂·兹沃巴和三颗光芒稍逊的海洋宝石。昂·兹沃巴是一颗无与伦比的宝石，连尼希摩斯头巾的缀饰与海洋神殿中的珍宝都无法与它媲美。创造出琳德莉丝公主的神明，正是很久以前创造昂·兹沃巴的那一位。琳德莉丝公主周身散发的光芒与昂·兹沃巴的光芒融合为一，在这颗不可思议的宝石旁，三颗光彩逊色的海洋宝石微微闪烁着光芒。

“国王在圣湖之畔的欧珀凹室内静坐，被兰花的花海环绕时，四下一片寂静。疲惫的奴隶在湖底一圈圈地来回，他们沉重的脚步声绝不会传到湖面。乐师入睡已久，他们的手不再拨动乐器，城中的交谈声渐渐平息。沙漠女人或许发出一声吟唱般的哀叹；某个炎热的夏夜，来自北国山脉的女人或许轻轻咏起一首关于雪的歌；紫色花园深处，或许有一只夜莺彻夜歌唱；除此之外，再没有任何声音。俯瞰巴布昆德的星辰升起又落下，悒悒不乐的冷月孤零零地穿行在繁星之间。夜色渐深。终于，第八十二代尼希摩斯王漆黑的身影站起身来，静静离开。”

旅人不再作声。此刻巴布昆德的姐妹早已把清朗的星光洒落我们身上，沙漠的阵风早已涌起，向沙低声细语，而沙已经来回游荡多时。没有一个人离开，也没有一个人睡着。想到只要再过两天，我们

就能亲眼看见这座奇迹般的城市，这念头比旅人叙述的奇迹更让人振奋不已。我们裹住毯子躺下身来，脚对着火焰的余烬，刚刚闭眼就进入了梦乡，梦中奇迹之城的盛名愈发宏大了。

太阳升起，热烈的光芒照耀在我们脸上。沙漠熠熠发光。我们起身，准备早饭。吃过早餐后，旅人离开了。我们向他前往之地的神明、他北方故乡的神明称颂他的灵魂，他也向我们家乡人民的神明称颂我们的灵魂。然后，一位徒步旅人追上了我们。他身披一件褐色斗篷，衣衫褴褛，似乎整夜都在赶路。他步履匆匆，但看来已相当疲惫，于是我们分给他食物和饮水，他感激地享用了这一餐。我们问他向哪里去，他答道："巴布昆德。"于是我们分出一只骆驼给他骑，对他说："我们也是去巴布昆德。"然而他的回答很古怪：

"不要这样做，超过我继续走吧。若巴布昆德曾在你有生之年矗立，而你却未能目睹她，那将是一件锥心的憾事。超过我继续走，然后立即逃开，回到北方去吧。"

尽管我们没有听懂他的话，但他的态度坚决，于是我们最后与他分别，继续我们的旅途，穿越沙漠向南行进。正午之前，我们来到一片绿洲，棕榈树环绕着一泓清泉。我们在这里喂水给骄傲的骆驼，重新灌满水壶，让绿意抚慰我们的双眼，在树荫下流连了几个小时。有一些人在酣睡，但还醒着的人都轻声吟唱起各自家乡描绘巴布昆德的歌。到下午快要结束时，我们向南稍稍前进了一些，随后在凉爽的傍晚继续前行，直到太阳彻底落下，才停下脚步扎营。我们坐在营地中休息时，那个衣衫褴褛的人追上了我们，他一整天都没有休息。我们再次分给他食物和饮水。他在暮色里说：

"我是侍奉吾民之主、吾民之神的仆人，前去履行祂在巴布昆德的工作。她是世间最美的城市。没有一座城能和她媲美，连神创造的星辰也嫉妒她的美丽。城中一片莹白，只有粉色的纹理穿过街道和房屋，仿佛雕匠纯白的思绪中升腾的火焰，仿佛天堂里涌动的渴望。这

座奇迹之城是远古时自一座神圣的山中雕出，建造她的绝不是奴隶，而是怀着热爱辛勤劳作的艺术家。他们没有模仿人世间房屋的形状，而是遵循内心之眼的启示创作，依照梦中的意境雕凿大理石。宫中有一处楼阁，屋顶上雕着许多有翼的狮子，它们像蝙蝠一般展翅，每一头狮子的身形都与神的狮子相当，双翼比一切翅膀都要宽阔。狮子层层叠叠，数不胜数，俱是从一整块大理石中雕出，这座楼阁本身也是由这块大理石凿空而成；挚爱着高大桫椤的丛林石匠雕出了一丛枝条，将这座楼阁高高架起。寓言之水的支流——神话之河上，架着一座座桥，桥上雕饰着紫藤树、垂下的金链花，以及上百种曼妙的纹样，那是去世已久的石匠灵魂深处的渴望。哦，你如此美丽，纯白的巴布昆德城！如此美丽，也如此骄傲。吾民之主、吾民之神曾见过她骄傲的身影；祂遥望她时，曾见到尼希摩斯的祈祷飞抵可憎的阿诺利思耳中，看到城中人民皆追随在沃思身后。巴布昆德，她如此美丽，可惜我无法为她祈求祝福。我可以永远住在她的露台上遥望城中神秘的森林，遥望着兰花向天空扬起面庞——它们从幽暗的森林里攀援而出，迎向太阳。我可以爱巴布昆德爱得真挚而深切，但我是侍奉吾民之主、吾民之神的仆人，而国王已经诅咒了可憎的阿诺利思，还有那些迷醉于沃思的人们。巴布昆德，我为你哀叹！哀叹现在我已无法回头，巴布昆德，因为明天我必将对你降下预言，向你高声诅咒。而你们，几位盛情款待过我的旅人，请你们动身，乘着骆驼继续前进，因为我已不能再耽搁，要前去履行吾民之神、吾民之主在巴布昆德的工作。快些动身，在我高声诅咒巴布昆德之前见识她的美丽，然后立刻向北方逃走吧。”

一星冒烟的碎屑落入篝火，在那衣衫褴褛之人眼里映出一丝奇异的光芒。他猛地站起身，破旧的斗篷在他身后扬起，仿佛张开巨大的翅膀。他不再说话，立刻转身向南，大步朝着巴布昆德走去，消失在黑暗里。一片静默降临在营地上，来自远方大陆的烟草气味袅袅升起。篝火的最后一丝火星熄灭时，我睡着了。然而梦里浮现出变幻的末日景象，令我不得安宁。

清晨来临，向导对我们说，黄昏前就可以到达巴布昆德城。于是我们再度向南，穿越单调的沙漠。我们不时遇到从巴布昆德来的旅人，他们眼中依然鲜活地闪耀着奇迹的瑰丽。

日近正午，我们扎营休息时，看到一大群人从南方朝我们奔来。待他们跑近，我们招呼他们，问道："巴布昆德出了什么事？"

他们答道："我们不是巴布昆德人，而是生在北方的山中，青年时被俘虏，从那里被掳来的。如今我们都看到了无声的幻象——我们子民的主与神从祂的山上呼唤我们，于是我们纷纷逃往北方。然而巴布昆德城中，尼希摩斯王每晚都会梦见与他君王身份不相称的噩兆，无人能解释这些梦境预示的内容。请听，这就是尼希摩斯王在第一个晚上做的梦。他看到寂静中飞过一只通体漆黑的鸟，在它挥动的双翼下，巴布昆德一片昏暗。在它身后，飞过一只通体纯白的鸟，在它挥动的双翼下，巴布昆德闪耀着光芒。随后又有四只鸟飞过，黑白交替。黑鸟飞过时，巴布昆德陷入昏暗；白鸟出现时，她的街道与房屋都闪烁着光芒。然而第六只鸟之后，再也没有飞鸟到来，巴布昆德消失不见，她曾矗立的地方只剩下一片空旷的沙漠，还有乌恩拉纳与普雷伽萨尼两条河流的哀叹声。第二天清晨，国王所有的预言者都聚集在他们可憎的崇拜物面前，向他们询问这个梦境。可憎之物都没有作答。然而，当第二个缀满繁星的夜晚从神的厅堂步入人间时，尼希摩斯王又做了一个梦。在这次的梦里，尼希摩斯王只梦到四只鸟，仍是黑白交替地出现。黑鸟飞过时，巴布昆德昏暗下来，白鸟飞过时，城中一片明亮。只是在第四只鸟飞过之后，再也没有飞鸟到来，巴布昆德消失不见，只剩下善忘的沙漠与哀叹的河流。

"可憎之物仍一言不发，谁也无法解释这个梦。第三个夜晚从她家乡的圣殿步入人间，像她的姐妹一般缀满星辰，尼希摩斯王又做了一个梦。他再度看见一只漆黑的鸟飞过，在它下方，巴布昆德陷入黑暗；然后一只白鸟飞过，巴布昆德闪耀着光辉。此后再也没有飞鸟到

来，巴布昆德消失不见。金色的晨光升起，驱散梦境。可憎之物依然沉默，国王的预言者都没有回答梦境的预兆。只有一位预言者走到国王面前，开口说道：“哦，国王，那漆黑的飞鸟乃是夜晚，那纯白的飞鸟乃是白昼……”这正是国王一直恐惧的。他站起身来，挥剑砍向这位预言者，他的灵魂哀叫着离去，从此与白昼与夜晚再也与它无关。

“国王在昨夜做了第三个梦，今天清晨我们逃离了巴布昆德城。一股热浪笼罩着巴布昆德，丛林中的兰花都低垂着头。后宫中的北方女人整夜哀泣家乡的山峦。巴布昆德笼罩着恐惧与噩兆。尼希摩斯两次前去敬拜了阿诺利思，所有人民都在沃思面前拜倒。占卜者三次观察能够预知一切未来的巨大水晶球，却三次看到一片空白。没错，他们还观察了第四次，但水晶球里什么也没有显现。巴布昆德的人民陷入了沉默。”

不久，这些旅人起身，继续向北前进，留下我们满腹疑惑。我们按惯例停下歇息，度过白昼的热浪，但空气闷热，仿佛凝固一般，骆驼也焦躁不安。阿拉伯向导对我们说，这是沙漠风暴的先兆，一股裹挟着沙尘的狂风即将涌起。于是我们在下午动身，迅速前行，期望在风暴来临前找到躲避之处。在热浪烘烤的沙漠与耀眼的天空之间，寂静的空气灼热得仿佛在燃烧。

一阵风突然从南方涌起，从巴布昆德的方向袭来，卷起漫漫黄沙，变幻成庞大的形状随风而去，弥漫着低语。狂风猎猎，呼啸着悲声，黄沙堆成上百座幢幢身影，随风飘逝，其间夹杂着低低的哭声与归去者的话语。片刻过后，狂风骤歇，不再呼啸，被卷起的沙尘间恐惧渐渐平息。风暴离去时，空气凉爽宜人，可怕的闷热与不祥之兆消失无踪，骆驼悠闲安逸。阿拉伯人说，应来的风暴已经来过了，正如从前依照神的旨意一般。

太阳西沉，薄暮降临，我们走近了乌恩拉纳河与普雷伽萨尼河的交汇处。在昏暗的光线中，我们却没有辨认出巴布昆德的身影。我们

匆匆前进，想要在黄昏来临之前到达巴布昆德，但我们一直走到了神话之河汇入寓言之水的河口，却仍未看到它。四下尽是单调的沙漠里的砂石，只有南方伫立着一片丛林，兰花迎向天空怒放。于是我们意识到自己来迟了，毁灭的厄运已降临在巴布昆德身上。空荡荡的沙漠里，那位衣衫褴褛的旅人坐在河边，双手捂着脸悲泣。

*******

巴布昆德——奇迹之城，憎恨她的人有时称她为恶犬之城——殒灭的经过乃是如此。她在敬拜阿诺利思的罪孽之中，于她诞生第两千零三十二年，创世第六千零五十年，从世间消逝。然而阿拉伯与天竺的居民，广袤的丛林与沙漠中的人民，仍然时时哀悼着她。没有一块石碑留下，证明她曾经存在过；然而曾目睹过她美丽的人，甘愿冒着神的怒火，依然怀着不变的爱意铭记着她，至今歌颂她的芳华。

# 3.荒沼精灵

（一）

北风呼啸，金红的落叶随风飘逝，带走了最后一抹晚秋。夜色清冷而肃穆，渐渐漫上了沼泽。

四下寂静了。

最后一只归巢的鸽子掠过天空，向远处陆地上的树木间飞去。薄雾里，树木影影绰绰，恍若秘境。

一切重归寂静。

天色转暗，雾气渐浓，神秘的气息从四面悄悄迫近。

翠绿的鸻鸟喧哗着飞来，纷纷落在沼泽上。

一切又重归寂静。不时有一只鸻鸟振翅起身，稍稍飞一阵，在荒原中啼鸣。大地收拢了喧嚣，缄默无言，等待着第一颗晚星亮起。白鸭和野鸭一群接着一群飞来；白昼的光芒已经隐去，只在天边留下一抹彤云。霞光彼端浮现出一片黑压压的巨大身影。鹅群迎着逆风振翅飞来沼泽，和其他鸟群一样，降落在灯心草丛中。

星辰浮现，在寂静中闪烁。无边的夜色里，万物阒然无声。

大教堂的钟声响起，瞬间穿透了沼泽寂静的空气。那是召唤人们去做晚祷的钟声。

八个世纪前，人们在沼泽边缘建起了这座巍峨的大教堂。也许是七个世纪，或者九个世纪；对荒魅来说，这些没有什么区别。

晚祷开始，教堂内点亮了蜡烛。烛光透过教堂的彩色玻璃，在水中映着红绿交织的光辉。管风琴洪亮的乐声席卷过沼泽。然而在沼泽深处，在一处被闪亮的苔藓围绕的险恶之地，荒魅自群星倒影上跃起，跳着它们的舞蹈，沼泽的磷火在它们头顶跳动。

荒魅的外表和人有几分相似，但全身都长着棕色的皮肤，身高还不足两英尺。它们尖尖的耳朵有点像松鼠，不过要大得多；它们跳跃的能力惊人。白天，荒魅都待在沼泽最僻静处深深的池塘里；夜晚到来，它们就出来跳舞。每只荒魅的头顶都有一团磷火，随着荒魅的步子跳动。荒魅没有灵魂，也不会死去，它们是精灵的亲族。

它们彻夜在沼泽中跳舞，每一步都踏着星辰的倒影，因为空空的水面托不住它们。当星光淡去，它们便一个个沉入自己的池塘中。有时它们会多待上一阵，在灯心草上坐着，头顶的磷火在日光中越发暗淡，身影也渐渐从人们的视线里隐去。日光下，没人能看到荒魅，这些精灵族的朋友。即使在夜晚，能看到它们的人也很少，除了像我一样，恰好出生在黄昏时分、第一颗星星亮起时的人。

在我方才讲述的那个夜晚，一只小小的荒魅在沼泽中穿行，一直来到大教堂的高墙下。五彩斑斓的圣像映在水中，于星辰的倒影间浮动。荒魅在圣像的倒影之上翩翩起舞，当它踏着绝妙的舞步高高跃起时，它透过彩绘玻璃窗看到人们正在祷告，听到管风琴的轰鸣响彻沼泽。管风琴的轰鸣冲过沼泽，而人们的歌声与祷告声自教堂最高的塔顶袅袅上升，像一道纤细的金链，直抵天堂。有天使沿着这条纽带来往穿梭，有的从天堂降临世间，有的从世间返回天堂。

自这片沼泽诞生以来，这只荒魅头一次感到了某种近似于不满的烦扰。一切都不够让它满意：柔软的灰色淤泥与深深水底的凉意；第

一批从北方飞来沼泽的喧哗鹅群；野禽每一片羽毛的欢唱里自由自在的快乐；鹬鸟离去后到来的寒冰奇境：灯心草边缘缀着一圈寒霜，通红的太阳在空中低垂，寂静的荒原披上一层神秘的雾气。这一切都不够，连荒魅们在华美夜色中举办的舞会，也无法令它倾心。这只小小的荒魅渴望拥有一颗灵魂，可以信仰上帝。

晚祷结束了，蜡烛熄灭，它哭泣着回到它的伙伴中间。

但是到了第二天夜晚，群星的倒影刚刚在水中浮现，小小的荒魅就从一颗星星的倒影跳上另一颗，一路跳到沼泽的最边缘。那里生长着广阔的森林，林中居住着荒魅长老。

荒魅长老坐在一棵树下，用树的枝叶遮住了月光。

小小的荒魅对它说道："我想拥有一颗灵魂，这样，我就可以信仰上帝，可以了解音乐的含义，可以看见沼泽内在的美，可以想象天堂的情景。"

荒魅长老说："上帝与我们有什么关系？我们是荒魅，是精灵的亲族。"

但它只是答道："我想拥有一颗灵魂。"

荒魅长老说："我没有灵魂可以给你。不过，如果你得到了一颗灵魂，总有一天你就会死去；如果你听懂了音乐，你就会懂得哀伤的含义。最好还是做一只荒魅，不要死去。"

小小的荒魅哭泣着离开了。

但是其他荒魅，那些精灵的亲族，同情它们小小的伙伴。荒魅没有灵魂，因此无法长久地体会哀伤，但看到自己同伴如此痛苦，它们灵魂的居所仍然泛起一阵苦涩。

于是，夜幕降临时，这些精灵的亲族离开沼泽，去给小小的荒魅造一颗灵魂。它们穿过沼泽，抵达了花草丛生的高地，采下一大片轻飘飘的蛛网，那是蜘蛛在黄昏时织成的，上面挂着它们要的露珠。

露珠里倒映着漫长的天际一道道波浪般的晚霞。傍晚宁静的天空变幻出无穷无尽的色彩，这颗露珠便蕴含了一切光芒。在它的上方，壮丽的夜空繁星闪烁。

荒魅带着缀有露珠的蛛网回到沼泽边缘，在那里采下了傍晚弥漫在沼泽上方的一片灰色的雾。荒魅往这片雾中注入了荒原的旋律，它乘着金色鸻鸟的双翼飞舞；还注入了芦苇在傲慢的北风面前被迫着吟唱的悲歌。接着，每一只荒魅都拿出了它们珍藏的关于古老沼泽的记忆，说："我们可以把这些记忆分一点给你。随后，它们还在其中点缀了几颗从水中捞出的星辰倒影。尽管如此，这些精灵的亲族造出的灵魂仍然没有生命。

荒魅在这灵魂中放进了深夜在沼泽中漫步的一对情侣的低声絮语，然后等待着黎明。黎明自暗夜中现身，如女王一般庄严。荒魅的头顶的磷火隐没在耀眼的晨光里，它们的身影从人们的视线里消失，但它们仍然在沼泽边缘等待。无数鸟儿的歌声，从田野和沼泽上、从大地、从天空响起，向它们伫立的身影奔来。

荒魅把这歌声也注入了那片从沼泽采下的雾气里，然后用缀着露水的蛛网把雾气包裹起来。这灵魂随即有了生命。

灵魂躺在荒魅们的手掌上，和刺猬一般大小。灵魂里包裹着绿色和蓝色的美妙光芒，这光芒一刻不停地变幻，旋转不停。在灵魂中心的灰色里，跳动着一团紫色火焰。

第二天夜晚，它们找到那只小小的荒魅，给她看这颗闪烁的灵魂。它们对她说："如果你一定要拥有一颗灵魂，去信仰上帝，成为终

将死亡的凡人，那就把它放进你左边的胸口，比心脏高一点点的地方。灵魂会融入你的身体，让你变成人类。但你一旦接受它，如果再想摆脱、重新变成不朽的生命，就只能把它取出来，交给另外一个生命。但是我们都不需要灵魂，人类则大多已经有了它。如果你找不到没有灵魂的人类，那么终有一天你就会死去，你的灵魂也去不到天堂，因为它是在这片沼泽里造出来的。”

小小的荒魅远远地望见教堂的窗户亮起晚祷的烛光，人们的歌声向天堂飘去，天使顺着歌声在天堂和人世穿行。于是它谢过它的荒魅同伴，含着泪向它们道别，一步步朝着青翠的陆地跳去，把灵魂捧在它的手心。

它走了。它的荒魅同伴很难过，但这难过不会持续太久，因为它们没有灵魂。

来到沼泽边缘时，小小的荒魅向沼泽深处磷火上下跳动的地方凝望了一会儿，然后把灵魂按在自己左边的胸口，心脏往上一点点的地方。

一瞬间，它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年轻女人，冻得瑟瑟发抖，惊恐不安。她设法用芦苇包裹住自己，向附近一座房子里的灯光走去。她走到房子前，推门进去，看到一个农民和他的妻子正坐在桌旁吃晚饭。

农妇带着拥有沼泽灵魂的小小荒魅上楼，到她自己的房间，给她穿上衣服，编好发辫，然后带她下楼，招待她吃了有生以来的第一顿饭。接着，农妇问了她许多问题。

“你从哪里过来？”她问道。

“我穿过沼泽来的。”

“从哪边？”农民的妻子又问道。

“南边。”拥有了新灵魂的小小荒魅说。

“可没人能从南边穿越沼泽过来。”农民的妻子说。

“没错，谁也没法从那边过来。”农民说。

“我以前住在沼泽里。”

“你是谁呀？”农民的妻子问道。

“我是一只荒魅，我在沼泽里找到了一颗灵魂，我们是精灵的亲族。”

农民和他的妻子讨论了一阵，觉得她大概是个迷了路的吉普赛人，因为在沼泽里风餐露宿，所以脑袋有点古怪。

于是那天夜晚，小小的荒魅在农夫的房子里入睡。但她新生的灵魂彻夜未眠，梦想着沼泽的美景。

第一缕晨光洒落荒原，照耀在农夫的屋子上。她从窗前望向闪烁的水面，看见了沼泽内在的美。荒魅只是喜爱沼泽，了解自己的栖身之处，但在这一刻，她感受到一望无际的沼泽里藏着多少秘境，感受到那些生长着艳丽却致命的苔藓的池塘惊心动魄的魔力；感受到北风如神迹般酷烈，从不知名的冰原席卷而来；感受到生命如潮涨潮落的奇景：荒野中的鸟群傍晚涌来沼泽，黎明时分再涌向大海。她知道，就在她头顶，在农夫的屋顶之上，绵延着广阔的天堂，上帝或许正在那里设想着日出的情景，天使低低弹奏鲁特琴，太阳在下面的世界里升起，给田野和沼泽带去无尽的欢欣。

而天堂所思，也是沼泽所思。沼泽的蔚蓝正是天堂的蔚蓝；天堂里一片片巨大的云彩，化作沼泽中一片片芦苇丛。不时有一道道涌动的紫色流水，从金色的苇秆间流过。顽强的芦苇大军从朦胧的雾色中

现身，它们的三角旗随风飘动，绵延至视线所及的远方。透过另一扇窗，她看到庞大的教堂汇聚起深沉的力量，将它注入自沼泽中升起的一座座塔楼。

“我永远、永远也不会离开沼泽。”她说。

一个小时以后，她十分艰难地穿好衣裳，下楼去吃她有生以来的第二餐。农夫和他的妻子都十分善良，教给她使用餐具的办法。

“我想吉卜赛人没有刀叉。”吃过饭后，一人对另一人说。

吃过早饭后，农夫前去拜访教长，他就住在自己的大教堂附近。不久，农夫回到家中，带着有了新灵魂的小小荒魅回到了教长的住所。

“就是这位姑娘。”农夫说道，“这位是穆尼斯教长。”然后他离开了。

“啊，”教长说，“我知道你那天晚上在沼泽迷了路。在沼泽里迷路了一晚上，确实不好过。”

“我喜欢沼泽。”拥有了新灵魂的小小荒魅说。

“真的吗！你多大了？”教长问。

“我不知道。”她回答。

“你应该还记得自己的年龄吧？”他说。

“哦，差不多九十吧，”她说，“或者更大些。”

“九十岁！”教长惊呼。

“九十个世纪。”她说，“我和沼泽的年龄一样。”

然后她讲述了自己的故事：她如何渴望成为人类、敬拜上帝、拥有灵魂来发现世间的美，荒魅们又是如何用蛛丝、晨雾、音乐和奇特的回忆为她制作了一颗灵魂。

“但如果真是这样，”穆尼斯教长说，“这件事情大错特错。上帝不可能有意给你灵魂。

“你叫什么名字？”

“我没有名字。”她答道。

“我们要给你起一个教名，再起个姓氏。你想让别人怎样称呼你？”

“灯心草之歌。”

“这根本不像话。”教长说。

“那我想叫可怕的北风，或者水中星辰。”她说。

“不行，不行。”穆尼斯教长说，“不能取这种名字。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称呼你若什小姐[注]。玛丽·若什如何？也许最好再多一个名字——比如玛丽·简·若什。”

于是，拥有沼泽灵魂的小小荒魅接受了给她取的名字，成了玛丽·简·若什。

“我们还要找些事情给你做。”穆尼斯教长说，“我们可以在这里留一个房间给你住。”

“我什么也不想做，”玛丽·简答道，“我只想在大教堂里敬拜上帝，住在沼泽旁。”

这时穆尼斯太太回来了。此后的整个白天，玛丽·简都待在教长的房子里。

在那间房子里，她带着新生的灵魂，领略到世界的美。雾蒙蒙的远方世界是灰色的，一片平坦，到了近前，渐渐开阔，变成葱茏的田野和耕地，绵延至一座屋顶尖尖的古城边缘。远处的田野上，孤零零地伫立着一座古老的磨坊，手工制作的可靠风帆在东英格兰自由自在的风中一圈圈转动。近处，历经沧桑的结实木材建成了一座座漂亮的尖屋顶房子，它们向街道探出身去，向彼此夸耀自己的美。自这些房屋之间，扶壁与飞拱层层跃起，环抱着一座建筑向上生长，一座又一座塔楼扶摇而上：大教堂拔地而起。

她看到人们在街上信步而行，古老的幽灵彼此交谈。它们只谈论往昔的事物，活着的人听不见它们的声音；它们从行人身边飘过，人们却看不见。在朝向东方的每一条街上、房屋之间的每一道缝隙里，庞大的沼泽都会跃入视线，像一小节古怪的音乐，反复地萦绕在一段旋律之中，那是某一位音乐家用小提琴奏出的旋律，这是他唯一演奏的音乐。他留着黝黑的长发，唇边生满胡须，两道长须低垂，谁也不知道他来自何方。

新生的灵魂乐于见到这些美好的东西。

太阳自葱茏的田野与耕地沉下，夜色渐浓。灯火映亮的快乐窗户中，欢快的灯光一盏接着一盏，在肃穆的夜色里站好了各自的岗位。

悠扬的钟声从大教堂高高的塔楼飘下，落在老房子的屋顶，顺着屋檐流下，漫过街道，涌向苍翠的耕地和田野，抵达那座坚固的工

厂，工人们拖着疲惫的步子走去做晚祷。钟声传向沼泽深处，一路奔向东方和大海。对街上古老的幽灵来说，此刻正如往昔。

教长的妻子带玛丽·简做晚祷。玛丽·简看到三百支蜡烛的光芒盈满了走廊，但坚固的柱子耸立在烛光之外无边的黑暗里。巨大的柱廊没入幽暗中，夜以继日、年复一年，在黑暗中履行它们的工作，支撑起大教堂高高的屋顶。四周一片寂静，比冰霜降临、北风止息后的沼泽还要宁静。

突然，管风琴的轰鸣冲破了寂静，随后响起了人们祷告、咏唱的声音。

在玛丽·简的眼睛里，祈祷不再能化成一道纤细的金链升起，因为这不过是精灵的幻想。然而，她的新灵魂清晰地想象着六翼天使在天堂的道路中穿梭，照看夜间世界的天使前来与同伴换岗。

主教结束晚祷之后，密灵斯先生，一位年轻的助理牧师，走上布道坛。

他讲起大马士革的河流：亚巴拿河，法珥法河。玛丽·简很开心听到世上有河流叫做这样的名字。她满心惊奇地聆听他讲起伟大的尼尼微城，还有别的许多新奇的事情。

烛光照亮了牧师的金发，他清脆的声音落满长廊，玛丽·简很开心这里有他在。

然而他的声音停止时，玛丽·简感到一阵突如其来的寂寞。自沼泽诞生以来，她从未感到这样的寂寞，因为荒魅从来都是快乐的，不会感到孤独。它们只是彻夜在星星的倒影上跳舞，因为没有灵魂，所以不会渴求更多。

募捐完毕，人们尚未散去时，玛丽·简沿着长廊，走到密灵斯先生面前。

“我爱你。”她说。

## （二）

没有人同情玛丽·简。

“密灵思先生运气真坏。”大家都说，“多有前途的一个年轻人。”

玛丽·简被送到中部一座庞大的制造业城市。在那儿，村民给她找了一份工作，在服装厂里做工。那座城里没有一件使灵魂满足的东西，因为它不知道美是值得渴求的。于是，它用机器制造了许多东西，让城里的一切都忙忙碌碌；它因自己的优越而扬扬得意，财富越聚越多。没有人觉得这座城市应当同情。

在工厂附近，村民给玛丽·简找了一个住处。

十一月的清晨，钟敲六响——在远远离开这城市的地方，大约恰是水鸟从宁静的沼泽中腾起，奔向波涛汹涌的大海的时候——工厂的汽笛呼出一声长长的号叫，将工人们聚在一起，开始工作。他们一整天都在工作，其中只有两小时用来吃饭的休息时间。直到天色转暗，钟楼又敲六响，他们才能停下。

在工厂里，玛丽·简和其他姑娘一起，在一间长长的、单调的房间里工作。房间里坐着许多巨人，铁做的手臂发出刺耳的摩擦声，把羊毛捶打成细长的一条。这些巨人一整天都做着没有灵魂的工作，不停地咆哮。但玛丽·简的工作不是照料它们，只是当它们的铁手臂咔嗒咔嗒地不断伸缩时，这些巨人的咆哮声始终轰响在她耳中。

她的工作是照看一只更小巧，却无比狡猾的家伙。

这个小家伙接过巨人捶打过的羊毛，把它们捻成结实的细线，接着用钢做的手指握住这些线，摇摇晃晃地走上大约五米，带更多的线回来。

它学会了熟练工人的敏锐细致，并已逐渐取而代之。但有一件事它做不到：如果一根线断开，它没办法捡起线头，好把两端重新系上。做这件事需要人类的灵魂，而捡起线头正是玛丽·简的工作。她把两端的线头放在一起时，这没有灵魂、忙个不停的家伙就会自己把它们系在一起。

这里的一切都很丑陋。就连这里转动不停的绿色羊毛，都既不是青草的翠绿，也不是灯心草的深绿，而是一种脏兮兮的难看的绿色，正与这座雾蒙蒙的天空下阴沉的城市相配。

她向外眺望这座城市绵延的屋顶，映入眼里的仍是丑陋。那些房子也深知如此，因此涂上了骇人的油漆和灰泥，拙劣地模仿着古希腊的柱子和神殿，对彼此假装自己是另一种建筑。年复一年，房子的主人进进出出，目睹油漆和灰泥渐渐剥落，渴望着过另一种生活，直至被疲倦将这渴望蚕食。

傍晚，玛丽·简回到自己的住所。只有那时，当夜幕降临，她的灵魂才能感到城市中存在着美。华灯初上，天空里散落着穿透烟雾的星光。她本可以在这时出门欣赏夜色，但她被托付的那位老妇人不允许。日子一天天累积，七天一个星期，一星期一星期地过去，每天都一模一样。漫长的日子里，玛丽·简的灵魂一直呼唤着美好的事物，却一无所获。只有礼拜日去教堂是一件美好的事情，离开教堂时，城市似乎都比来时更加灰暗。

有一天她打定了主意：做一只荒魅生活在可爱的沼泽，好过拥有一颗渴望美的灵魂却一无所获。从那天起，她决心摆脱自己的灵魂。于是，她把自己的故事讲给了同在工厂做工的女孩，然后对她说：

“这里的姑娘都穿得破旧，做的是没有灵魂的工作。她们里面肯定有些人没有灵魂，愿意把我的灵魂拿去用。”

但是女孩对她说：“穷人都有灵魂。这是他们唯一拥有的东西了。”

从此以后，玛丽·简一看到有钱人，就细细观察他们，想从中找到一个没有灵魂的人，却是白费功夫。

有一天，在机器休息、照料机器的人也歇息的时候，风正从沼泽的方向吹来，玛丽·简的灵魂哀泣不已。她站在工厂的大门外，无法拒绝灵魂的祈求，她开始歌唱。一段无拘无束的歌从她唇间绽出，赞颂着沼泽。她的歌声里苦苦地渴望着家乡，渴望北风的咆哮，呼唤着专横而高傲的北风和他可爱的白雪夫人。她唱起灯心草向彼此低声诉说的故事——绿头鸭和警惕的苍鹭也做过这故事的听众。哀伤的歌声在熙熙攘攘的街上飘远，吟唱荒原与自由的旷野，充满奇迹与魔力，因为这颗精灵为她制作的灵魂里，有鸟儿的歌声和管风琴在沼泽上的轰鸣。

汤普森尼先生[注]，那位著名的英国男高音歌唱家，恰好在此时与朋友经过。他们停下脚步倾听。所有人都停下脚步倾听。

“这是我们这个时代里，整个欧洲绝无仅有的声音。”汤普森尼先生说。

玛丽·简的生活迎来了一次转折。

一番信件往来之后，事情终于安排妥当：她将于数周后在科芬花园的皇家歌剧院里出演主角。

于是她前往伦敦，学习声乐。

伦敦和声乐课程比中部城市和那些可怕的机器要好些。但人们仍然不允许玛丽·简依照自己的心意，回到沼泽边生活。而她仍然决心摆脱自己的灵魂，却始终找不到一个没有灵魂的人。

有一天，有人对她说，英国人不会愿意听一位“若什小姐”唱歌，问她想取什么更合适的名字。

“我想叫可怕的北风，”玛丽·简说，“或者灯心草之歌。”

但人们告诉她，用这些名字是不可能的。他们建议她改名玛利亚·若什亚诺小姐[注]。她默许了，就像她从她那位助理牧师面前被带走时一样。她对人类的行事方法一无所知。

歌剧上演的日子终于如期而至。这是一个寒冷的冬日。

若什亚诺小姐走上歌剧院的舞台，台下座无虚席。

她开口歌唱。

歌声里涌动着她灵魂里所有的渴望，这灵魂无法升入天堂，只能敬拜上帝，理解音乐的含义。这渴望点点洒落在意大利歌曲中，宛如遥远的羊铃声点染着群山之中无尽的传奇。座无虚席的剧院里，听众的灵魂中浮现出小小的记忆，回想起那些消亡已久的伟大时刻。在奇迹般的歌声里，它们短暂地重生了。

人们聆听着歌声，感到一股奇怪的凉意沁入血液，仿佛自己正站在荒凉的沼泽边缘，北风呼啸而过。

在这触动人心的歌声里，有人悲恸，有人悔恨，还有人感到一种尘世之外的奇异的欢乐——突然，歌声叹息着，渐渐远去，如同春天从南方来临时，沼泽里吹来的冬日寒风呼啸着远去一般。

一曲终了。深沉的寂静如浓雾一般降在剧院里，切断了伯明翰女伯爵塞西莉亚与朋友愉快的闲谈。

一片死寂中，若什亚诺小姐匆匆跑下舞台。她在观众席上重新露面，冲向伯明翰女伯爵。

“收下我的灵魂吧。”她说，“这是颗美丽的灵魂。它能敬拜上帝，能理解音乐的含义，能设想天堂的情景。如果你带着它去沼泽，就能见到美丽的东西。那里有一座古老的城镇，是用可爱的木头建成的，街上有游荡的幽灵。”

伯明翰女伯爵睁大眼睛看着她。所有人都站了起来。“你看，”若什亚诺小姐说，“这是一颗多美丽的灵魂。”

她把手伸进左胸里心脏往上一点的地方，然后把手张开，里面躺着一颗闪烁的灵魂。绿色和蓝色的光芒打着旋，一团紫色的火焰栖息在灵魂正中。

“收下它吧，”她说，“你就会热爱一切美好的东西，会认得四种不同的风，知道它们各自的名字，会听懂黎明时鸟儿的歌声。我不想要它了，因为有它我无法自由。你把它放进左胸，比心脏稍微高一点的地方。”

大家仍然都站着看，伯明翰女伯爵感到有点窘迫。

“请您把它给别人吧。”她说。

“可是别人都已经有灵魂了。”若什亚诺小姐说。

大家都还站着。伯明翰女伯爵接过灵魂，捧在手里。

“也许它能带来好运。”她说。

她感到一股想祈祷的冲动。

她微微闭上眼，念道：“愿一切平安。注”然后把这颗灵魂放进自己的左胸，比心脏稍高一点的地方，希望这样做了以后，大家就能坐下来，演唱者也能从她身边离开。

顷刻间，在她眼前，一堆衣服落到了地板上。短短一瞬间，在座椅投下的阴影里，那些出生于黄昏时分的人也许见到了一只棕色的小生灵从这堆衣服里高高跃起，解脱出来，向大厅里明亮的灯光一路跳去，消失在人的视线里。

它横冲直撞了一阵，找到了大门，没过多久就来到了灯火通明的街上。

在那些向北或向东的街上，那些出生于黄昏时分的人，可能会看见它飞快跳跃的身影。它消融在路灯下，又在灯光照不到的地方重新显现，沼泽的火光飘浮在它头顶。

有一回，一只狗感觉到它的存在，追逐着它，被远远落在后面。

伦敦的猫都在黄昏时刻出生。它经过时，它们恐惧地号叫着。

不久，它来到了狭窄些的街道，那里的房子也更小。它沿着屋顶，向东北方跳去。几分钟的工夫，它就到了更开阔的地方，穿过城郊的菜地。终于，熟悉的黑色树木映入眼帘，在夜色中勾勒出魔鬼般的轮廓，青草寒冷湿润，夜晚的雾气弥漫在草地上空。一只白色猫头鹰飞过，在黑暗里上下翱翔。小小的荒魅怀着精灵的喜悦，望着这一切。

伦敦已被它远远抛在身后，如今只在远方映红天空。它再也听不到伦敦可怕的轰响，而是再度听到了夜晚的声音。

然后它不时穿过在夜色中透出灯光的舒适小村庄，不时重新回到黑暗、潮湿、开阔的田野。它追上了一只又一只在夜空中遨游的猫头鹰，它们是与精灵族友好的生灵。有时它会从一颗星星跳到另一颗星星上，穿过宽广的河流。它选择路线，避开坚硬难走的道路，在午夜之前回到了东英格兰的土地上。

在这里，它听到强劲而愤怒的北风咆哮不已，将他爱冒险的鹅群驱赶向南方；灯心草在他面前俯下身来，哀怨地低声歌唱，像华丽的三桨战船里遭奴役的桨手，在鞭打之下弓着身子，摇摇晃晃，始终唱着一曲悲歌。

它感觉到了亲切的潮湿空气，正是这样的空气在夜间覆盖着广阔的东英格兰。它再次来到古老的、长满绿色苔藓的危险池塘边。它跳了下去，在可爱的黑暗池水中越潜越深，直到它感觉脚趾间泛起熟悉的淤泥。然后，它从淤泥深处可爱的凉意里跃起，焕然一新，快乐地在星辰的倒影上起舞。

那个夜晚，我恰好站在沼泽边缘，忘记了尘世喧嚣。我看到沼泽的磷火从每一处险恶的地方跃起，整个夜晚都成群结队地出现，火焰不计其数，一齐在沼泽上空翩翩起舞。

我相信，在那一晚，精灵族的朋友们一定在彻夜狂欢。

---

1. 原文为Rush，意为灯心草。（译注）
2. “先生”原文为意大利语。（译注）
3. 原文为意大利语。（译注）
4. 原文为德语。（译注）

# 4.大路响马

拦路的汤姆已经纵马走过最后一程，如今独自晃荡在夜色里。从他那里望去，白色的绵羊正卧下休息，孤寂的丘陵勾勒出黑色的轮廓——在这轮廓上方，有一道灰色的线条，是更远处那些更孤寂的丘陵。在他脚下是深深的山谷，这里没有无情的山风，灰色的烟雾从漆黑山谷里的小村落袅袅升起。但汤姆的眼里只有漆黑，他耳中的声音只有寂静。只有他的灵魂挣扎着想要从铁链里脱出，向南去往天堂。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今晚汤姆能驾驭的只有风。他纯黑的骏马已被夺走，那天，从他身边被夺走的还有碧空绿野，还有男人的话语和女人的笑声。他被孤零零地丢在这里，脖子上套着铁链，永远在风里摇晃。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残忍的铁链仍然咬啮着汤姆的灵魂，每当它挣扎着想逃脱时，从南方天堂来的风都会将它打回这铁做的颈圈之中。汤姆的脖子吊在铁链上，身子晃来晃去，昔日的冷笑从他唇间落下，许久前对神的奚落从他舌尖滑落，业已腐烂的旧日邪念从他心中坠下，往日恶行的斑斑污迹滴下他的指尖。它们落在地面，生根发芽，长成了一圈圈、一簇簇苍白的东西。这些邪恶之物脱落殆尽时，汤姆的灵魂重归洁净。他早年的爱意从春天起就一直在苦苦追寻，终于找到了它。灵魂在风里摇晃，随着汤姆的骨骸、他破旧的外套和生锈的铁链一起荡来荡去。

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时时有已入殓下葬者的灵魂，从圣洁的土地而来，乘着风奔向天堂，路过这棵施绞刑的树，路过他不得自由的灵魂旁。

夜复一夜，汤姆空洞洞的双眼注视着丘陵上的羊群，直到他死去的头发渐渐生长，遮住了他死去的可怜面孔，让羊群不再目睹这骇人的景象。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有时，一阵阵风里夹着什么人的眼泪，一下下地敲打在铁链上，却不能将它锈穿。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每天夜晚，汤姆说出口的所有念头，暂停了它们在世上永无终结的工作，蜂拥回汤姆身边，一排排坐在绞刑树的树枝上，对着汤姆的灵魂——那颗不得自由的灵魂，喊喊喳喳地叫唤。汤姆说出口的所有念头都齐声叫唤！恶念怨愤地责骂孕育它们的灵魂，因为它们无法解脱。最阴暗的念头叫得最尖最响，整夜在树枝上号个不停。

汤姆那些自私的念头，此刻都朝着他淋湿的骸骨指指点点，嘲笑他破烂的旧外套。而那些慷慨的念头，此刻当他在黑夜里不住地前后摇晃时，成了他的灵魂仅有的伙伴，给它慰藉。这些念头向他的灵魂轻声啼鸣，想让这已经无法做梦的沉默可怜的小东西振作起来，直到一个杀人的邪念靠近，将它们通通驱散。

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阿洛伊斯和维延斯的大主教保罗安睡在他白色的大理石坟墓中，朝向正南方，朝向天堂。坟墓上雕刻着基督十字架，使他的灵魂获得平静。这里的风不像丘陵上那样从孤寂的树顶上呼啸而过，而是轻柔的微风，带着果园的香气，从南方天堂里的低地徐徐吹来，流连在阿洛伊斯和维延斯的大主教保罗的坟茔周围，在安息着平静灵魂的圣洁土地上，与勿忘我和青草嬉戏。人的灵魂很容易自这样一处坟茔启程，从熟悉的田野上空低低掠过，来到天堂鲜花盛开的土地上，寻得永恒的安宁。

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在一家声名狼藉的酒馆里，有三个人正舔着杜松子酒。他们自称乔、威尔和吉卜赛人普格里奥尼，再没有别的姓名，因为他们都不知自己的父亲究竟是谁，只有些阴暗的猜测。

罪恶时常用自己的爪子轻轻拍打爱抚他们的脸颊，而普格里奥尼的嘴和下巴已经被罪恶吻了个遍。他们以抢劫为便饭，以杀人做消遣，早已引得众人仇视、上帝惋惜。三人坐在桌边，面前摆着一副牌，拇指按下的许多作弊记号已经将纸牌染得油腻不堪。他们越过杜松子酒杯子低声交谈，店主待在酒馆另一头，只能听到模模糊糊的赌咒声，却听不清他们以谁的名义发誓，说的是什么内容。

他们三个是上帝能赐予一个人最坚定可靠的朋友。而得蒙赐予这份友谊的人，这时只剩下一副在风雨里晃来晃去的骨架、一件破烂的旧外套、一副铁链、一颗不得自由的灵魂。

夜色渐深，这三个朋友却放下酒杯，悄悄溜出酒馆，蹑手蹑脚地走进阿洛伊斯和维延斯的大主教保罗安息的墓地。他们在墓地边未经祝圣的土地上匆匆挖起一个墓穴，两个人挖坑，一个人在风雨中放哨。蠕虫在这片不受祝福的地里爬行，惊讶地看着这一幕，等待着。

可怕的午夜时分挟着属于它的恐怖降临，见到这三人依然停留在墓地旁的身影。他们因为身处此时此地的恐怖而战栗，在寒风和浇得透湿的雨中瑟瑟发抖，却没有放弃。风呼啸着，永无止息。

墓穴不久便挖成了。他们立刻离开了这张饥饿的大嘴，离开了饥肠辘辘的蠕虫，悄无声息地向被雨打湿的田野匆匆走去，把午夜的墓地抛在身后。一路不停地打着寒战，一边高声诅咒这可恶的雨，他们走到了事先藏了一架梯子和一盏提灯的地方。三人花了一番功夫辩论，究竟该把灯点上，还是不要带着灯，免得被国王的士兵发现。不过最后他们觉得，点上灯，即便冒着被国王的士兵抓住绞死的危险，

也好过在黑漆漆的绞刑树旁，与午夜时分出没的不知什么东西碰个面对面。

在英格兰，人们传说，若想旅途风平浪静，有三条路绝对不能走。那三条路上的行人今晚都安然无恙，而这三个朋友正走在国王的大道上，往绞刑树走去。威尔提着灯，乔拿着梯子，普格里奥尼手里握的则是一把大剑，有一件事必须用它才能做成。他们走近时，发现汤姆的状况糟糕透顶。他从前那副精壮的体格已所剩无几，伟大果敢的精神更已荡然无存，三人只是在路上听到了一声隐隐的呜咽，仿佛有什么东西囚在笼中不得自由。

汤姆的骨骸和灵魂在风中摇去摇回，摇回摇去，因为他曾触犯国王的律法，在国王的大道上犯下了罪。然而，远远地过来了几道黑影和穿透黑暗的灯光。他的三个朋友冒着生命危险，朝他走来，这些朋友是他的灵魂在锁链中摇晃之前结交来的。汤姆的灵魂终其一生播下的种子，长成了一株绞刑树，一到时节，就结出一丛丛铁链；而他时不时漫不经心地撒下的种子：一句友善的嘲弄、几个快乐的字词，却结成了一段友谊，为他赢来了三个不愿抛弃他遗骨的朋友。

三人把梯子靠在树上，普格里奥尼右手握着剑爬上了梯子。爬到顶端，他抬手砍向铁颈圈下的颈骨。没过多久，汤姆的骨骸、旧外套和他的灵魂一起，哗啦一声掉落下来。又过了片刻，他曾经久久地独自注视远方的头颅，也从摇晃的铁链上滚落下来。威尔和乔把它们收拢在一起，普格里奥尼迅速爬下梯子。三人把他们的朋友形容可怖的遗骸堆在梯子横杆上，冒着雨匆匆离开，浑身湿透，又被心里对幽魂的恐惧和眼前梯子上横着的骸骨吓得魂不附体。深夜两点钟，他们回到山谷，离开了刺骨的寒风。他们走过之前挖出的敞开墓穴，却没有停步，而是带着提灯、梯子和梯子上那具仍然拥有他们的友谊的可怖遗骸，来到由众多坟墓环绕的墓地旁。这三人已从律法手中抢走了应受它惩罚的死者，现在，则为了仍然与他们是朋友的人，继续犯下罪

孽。他们撬开了阿洛伊斯和维延斯的大主教保罗神圣坟茔上的大理石盖板，把大主教本人的骸骨从他自己的坟墓里取出，埋进了先前挖出的那只饥渴的墓穴，又把土填满；然后，他们落下几滴眼泪，把躺在梯子上的骸骨摆在了基督十字架下白色的伟大坟墓中，把大理石盖板放归原位。

于是，汤姆的灵魂也蒙受了祝福，从这片至圣的土地上升起，在晨曦中沿着山谷一路前行。他在母亲的小屋和他儿时常去的地方流连了片刻，随后继续向前，穿过聚集的房屋，来到远处更辽阔的大地上空。在那里，汤姆的灵魂里诞生过的所有善念，都和它汇合。这些善念歌唱着，与它一起飞向南方，直到汤姆的灵魂终于在歌声的环绕里抵达天堂。

威尔、乔和吉卜赛人普格里奥尼回去喝起了杜松子酒，继续在那家声名狼藉的酒馆里打劫、行骗。他们不知道的是，在自己败坏邪恶的一生里，曾犯下过一桩让天使微笑的罪孽。

## 5.幽微之光

我们的船倾覆时，船闸正被众多船只挤得水泄不通。我仰面朝天掉进水里，还来不及反应，就已沉下好几英尺。我拼命划水，向头顶的光亮游去，却没能游出水面，而是一头撞在一艘船的龙骨上，又沉了下去。我立即奋起划水，却在水里第二次撞上了船底，径直向水底沉去。我晕晕沉沉，心里彻底着了慌。我急需空气，而且心里明白，如果第三次撞上船底，我恐怕就再也无法重见天日了。无论人们怎么说，溺水的确是种可怕的死法。我的脑海里并没浮现出过去的人生，倒是涌进了许多琐碎的事情，是我一旦溺死就再也做不了或见不到的。我朝斜上方游去，希望能避开刚才撞上的船。突然，船闸里聚集的众多船只，都清晰地铺展在我眼前。我清清楚楚地看见那些船上每一块涂了清漆的弧形木板，看见龙骨上每一处缺口和刮痕。我看见船只之间露出一些缝隙，可以让我从那儿游出水面，但游到那边去好像没什么意义，我已经忘了自己为什么想浮上去。接着，所有人都从船舷俯下身来，我看见了男人们身上的浅色法兰绒西装、女士们帽子上色彩缤纷的鲜花，还清清楚楚地留意到她们衣裙的细节。船上每个人都低头看着我，然后对彼此说："我们必须马上离开他。"于是人和船一齐散去，我眼前只剩河面和天空，身体两侧是从淤泥里生出的青绿水草：不知怎的，我再度沉落水底。河水从我身边流过，它的呢喃声传入我耳中，倒有几分悦耳。灯心草仿佛也在彼此悄声低语。不久，河水的呢喃化成了语言，我听见它说道："我们必须前往海洋，必须马上离开他。"

河流与河岸就这样离我而去。灯心草低语着"没错，我们必须马上离开他"，也离去了。只有我，身在无边的空旷里，凝视着上方蔚蓝的天空。巨大的天空向我俯下身来，对我说："再见。一切都会好起来

的。再见。”它的语气轻柔，仿佛和蔼的保姆宽慰不懂事的小孩。我很难过，不愿意失去这蔚蓝的天空，但它还是离我而去。我孤零零一人，身在一片空无中。没有一点光，但也并非黑暗——四面八方只是一片彻底的空无。我想，也许我已经死了，也许这就是永恒。就在这时，我的四周突然耸起南方壮观的丘陵，我发现自己置身于英格兰的一座山谷，正躺在青草绵绵的温暖斜坡上。这是我年轻时熟悉的山谷，但我已经多年未曾见到它。高大的薄荷花亭亭立在我身边，我还看见芬芳的百里香和一两株野生草莓。从下方的田野里，传来干草美妙的香气和布谷鸟的阵阵啼鸣。这是夏日的空气，傍晚的空气，安息日的空气。宁静的天空呈现出奇异的色彩，太阳低垂在天边。村庄里教堂的钟声绵绵不绝，谐和的钟鸣激起阵阵回音，沿着山坡向太阳悠悠地飞去。每当一阵回音消逝，就有一阵新的钟声诞生。在黑栎树枝叶搭起的走廊下，村民沿着石板路走向教堂。钟声停了，村民的歌声响起。傍晚的光线照在教堂四周洁白的墓碑上。然后，一片沉静笼罩了村庄，上面的山谷里也不再传来叫喊和嬉笑，只有偶尔飘来的管风琴声与歌声。对白垩山岩情有独钟的蓝色蝴蝶翩然而至，栖在高高的草叶上，有的叶子上聚了五六只；然后，它们合起翅膀入眠，草叶在它们身下微微弯曲。山顶的树林里，兔子蹦跳着出来啃食青草，每过一会儿，便蹦跳着换个地方继续啃起来。大片的雏菊收拢起花瓣，鸟儿唱起了歌。

我挚爱的壮观的白垩丘陵开口向我说话，声音低沉而庄严：“我们前来向你道别。”

接着它们都离我而去，四面八方再次一片空无。我环顾四周，想让视线有个着落，四周却一片空无。突然，一片低垂的阴沉天空迅速向我席卷而来，湿润的空气扑上面颊。云海边缘，一座广袤的平原飞快地向我贴近。平原在两个方向与天空相接，另外两边则与天空之间隔了一线低矮连绵的丘陵。一片丘陵灰沉沉地伏在天边，另一片却仿佛由一小方一小方绿色的田野拼贴而成，周围散落着几间白色的农

舍。平原宛如一片群岛：一丛丛绯红色的石南花，各自不过一平方码大小，如一座座岛屿，散落在田野上。相隔数年，此刻我竟回到了艾伦沼地。尽管我曾听说人们正害它逐年枯竭，这里却一如往昔。我看见了一位老朋友，再看见他让我很开心，因为我曾被告知他在数年前已经过世。奇怪的是，他看起来仍然年轻；最让我惊奇的是，他竟站在一块鲜绿的苔藓上，按我一向所知，这块苔藓绝对承受不住多少重量。我也很开心能再见到熟悉的沼泽，和生长在这里的所有可爱的东西——鲜红、翠绿的苔藓，亲切而挺拔的石南花，宁静深邃的水流。我依稀看见一道细流在沼泽上蜿蜒穿过，清澈的河底躺着白色贝壳；我看见再远一点，有一片空旷的大水塘，灯心草为它镶了一道边，这是野鸭乐于光临的地方。我久久凝望着这片宁静无忧的石南花的世界，又望向丘陵上的白色农舍，看到灰烟从家家户户的烟囱上升起，在空中打着旋儿。他们一定在烧泥炭，我渴望自己能再度闻到泥炭燃烧的气息。许多来自荒野的快乐声音汇成一阵古怪的喧哗，从远方传来，渐渐飘近，一群来自北方的野鹅出现在我的视线里。它们的叫声融入了同一片伟大的声响——欢腾之声，自由之声，爱尔兰之声，荒原之声；那声音对我说“再见，再见”，鹅群便消失在远方。当它离开时，农场里的家鹅向着它们头顶上天空里的兄弟鸣叫，呼唤着自由。接着，丘陵离去了，沼泽和天空也随之消散，我又是孤身一人了。迷途的灵魂始终是孤独的。

接着，我就读的第一所学校的红砖楼，还有与它相邻的教堂，在我身边耸立起来。更远处的田野上，到处是穿着白色法兰绒衣服、正在逗蟋蟀的小男孩。阿伽门农、阿喀琉斯和奥德修斯站在柏油操场上，就站在教室窗外，身后是全副武装的阿尔戈斯人；赫克托耳从一楼的一扇窗中走下来，教室里是普里阿摩斯的儿子们、亚该亚人，还有美丽的海伦。稍远处，万人军正渡过操场，深入波斯腹地，为小居鲁士夺取他兄长的王位。我认识的男孩们从田野上呼唤我，对我说“再见”，然后和田野一起消失了；万人军对我说“再见”，每一队都轻捷地从我身边经过，也消失了。赫克托耳和阿伽门农对我说“再见”，他们

身后的阿尔戈斯人和亚该亚人也向我告别。他们都离开了，我昔日的校园也消失不见，我又是孤身一人了。

又一重颇为暗淡的景象填满了这片空无。我由我的保姆领着，走在萨里一处空地的小径上。保姆还很年轻。近旁一群吉卜赛人点起了篝火，他们载满了浪漫传奇的大篷车停在一旁，马没有套在车上，而是在车旁嚼着青草。天色已晚，吉卜赛人围坐在火堆旁，用陌生而奇异的语言喃喃低语。接着，他们一起用英语说："再见。"夜晚、空地和篝火都消失了，随后出现的是一条纯白的大路，在黑暗和星辰之上延伸，一端在其中隐没，我身边的另一端却是寻常的田野和花园。我站在许多男男女女中间，看见一个男人独自沿路向远方走去，走向黑暗与星辰。所有人都呼喊着他的名字，那个人却毫不理会，沿着路越走越远，人们仍在不停地呼喊他的名字。我对那男人愤怒不已，因为有这么多人都在喊他，他却不肯停下或者转身回来。他的名字是个古怪的字眼，我听它重复了一遍又一遍，不禁心生厌烦，用全身的力气开口喊他，希望他能听见，好让这喊声停下来。这股力气让我猛地睁开了眼睛，发现人们呼喊的名字正是我自己的。我躺在河岸上，许多男男女女俯身看着我，我的头发还是湿漉漉的。

# 6.幽灵

我和我兄弟在他孤零零的大宅里的那场争论，想必难以引起我的读者的兴趣。至少，那些我期待着会被我所做的尝试吸引的读者、被我轻率无知地任幻想涉足险境后降临的奇事吸引的读者，不会对那场争论感兴趣。我去见兄弟的地方，是在万黎。

万黎位于广阔的与世隔绝之地。巨大的雪松林遮天蔽日，万黎就坐落在这座轻声低语的古老树林正中。北风袭来时，雪松一齐低一低头，再低一低头，表示赞同，随后又悄悄地站定。它们对待北风，就像智慧的老者对待一道棘手的难题，它们会朝这些问题点点头，然后一起咕哝着谈论它。这些见多识广的雪松，已经在这里度过了漫长的岁月。它们的祖先见过黎巴嫩的风景，这些祖先的祖先曾是推罗[注]王的仆人，去过所罗门的宫殿。在这片雪松之中，在灰发的时间膝下这些黑发的孩子之间，坐落着万黎老宅。我不知已有多少世纪冲刷着它，泛起一阵阵名为年月的浮沫，但它依然未曾倾圮。古老的器物散落在宅子中，像怪异的植物攀附在海浪冲洗的岩石上。这里遗落着许久以前的人穿戴过的铠甲，仿佛死去已久的海贝留下的空壳；还有斑斓的织锦，像海草一般绚丽。这里不曾有近代的漂浮物，没有维多利亚年代的家具，也没有电灯。那条经历了无数岁月、洒满肉罐头空盒和廉价小说的伟大通商路线，离这里有很远。好吧，我知道，一个接一个的世纪终将使这座老宅瓦解成残砖断瓦，将它的碎片冲上遥远的海岸。不过，在它仍然伫立的这段时间，我去那里拜访了一趟我的兄弟，我们争辩起幽灵的事情。在我看来，我兄弟在这个话题里搜集的情报亟需修正。他把想象与事实混为一谈，坚称“有人见过幽灵”这样的二手证据可以证明幽灵的确存在。我说道，即使这些人真的见到了幽灵，这也根本称不上证据。没人相信有红色的老鼠存在，尽管存在

许多第一手证据——有许多人说自己在幻觉里见过它。最后我说，我会亲眼见一见幽灵，然后继续坚持幽灵并非真实存在。于是我搜集来一把雪茄，喝了好几杯极浓的茶，没吃晚饭，退到一间屋子里。屋里有黑橡木的饰板，每把椅子上都盖着精美的织毯。我的兄弟厌倦了和我争吵，回屋睡觉去了，并且极力劝我不要让自己陷入如此不舒服的处境。我站在楼梯脚下，看着他手里蜡烛的火光扭动不停，沿着古老的楼梯向上移动。他仍在劝我去吃晚饭，然后早早上床休息。

这是一个寒风呼啸的冬日。屋外的雪松嘟囔着我听不懂的语言，不过我猜想它们是一个早已消失的学派里的保守成员，正在饱受某种新生的事物困扰。屋里，壁炉中有一大块潮湿的木柴尖声歌唱起来，吐出一声哀鸣；高高的火焰从木柴上窜起，打着节拍，阴影聚拢在四周，开始舞动。远处的角落里，一团团古老的黑暗静静端坐，像参加舞会的年轻姑娘的监护人。在房间最暗的一角，有一道始终上锁的门。这道门通向大厅，但从没有人从这里走过：从前，就在这道门旁边，出过一桩让家人们蒙羞的事。这件事我们从不提起。古色古香的椅子庄严的轮廓映在火光之中，织造花毯的一双双手早已深埋在地下，手里的针已散作铁锈。现在已不再有人在这座古老的房间里织造，只有长寿的蜘蛛仍在昔日物件的临终之榻旁勤勉地织网，编织出一块块裹尸布，收集这些物件化作的尘埃。墙角的蛛网，已经裹住了被虫蛀穿的橡木壁板。

这样的时刻，身处这样一间屋子，饥饿和浓茶已经激发了我的奇想，我可能会看见昔日居住者的幽灵。这正是我所期待的。火光闪烁，阴影舞动，古老年代的奇闻异事栩栩如生地浮现在我脑海。七英尺高的古钟鸣响了午夜十二点肃穆的钟声，然而什么也没有发生。我的想象力不愿匆忙行事，深夜的寒意向我袭来，我差点任自己沉入梦乡。就在这时，隔壁大厅里响起丝绸衣裙的沙沙声，正是我一直期盼的动静。接着，詹姆士一世时代[注]的高贵女士们与她们的护送者两两步入屋内。这些高贵端庄的人形如影子一般虚幻，几乎看不清，但你

们一定都读过鬼故事，也在博物馆里见过那个时代的服饰，所以没有多大必要仔细描述他们。几位女士与护送者们步入房间，在古老的椅子上坐下身来。与椅子上价值不菲的织毯相比，他们的动作多少有些漫不经心。衣裙拂动的沙沙声停息了。

好吧，我这就看见幽灵了，既没有害怕，也没有相信它们确实存在。我准备起身离开，回屋睡觉。这时，大厅里传来啪嗒啪嗒的脚步声。那是赤脚在光滑的地板上走过的声音，我不时会听到一只脚打了个滑，然后几只爪子抓挠着木地板，如同某种四足生物失去了平衡又重新站稳。我没有害怕，只是感到有些不安。脚步声径直朝我所在的房间走来，接着我听到了满怀期待的鼻孔嗅探声。此刻，“不安”也许不足以描述我的心情了。突然，一群比寻血猎犬还大些的黑色动物飞奔进屋内。它们的耳朵大大的，往下垂着，鼻子贴着地面仔细嗅闻，凑到这些逝去已久的绅士淑女旁摇尾乞怜，惹得我心生厌烦。这些动物眼窝深陷，目光亮得吓人。我注视着它们深深的眼睛，突然间明白了它们是什么。我害怕起来。这些狗一样的动物是罪孽，是这些温雅的男女们犯下的肮脏、不朽的罪孽。

不远处的那位女士多么端庄！她坐在一把古色古香的椅子上，姿态多么娴静优雅！一只罪孽伏在她身旁，下巴搭在她的腿上，那画面多么赏心悦目！罪孽幽深的眼里闪着红光，无疑意味着一桩谋杀。还有你，远处那位金发的女士，你绝不会做出那种事——但正是从你的身边，那只骇人的黄眼睛野兽悄悄溜走，去远处的一个侍臣旁边。你们二人里有谁出手驱赶，它就跑回到另一个人身边。那边有位女士正轻抚着别人的一只罪孽，抚摸着那只令人作呕的毛蓬蓬的脑袋，努力挤出一丝微笑，但她自己的罪孽嫉妒起来，使劲挤到了她的掌心下面。这边坐着一位年迈的贵族，膝上坐着他的小孙子；祖父身边聚着他体型庞大的黑色罪孽，有一只正在舔舐着小孩子的脸庞，那孩子已经归它所有。有时，一个幽灵站起身来，想换个位置坐，但他那群罪孽始终紧随其后。可怜的幽灵，可怜的幽灵啊！两百年来，他们一定

无数次试图从这些可憎的罪孽身边逃离，一定想尽了无数理由为自己的罪孽开脱，但这些野兽仍然如影随形，无从解释。突然，一只罪孽似乎感受到了我鲜活的血液，发出骇人的吠叫声，其他的罪孽立刻都离开了各自的幽灵，冲向那只吠叫的同伴。那只畜生嗅出了我进屋时在门边留下的气味，于是它们循着地板上的气味朝我走来，越走越近，不时发出可怕的嗥叫。我意识到，整件事已经超出了我的预料。但现在它们已发现了我，将我团团围住，跳起来扑咬我的喉咙。它们的爪子一碰到我，都会有一缕可怕的想法钻进我的头脑，一股难言的渴望支配我的内心。这些畜生在我脚边跳个不停，我开始谋划着下狠手，而且拥有了精湛老练的狡猾思路。一只双眼通红、身形庞大的“谋杀”挤在这些毛蓬蓬畜生的最前面，我无力地挣扎着，想推开它，护住自己的喉咙。一瞬间，我突然感到杀死自己的兄弟是个好主意。而且，事后我不该受惩罚，这也很重要。我知道有个地方放着一把左轮手枪；射杀他以后，我会把尸体盛装打扮一番，往他脸上抹上面粉，把他打扮成一个想要冒充幽灵的人。一切都简单明了。我会说他过来吓唬我，而仆人们也听过我们聊起幽灵的话题。还有一两件琐碎的细节需要安排好，但我盘算得滴水不漏。没错，当我凝视着这只畜生深邃的红眼睛时，我感到杀死自己的兄弟是个再好不过的主意。然而当它们把我拖下深渊时，我做了最后一番努力：“若两条直线相交，”我说道，“则对顶角相等。设直线AB、CD在E点相交，则角CEA、角CEB之和等于两直角之和（定理十三）。同理，角CEA、角AED之和也等于两直角之和。”

　　我走向门边，去拿左轮手枪。兽群流露出骇人的狂喜。“而角CEA是公共角，所以角AED与角CEB相等。同理，角CEA与角DEB相等。证毕。”命题得证。逻辑与理智在我的头脑里重新构筑起来。四周不见形如黑犬的罪孽，盖着织毯的椅子上空无一人。要谋杀自己的亲兄弟，这真是个不可思议的念头。

1. 古代腓尼基著名城市，在今黎巴嫩首都贝鲁特附近。（译注）
2. 约为17世纪初期。（译注）

# 7.漩涡

一天我到大海旁散步，遇到了漩涡。他正摊开庞大的四肢，趴在沙滩上晒太阳。

我问："你是谁？"

他答道：

"我被唤作船只倾覆者怒兹·瓦纳。我来自庞达·欧贝海峡，在那里搅动大海。海底巨兽列维坦尚年轻、强壮时，我曾挥舞手臂追猎他，而他每每从我指缝里溜走，潜入风暴之下，躲进海底幽暗的水草密林，但我最后捕获了他，将他驯服。我潜伏在海底，在峭壁没入海中的双膝之间静静地等待，把守着海峡通道，拦住寻找远方之海的船只。每当涨满了白帆的大船从峭壁一角现身，从洒满了阳光的已知之海驶入幽暗的海峡，我就会稳稳地站在海底，膝盖微微弯曲，双手握住海水，挥舞着它在我头顶旋转。大船滑过水面向我驶来，水手的歌声缭绕在甲板上，他们吟唱海岛的歌谣，把家乡城市里的传闻讲给孤独的大海。突然，他们发现我拦在半路，随即卷入我手中旋转的激流。我将海水渐渐地拉到我身边，旋转的水流离我威力惊人的双脚越来越近。大船吐出最后的哀鸣，那声音穿透我手里咆哮的水流，传入我的耳中。那是我把那些船拖入海底，用我毁灭一切的双脚将她们踏成齑粉之前，每艘船都会吐出的最后一声哀鸣，每个水手的生命与这艘船的灵魂，都随之消逝。这声音里有水手吟唱的歌；有他们一切的爱与向往；有林间的风声和雨水的低吟——那是很久以前，做成桅杆和船身的木材还在生长时，穿行于其间、滋润着它们的声音；还有挺拔的松树和橡树的灵魂。在这最后时刻的哀鸣中，她与这一切诀别。那一刻，如果我能够，我会怜悯那艘大船。可是，一个舒适地坐在冬

日的炉火旁讲故事的人，可以心怀怜悯；为诸神工作的，却永远不可生怜悯之心。因此，当我裹挟着她，让她从我的肩旁旋转着落向腰间、落向膝盖，让她的一根根桅杆倾斜向漩涡中心，看她不停下落、下落，直到她船首桅杆上的三角旗在我的脚边翻卷。这时，我——船只倾覆者怒兹·瓦纳，会抬起双脚，将她的龙骨踏得粉碎，最后，能重新浮上水面的，只有零星的木头碎片、水手们的一丝记忆和他们最初的爱，它们永远在空旷的大海上漂流。

“每过一百年，我会休息一天，只有一天。我趴在沙滩上，让太阳烘烤我的四肢。只在这一天，大船能够通过无人把守的海峡，发现欢愉群岛。远方之海沐浴在艳阳之下，灿烂地笑着，欢愉群岛就坐落在那笑容中央。在那里，船员们都将心满意足，别无所求；倘若他们还向往什么，也必能拥有。

“那里没有用一个个时辰吞噬万物的光阴，也没有诸神或人类的恶意。夜复一夜，世界各地的水手的灵魂都停泊在这些岛屿旁，如此，他们能在海上整日浮沉之后得以安歇，能望见远方怡人的山岭，望见山坡上的果园，在高高的田野上迎着阳光，能和往日的灵魂再度交谈。黎明时分，梦境嘁嘁喳喳鸣叫着起飞，绕着欢愉群岛翱翔三圈，启程寻找人间世界，然后跟随水手的灵魂，仿佛苍鹭在暮色中庄严地鼓动双翼，跟随庞大的鸦群。然而灵魂所回归的是自己苏醒的躯体，它们在那里忍受白日的劳作。这就是欢愉群岛，只有极少的人曾真正抵达，其他人只在夜里见过它，捕捉它一瞬间的掠影。

“但我不能待得太久。一旦恢复了强壮、勇猛，我就必须离开。待到太阳西沉，我的手臂恢复力气，双腿能够稳稳地矗立在海底时，我就要回到海峡，握住海水，在接下来的一百年间，把守前往未知之海的通道：如果太多人穿过海峡，抵达欢愉群岛，心满意足，诸神必将忌妒。因为诸神并不满足。”

# 8.飓风

夜里，我一个人坐在高地上，目光越过高地边缘，落在一座阴沉混浊的城市上。白天，它一刻不停地吐出烟雾，侵扰神圣的天空；现在，它伏在远处，发出低低的咆哮声，一座座燃烧的熔炉、工厂里亮着灯的窗户，目光灼灼地瞪着我。突然我意识到，和这座城市为敌的不止我一个。飓风，他庞大的身躯正越过丘陵，朝我的方向走来，一路上心不在焉地拨弄着花朵，在离我不远处停了下来。地震像只巨大的鼹鼠，从地面的一道缝隙里钻了出来。飓风开口向他说话。

“我的老朋友，”飓风说，“还记得我们那时毁灭诸国，把海中的兽群赶去新的牧场吗？”

“嗯，”地震睡眼惺忪地说，“记得，记得。”

“我的老朋友，”飓风说，“现在城市无处不在了。在你睡觉的时候，人们一刻不停地在你头顶上建造它们。四方的风，我的四个孩子，被城市的烟雾熏得窒息；山谷里的花已经绝迹，我们上次同游之后，一座座可爱的森林也被砍伐一空。”

地震安静地卧着，嗅着城市的气味，被灯光晃得直眨眼睛。在他身边，飓风昂然伫立，狂怒地指着那座城市。

“来吧，”飓风说，“我们再来一次，毁掉这座城，让那些可爱的森林和穿梭其中的毛茸茸的生灵们回到这里。你要吞没这些城市，驱赶人们走开，然后，我会在空旷的地方结果他们的性命，从海上把他们亵渎的痕迹一扫而空。你愿和我一起出发，为这荣耀而行动吗？你愿

像你我以往那样，再度毁灭这世界吗？你愿在明晚此刻，再来此地吗？”

“嗯，愿意。”地震说着，头朝下钻回缝隙里，跌跌撞撞地向深渊走去。

飓风大步离开时，我也静静地起身离去。但是第二天晚上，我又小心地回到了那里。我看到飓风巨大的灰色身影，独自站着，低着头，双手捂着脸哭泣。地震正在深渊里酣睡，飓风无法把他唤醒。

# 9.萨克诺斯不出，无人可攻破之堡垒

在一座与群山同龄、比史书的记载更古老的森林里，有一座名叫亚拉图里昂的村庄。在这幽暗森林里穿行的所有生物，无论人类、野兽、精灵、仙子，还是树木和山涧神圣的小小灵魂，这座村庄里的人们都与他们融洽地相处。村民彼此友爱，与他们的领主洛伦迪亚克之间也很和睦。村前有一片宽阔的草地，更远处，又是广袤的森林。村后的树木则一直绵延至屋旁，这些木屋用宽阔的木头架起房梁，屋顶覆盖的茅草被青苔染得翠绿，仿佛本身也是森林的一部分。

在我所讲述的时代，亚拉图里昂遇到了一桩麻烦。每当夜幕降临，总有骇人的梦境从树干之间钻过，潜入宁静的村庄，接管人们的心智，在夜晚的注视下，带人们走过遍是灰烬的地狱荒原。村庄里的魔法师研制出咒语对付那些凶险的梦境，然而它们不为所动，仍在夜色刚刚降临时，轻快地掠过树间，领着人们的心灵走在可怖的地狱里，让他们张开嘴巴，公然称颂撒旦。

亚拉图里昂的居民渐渐惧怕起睡眠。因为缺乏休息，或因为灰烬覆盖的地狱荒原上所见的景象而心生恐惧，他们的面色日渐苍白，神情日渐疲倦。

于是，村庄里的魔法师登上他房子的塔楼。那些由于恐惧而无法入眠的人，一整夜都能看见，塔楼上高高的窗户透出孤单而柔和的光辉。第二天，当暮色消退，夜色迅速降临时，魔法师离开了房子，来到森林边缘，念出了他研制的咒语。这是一道不可违抗的强大咒语，能制服噩梦与恶灵。它是一首长达四十行的诗，糅合了许多种语言，有的如今还有人讲，有的则已经消亡。诗中包含了平原的居民咒骂骆

驼的字眼、北方的捕鲸人把鲸鱼诱往海岸猎杀时的喊声、能让大象发出长啸声的字词。长诗的每一行，都以“蜂”这个字结尾。

然而梦境仍然轻巧地穿过密林，将人们的灵魂引向地狱的荒原。于是魔法师恍然大悟，这些梦境来自加兹那克。他将村民召集在一起，对他们说，他已经念出了他最强大的咒语，那咒语能够控制一切人类和成群出没的野兽。既然咒语没有生效，那些梦境一定来自群星之间最强大的魔法师加兹那克。魔法师向人群朗读起《魔法师之书》，书里记载了这颗彗星的造访，还预言彗星将重新归来。他对人群讲述道，加兹那克驾驭着彗星，每隔二百三十年造访我们的大地。他为自己筑起一座庞大而坚不可摧的堡垒，派遣出以人类的心智为食的梦境。除了萨克诺斯剑，世间万物都不能将它攻克。

村民对魔法师的期望落空了。他们的心中沉下一股冰冷的恐惧。

这时，二十岁的利奥斯瑞克，洛伦迪亚克领主之子，开口问道：“尊敬的大师，萨克诺斯剑是何物？”

亚拉图里昂的魔法师答道：“年轻的阁下，此剑尚未铸成。它仍然安息在撒拉加威鲁格的皮肤中，保护着他的脊骨。”

利奥斯瑞克问道：“撒拉加威鲁格是何人？在何处能遇到他？”

魔法师回答：“他是一头龙鳄，常常出没在北方沼泽，蹂躏沼泽边的田地和住宅。覆盖在他身上的皮肤，后背是钢，腹部是铁。在他后背的正中心，护着他脊椎的，是一条非同寻常的窄窄的钢条——这就是萨克诺斯，无法劈开，无法熔化，世间最锋利的东西也无法把它斩断，甚至无法在它表面留下一丝划痕。它的长度和宽度正适合铸成一把利剑。倘若你能战胜撒拉加威鲁格，就可以在熔炉里熔化他的皮肤，将萨克诺斯分离出来。然而只有一样东西能够磨砺萨克诺斯的剑锋，那就是撒拉加威鲁格自己的一只钢眼。至于它的另一只眼，你要

把它牢牢固定在萨克诺斯的剑柄上，它会时刻为你警戒。然而击败撒拉加威鲁格绝非易事，因为没有一把剑能刺穿他的皮肤，他的脊背不会折弯，他不会被烧死，也不会溺亡。只有一样东西能置撒拉加威鲁格于死地，那就是饥饿。”

利奥斯瑞克的面庞笼上了忧色，但魔法师继续说道：

“如果有人能用一根木棍驱赶着撒拉加威鲁格，让他三天无法进食，那么第三天日落时，他就会死于饥饿。尽管令他受伤并非易事，但有他有一个弱点：他的鼻子是铅质的。如果用剑去砍，只能暴露出他鼻子里面坚硬的青铜；但如果用木棍不停地敲打他的鼻子，他就会一直疼痛得畏缩，这样一来，就可以把撒拉加威鲁格往左右引开，让他远离他的食物。”

利奥斯瑞克问道：“撒拉加威鲁格的食物是什么？”

亚拉图里昂的魔法师说：“他的食物是人。”

而利奥斯瑞克毫不动摇地来到森林边，从一棵榛树上砍下一根结实的木杖，当晚早早地睡下。第二天清晨，他从噩梦中醒来，未及黎明便动身离开，带着五天的口粮，向北穿过森林，走向沼泽。他在幽暗的森林里穿行了好几个小时，待他终于走出来时，太阳已经悬在地平线上方；荒原上，一汪汪池水光华闪烁。没过多久，他就看到了撒拉加威鲁格在泥地上留下的深深的爪印，爪印中间有尾巴的拖痕，像一道犁沟。利奥斯瑞克循迹追踪，终于听到不远处传来洪钟般的声响，那是撒拉加威鲁格的青铜心脏在跳动。

此刻正是这头龙鳄的早餐时间。他朝一座村庄走去，心跳声犹如丧钟。村民们像往常一样，都走出村庄迎向他，因为如果不这样做，而是等待他、听他发出风吹过铜管般粗重刺耳的呼吸声挨家挨户地嗅个不停、等他用金属做的头脑缓缓思考着选择哪一家来吃掉，那种提

心吊胆更让人难熬。没有人敢逃走。以前，村民曾经在撒拉加威鲁格到来时逃跑，然而他一旦选定了猎物，就会如厄运一般不知疲倦地穷追不舍。面对撒拉加威鲁格，无论做什么都是徒劳。有一次，撒拉加威鲁格来袭的时候，村民们爬到了树上。但撒拉加威鲁格走到其中一棵树旁，拱起后背蹭着树干，发出刺耳的声音，然后大树轰然倒下。利奥斯瑞克走近时，撒拉加威鲁格那一双小小的钢眼看到了他，他信步走去，心跳在身体里打着旋儿回响，从他大张的嘴巴里传出来。利奥斯瑞克一闪身，避开他的攻击，挡在他和村庄之间，对准他的鼻子劈了下去，木杖在柔软的铅上留下一块凹痕。撒拉加威鲁格笨拙地转开，摇摇晃晃，发出一声恐惧的号叫，仿佛有一只邪恶灵魂在夜里从墓地飘上天空，让教堂的钟声着了魔，发出人的嘶吼。他咆哮着扑向利奥斯瑞克，利奥斯瑞克又一次闪身跳开，用木杖砍向他的鼻子。撒拉加威鲁格发出钟鸣般的哀号。每当他袭击利奥斯瑞克或者转向村庄的方向时，利奥斯瑞克就会举起木杖向他砍去。

利奥斯瑞克一整天都在用木杖驱赶这只怪兽，把他从猎物身边引开得越来越远。撒拉加威鲁格的心脏愤怒地跳动，他不住地发出痛苦的哀号。

白昼将尽，撒拉加威鲁格不再扑向利奥斯瑞克，而是背对着他跑开，躲避他的木杖。他的鼻头发酸，闪闪发亮。在暮色中，村民来到村庄外，奏起铜钹和索尔特里琴，欢快地起舞。铜钹和琴声传到撒拉加威鲁格耳中，他心里涌上一阵阵饥饿和愤怒，仿佛某位领主被自家城堡的宴会拒之门外，只听到烤肉杆嘎吱嘎吱转个不停，美味的肉块噼啪作响。他整夜都狂怒地袭击利奥斯瑞克，好几次差点就能在黑暗里抓到他，因为那双闪烁的钢眼在夜里也能像白天一样看得清清楚楚。黎明前，利奥斯瑞克一步步被逼退，天空再度亮起时，他们已经回到了村庄附近，但是与前一天遭遇时相比离村庄更远一些，因为白天利奥斯瑞克驱赶撒拉加威鲁格的距离，比他在夜里被撒拉加威鲁格逼退的距离更远。利奥斯瑞克继续用木杖敲打、驱赶着撒拉加威鲁

格，这时，又到了这头龙鳄照例要去抓人的时间：抓到目标以后，他会在当时吃掉那人的三分之一，把余下的留作午餐和晚餐。龙鳄感到一阵狂躁，向利奥斯瑞克扑去，却始终无法抓到他，双方久久地对峙，谁也不肯放松。但是，木杖敲在这头龙鳄的铅鼻子上的痛楚胜过了饥饿感，他哀叫着，仓皇避开。这一刻起，撒拉加威鲁格的力气衰弱了。直到日落，利奥斯瑞克都不停地用木杖驱赶着龙鳄；夜里，他们各自守着自己的领地。第三日，黎明来临时，撒拉加威鲁格的心跳声比前一日缓慢、微弱了，仿佛一个疲倦的人敲响的钟声。有一次，撒拉加威鲁格差点抓住一只青蛙，但利奥斯瑞克手疾眼快，及时夺了过来。日近正午，龙鳄静静地躺了好一会儿，利奥斯瑞克站在离他不远处，倚在那支可靠的木杖上。他疲惫不堪，已经许久没有合眼，但现在可以多休息一下，吃随身带着的口粮了。对撒拉加威鲁格来说，生命的终点正迅速向他逼近，下午，他的呼吸声粗哑起来，在喉咙里发出刺耳的摩擦声，仿佛许多猎人吹响号角。临近傍晚时，撒拉加威鲁格的呼吸急促起来，却越来越微弱，仿佛一支喧闹的猎队疾驰向远方，声音渐渐消退。他在绝望中向着村庄一次次地冲刺，但是利奥斯瑞克仍在他四周跳来跳去，敲打着他的铅鼻子。撒拉加威鲁格的心跳现在已经微弱得几不可闻，仿佛从群山外传来的教堂钟声，哀悼着远方的某个陌生人。夕阳西沉，给一扇扇窗染上了红色。寒意笼罩世界，不知何处一座小小的花园里，传来了女人的歌声。撒拉加威鲁格仰起头，因饥饿而死去。他的生命离开了这具刀枪不入的躯体。利奥斯瑞克在他身旁躺下，沉沉入眠。夜幕降临了。星光下，居民们走出村庄，举起仍在熟睡的利奥斯瑞克，抬着他向村庄走去，一路悄声地赞扬他。他们把利奥斯瑞克放在了某户人家的一张躺椅上，然后在屋外静静地跳起舞，没有铜钹和琴声伴奏。第二天，他们欢欣鼓舞地抬着龙鳄走向亚拉图里昂。利奥斯瑞克也走在队伍中间，握着那只凹痕累累的木杖。亚拉图里昂的铁匠，一个高大魁梧的男人，筑起了一座庞大的熔炉，将撒拉加威鲁格的身体熔化，最终只剩下萨克诺斯，在灰烬中熠熠发光。然后他取出事先从撒拉加威鲁格的眼窝里剜出的一

粒小小的眼珠，为萨克诺斯磨砺出一道剑锋。那颗钢眼一点点被磨去，但在它损耗殆尽之前，已经将萨克诺斯磨成了一把令人望而生畏的利剑。撒拉加威鲁格的另一只眼睛嵌在剑柄上，幽幽地发着蓝光。

那天夜晚，利奥斯瑞克在黑暗中醒来，拿起萨克诺斯剑，向西方进发，去寻找加兹那克。曙光初现，然后白昼过半，他始终在幽暗的密林里穿行。下午，他终于重见天日，看到无人之域的中央，离他一英里有余的地方，矗立着加兹那克的堡垒。

利奥斯瑞克眼前是一片荒芜的沼泽。加兹那克的堡垒拔地而起，通体纯白，由重重扶壁支撑，底层宽阔，越往上则越尖，堡垒上开着一扇扇窗，在天光下闪烁。堡垒的高处，浮着几片白云，然而仍有几座塔尖在浮云更高处现身。利奥斯瑞克踏入沼泽，撒拉加威鲁格之眼在萨克诺斯的剑柄上警惕地环顾：这片沼泽是撒拉加威鲁格早已熟悉的地方。萨克诺斯时而把利奥斯瑞克轻轻向右边推去，时而拉他往左转，助他避开危险，将他安全地领至堡垒的城墙前。

矗立在城墙中的一道道大门仿佛钢铁做成的峭壁，上面都嵌着巨石一般的铁制门钉；每一扇窗上方都蹲伏着可怕的怪兽石像。黄铜铸成的巨大文字拼成堡垒的名字，在城墙上熠熠发光："萨克诺斯不出，无人可攻破之堡垒"。

利奥斯瑞克拔出萨克诺斯剑，怪兽石像咧嘴笑起来，从他眼前到堡垒高处，怪兽石像一个接一个地咧嘴狞笑，最高处的石像没入了浮云逗留的山墙。

萨克诺斯剑一出鞘，如月光穿云而出；而狞笑着的怪兽，仿佛可怕的夜晚在地上躺作一堆的被屠戮者，月光第一次映上这片血野，从它们鲜血淋漓的面孔上迅速扫过。利奥斯瑞克向一道门走去，那道门比圣迦蒙纳大理石采石场还要宏伟。很久以前，人们曾经从圣迦蒙纳开凿出庞大的石板，用它们修建圣泪教堂。日复一日，人们挖掘着这

座山的骨骼，直到教堂落成，世上所有石制的建筑都无法与之媲美。牧师随后为圣迦蒙纳祈福，使它安息，从此它身上再没有一块石头被拿去建造人类的房屋。圣迦蒙纳在阳光下孤独地矗立着，望向南方，那道巨大的伤疤侵蚀了它的面庞。而利奥斯瑞克面前的钢制大门比圣迦蒙纳还要宏伟，门上镌刻着它的名字："回音之门、退出战斗之路"。

利奥斯瑞克举起萨克诺斯剑劈向回音之门，铿锵的回声传入厅堂，堡垒中的巨龙纷纷咆哮。堡垒最深处的巨龙也开始咆哮，声音遥遥传来时，堡垒高处，云海之间，在暮色映照的山墙下，一扇窗户猛地打开，一个女人放声尖叫。她的父亲从地狱远远听到她的喊声，知道她时日无多。

利奥斯瑞克仍然用萨克诺斯剑一下接一下地猛力劈向灰色钢铁铸成的回音之门。这块为了抵御世上一切利刃而锤炼出的灰色钢铁，如今被劈得四分五裂，碎块重重摔落在地上。

利奥斯瑞克手握萨克诺斯剑，穿过他从门上劈开的大洞，步入岩洞般的昏暗的厅堂。

一头大象啸叫着逃开。利奥斯瑞克握住萨克诺斯剑，一动不动地站着。大象的脚步声渐渐远去，消失在遥远的走廊里。再也没有一丝动静，岩洞般的厅堂里一片寂静。

片刻过后，从远处一座座黑暗的厅堂里，阵阵铃音传来，渐渐飘近。

利奥斯瑞克在黑暗中等待，厅堂里回荡着越来越响亮的铃声。一队骆驼骑士两两从堡垒深处出现，佩着亚述打造的弯刀，全身披着锁子甲，面部也覆着从头盔上垂下的链甲，随着骆驼的步伐阵阵摆动。

骆驼骑士进入岩洞般的厅堂，全部停在利奥斯瑞克面前。驼铃叮当作响了一阵，随后归于寂静。

为首的人对利奥斯瑞克说：“加兹那克大王希望亲眼见您死在他面前。请随我们来，我们可以在路上向您讲一讲，加兹那克大王希望您怎样死去。”他边说边从骆驼鞍上解开一卷铁链。

利奥斯瑞克答道：“非常乐意随您前往，因为我正是为了斩杀加兹那克而来。”

加兹那克的骆驼骑兵闻言发出骇人的笑声，笑声没入视线尽头高耸的拱顶上，沉睡的吸血鬼也被惊动。

为首的人对他说：“除了萨克诺斯剑，世上一切都无法威胁加兹那克大王的性命。他身穿的铠甲连萨克诺斯剑都无法穿透，手中还握有世上第二锋利的剑。”

利奥斯瑞克说：“我是萨克诺斯剑的主人。”

他迎着骆驼骑士走上前去，萨克诺斯剑在他手里上下跳动，仿佛因为某种欢欣的律动而无法安定。加兹那克的骆驼骑士落荒而逃。他们紧紧伏在骆驼背上，猛力鞭策他们的坐骑，在一阵纷乱喧哗的铃声中冲过柱廊、走廊和高拱的大厅，散入堡垒深处无边的黑暗。骆驼骑士的最后一丝喧哗声也渐渐消散时，利奥斯瑞克看着他们四处逃窜，拿不准自己该走哪一条路，便径直向前，一路走到厅堂正中一座宏伟的楼梯脚下。利奥斯瑞克迈上宽阔的台阶正中，在幽暗而宏伟的厅堂里拾级而上，脚步沉稳地走了五分钟。高大的厅堂里，只有几缕从箭孔透入的微弱光线，堡垒外的世界里，黄昏的微光正在迅速消逝。阶梯尽头是两扇微微打开的折叠门，利奥斯瑞克从两扇门间的空隙走了进去，想径直前进，却发现许多绳子交织在一起，自天花板上一圈圈盘绕垂挂，在面对面的两堵墙间摇晃，布满了整个房间，令人寸步难

行。房间里被绳子遮得一片漆黑，密不透风。这些绳子摸起来又软又轻，犹如上好的丝绸，利奥斯瑞克却一根也扯不断。向前跋涉时，这些绳子也从他身边滑开，然而他走了三码以后，发现自己已被它们重重包围，仿佛披了一件沉重的斗篷。利奥斯瑞克后退了几步，拔出萨克诺斯剑，绳子在剑刃下无声无息地断成几截，轻飘飘落在地上，没发出一点声响。利奥斯瑞克慢慢前进，将萨克诺斯剑举在身前，边走边上下挥动，就这样走到了房间中央。他用萨克诺斯剑劈开一大片绳网，面前赫然现出一只比羊还大的蜘蛛。它那双细小的双眼盛满了无数罪恶，盯住利奥斯瑞克，说道："是谁毁了我多年来为撒旦的荣耀付出的心血？"

利奥斯瑞克答道："我是洛伦迪亚克之子利奥斯瑞克。"

蜘蛛说："我马上来做一条绳子把你绞死。"

利奥斯瑞克又切断一束绳子，向坐着编织绳子的蜘蛛走近了几步。蜘蛛停下正在忙着的活，抬头问道："那把能切断我的绳子的剑叫做什么名字？"

利奥斯瑞克答道："是萨克诺斯剑。"

覆在蜘蛛面孔上的黑毛向两边分开，蜘蛛蹙起了眉。随后那些黑毛又落回原处，将整个面孔遮蔽起来，只有那双小小眼睛里的罪恶仍在黑暗中闪动着渴望的光芒。然而利奥斯瑞克接近之前，蜘蛛便爬开了，沿着绳子攀上了一处高高的房椽，发出低沉的威胁声。利奥斯瑞克用萨克诺斯剑分开面前的路，穿过房间来到了另一端的门前。门紧闭着，把手在极高处，他够不到。于是他用萨克诺斯剑劈出通路，正如他劈开回音之门、终结战争之路时一般。踏过这扇门，利奥斯瑞克走进了一个灯火通明的房间，桌旁坐着许多王公贵族，这里正举办着一场盛大的晚宴。几千盏蜡烛熠熠发光，闪烁在公子们的葡萄酒中，闪烁在巨大的金烛台上。映得王室成员的面庞、白色桌布、银质餐

盘、贵族仕女发间的宝石都发出灿烂的光芒。每一块宝石都有一位专门的历史学家，毕生只撰写这块宝石的纪事。餐桌到大门之间站着两百名侍者，面对面站成两列，每列一百人。利奥斯瑞克从大门上的洞里走进房间时，没有一个人转过头看他。有位公子向侍者问了一个问题，一百名侍者口口相传，一直将消息传到最末也是离利奥斯瑞克最近的侍者。他也没有转头看利奥斯瑞克，而是直视前方对他说：

“你所来何事？”

利奥斯瑞克答道：“我来斩杀加兹那克。”

侍者一个接一个将话传到桌旁：“他来斩杀加兹那克。”

第二个问题沿着一列侍者抵达：“你是何人？”

对面一列使者传回了他的回答。

然后一名王子说道：“把他带走，带到一处听不到他尖叫的地方。”

侍者一个接一个传话，一直传给最后两人。他们朝利奥斯瑞克走去，想要抓住他。

利奥斯瑞克亮出手中的剑：“这把剑是萨克诺斯。”两名侍者对身边的两人说：“那是萨克诺斯剑。”然后一声惊叫，落荒而逃。

消息就这样沿着两列队伍一路向前传去：“那是萨克诺斯剑。”然后传话的侍者两两尖叫着落荒而逃。最后两名侍者把消息传到桌旁，其他人都已经逃得无影无踪。王后和王子们慌忙起身，跑出了房间。所有人都离开之后，那张华丽的桌子显得又小又窄、歪歪斜斜、一片狼藉。利奥斯瑞克站在空荡荡的房间里，凝神思索接下来该走哪一道

门。远处传来渺渺的乐声，他知道，那是魔法乐师在加兹那克沉睡时为他演奏的音乐。

利奥斯瑞克向遥远的乐声走去，来到他用剑劈开的那扇门正对面，打开那里的门，踏进一座和刚才一样宽敞的房间，里面有许多美艳绝伦的女人。她们问起利奥斯瑞克此行所求，当听说他是来杀加兹那克的时候，纷纷恳求他留下来待在她们身边，向他诉说道除了萨克诺斯，世间一切都无法威胁加兹那克的性命，而她们也需要一位骑士，保护她们免遭狼群的侵袭。这里有狼群整夜沿着壁板一圈圈地逡巡，有时还会冲破那些腐朽的橡木板，朝她们扑来。她们美得奇异而动人，如果她们真的是人类，利奥斯瑞克也许真会抵不住诱惑，在她们身边久久地流连。但他看见她们的眼窝里没有眼睛，却是两团火焰明明灭灭，于是知道她们只是加兹那克的狂热梦境。于是他说道："加兹那克和萨克诺斯剑都在等着我。"然后继续向前。

听到萨克诺斯剑的名字，女人们惊叫起来。她们眼窝里的火焰骤然暗淡，缩成了微弱的火花。

利奥斯瑞克从她们身边离开，穿过房间，用萨克诺斯剑劈开房间尽头的门，走了出去。

夜晚的风扑面而来。他发现自己正站在两座深渊中间一道狭窄的小径上。左右两侧，直到视线尽头，堡垒的围墙在深深的悬崖前止步。不过在他上方，依然覆盖着从堡垒延伸出的屋顶。在他面前绵亘着两座繁星点点的深堑，它们刺穿了大地，露出下方的星空。小径如一道细线，蜿蜒于两座深渊之间，渐渐向高处升起，边缘是陡峭的断崖。从深渊对岸，小径通向的堡垒深处的房间里，传来了乐师演奏的蕴含着魔力的曲调。于是利奥斯瑞克踏上了那条不足一步宽的小径，抽出萨克诺斯剑，握在手里，沿着小径向前走去。在他下方，吸血鬼在两侧深渊里来来回回地飞舞，翅膀上下扇动、嗡嗡作响，滑翔时称

颂着撒旦之名。利奥斯瑞克在小径上走了一会儿，便看到巨龙索克卧在路上，装出一副熟睡的模样，尾巴垂落入一座深渊之中。

利奥斯瑞克向索克走去。快要走到巨龙身边时，它向利奥斯瑞克冲了过来。

利奥斯瑞克用萨克诺斯剑狠狠刺去，索克尖啸着跌入深渊，坠入黑暗之中，四肢乱舞，呼呼作响。它坠向无尽的深处，尖啸声渐渐远去，轻得如同一声呼哨，终于杳不可闻。间或有一颗星闪烁一瞬又重新出现，这几颗星星片刻的黯淡便是索克的躯体在这个世界里留下的全部痕迹。索克的兄弟隆克方才卧在索克身后不远的地方，但当它猜到那把剑正是萨克诺斯时，便笨拙地跑开了。利奥斯瑞克走在两座深渊之间时，堡垒恢宏的拱顶始终笼罩在他头顶，四周一片昏暗。终于，利奥斯瑞克眼前出现了深渊彼岸的景象，数不尽的拱门在深渊之上屹立，环绕着一座房间，拱门的石柱绵延向远方，在左右两边消失于茫茫昏暗之中。

利奥斯瑞克向支撑着石柱的陡崖深处望去，看到崖壁上开着一处处镶着栅栏的小窗，时时有些身影从栅栏间现身又消失，那些身影是我不可言说的。

这里再没有其他的光亮，只有深渊之下熠熠闪烁的南天星辰，还有拱门另一边的房间里悄无声息飘荡着的点点灯光。

利奥斯瑞克从小径尽头离开，踏进这座宏伟的房间。

从那些巍然屹立的拱门之下穿过时，连利奥斯瑞克都觉得自己像个渺小的侏儒。

傍晚的最后一道微光照进窗户，玻璃上涂了阴沉的颜色，纪念撒旦在地上的功绩。窗户开在墙壁高处，下方的烛火悄无声息地暗了下

去。

一切光线都消逝了。只有一缕淡蓝的幽光，从萨克诺斯剑柄上、撒拉加威鲁格的钢眼里透出来。这只眼睛躁动不安地环视不停。房间里弥漫着沉重的气氛，仿佛某种庞大的致命猛兽散发出的阴寒气息。

利奥斯瑞克慢慢向前挪动，将萨克诺斯剑握在身边，让剑刃在前方探向敌人，剑柄上的眼睛在身后仔细留心。

静谧。

如果有什么东西藏在挑高拱顶的柱廊之中，躲在柱子后面窥伺，那么这东西既没有发出一点声息，也没有一丝动作。

魔法乐师奏出的乐声似已近在咫尺。

房间尽头的大门猛地向左右分开。有那么一段时间，利奥斯瑞克没发现任何活动的东西，于是他握紧萨克诺斯剑，等待着。然后，旺·邦格洛克朝他走来，呼吸声清晰可闻。

旺·邦格洛克是加兹那克最后的守卫，也是最忠心耿耿的一个。它从主人的掌中钻出，滴滴答答地淌着口水。

加兹那克待它不像一头巨龙，倒更是一个孩子。他经常从自己的桌子上拿下一些鲜嫩的冒着热气的人肉片。放在手指上喂给它。

旺·邦格洛克低伏着长长的身躯，眼神狡黠莫测。它忠心耿耿的胸膛里向利奥斯瑞克喷吐出恶意，尾巴上的各式利刃碰撞作响，如同船锚的铁链被水手拖过甲板时哗啦作响一般。

旺·邦格洛克很明白，它此刻面对的正是萨克诺斯剑；蜷在加兹那克的脚边的漫长岁月里，它常常在心里静静地预测未来。

利奥斯瑞克向前迈了几步，走进邦格洛克喷出的强风般的气息中，举剑欲刺。

然而当萨克诺斯剑被高高举起时，镶在剑柄的孔里的撒拉加威鲁格之眼看到了这条巨龙，观察到了它狡猾的举动。

邦格洛克大张开嘴，向利奥斯瑞克龇起牙，亮出两排利齿。然而，当利奥斯瑞克用力劈向它的脑袋时，它把尾巴向前甩去，像蝎子一样，把覆盖着铁甲的长长的尾巴甩过自己头顶。剑柄上的眼睛看到了这一切，于是萨克诺斯剑突然朝侧面挥去，劈向龙尾。它没有用剑刃去砍，而是用剑背拍去，否则斩下的断尾仍会呼啸前进，刺穿利奥斯瑞克的胸膛，如同由雪崩掷出的一棵松树，从悬崖飞向登山者，从他胸口径直穿过。龙尾呼啸着从利奥斯瑞克的左肩上方扫过，划过他的铠甲，留下一道凹痕。邦格洛克再用铁甲覆盖的尾巴斜斜扫向利奥斯瑞克，萨克诺斯剑抵挡住了这一击，伴着一声刺耳的尖啸，龙尾被剑刃齐齐斩断，掠过利奥斯瑞克的头顶。利奥斯瑞克用利剑与旺·邦格洛克的尖牙决战，萨克诺斯剑挥出了只有它才能做到的致命一击，于是，从那道巨大的伤口里，巨龙旺·邦格洛克忠心耿耿的邪恶生命消逝了。

利奥斯瑞克从这头死去的巨兽身旁走过。覆着铁甲的身躯仍在微微颤抖。有那么一会儿，仿佛全国所有的犁铧，都正由许多疲惫的老马跌跌撞撞地拉着，犁经同一片耕地。然后，颤抖平息了，旺·邦格洛克的身躯一动不动地横着，等待着被锈迹侵蚀。

利奥斯瑞克向敞开的大门走去。一路上，鲜血静静地从萨克诺斯剑上滴下，落在地板上。

利奥斯瑞克从旺·邦格洛克进来的那道门里穿过，来到一条回荡着乐声的走廊。自从进入堡垒以来，利奥斯瑞克第一次望见了头顶上方的东西，因为在此之前，屋顶都如高耸的山壁一般向上延伸，模糊在

渐渐昏暗的光线里。然而这道狭窄的走廊里悬挂着许多巨大的铜钟，垂得很低，险些要碰到他的头顶。铜钟和走廊一样宽，抵着两边的墙壁，一只接一只延伸到走廊尽头。每当他走到一只铜钟下方，头顶就会传来深沉、悲恸的钟声，仿佛在向新死之人做最终的告别。每只钟都在利奥斯瑞克从下方经过时庄重地鸣响。利奥斯瑞克走得慢时，这些铜钟就会聚到一起；当他疾步向前，铜钟就会彼此远离。于是钟声始终依照准确的间隔响起，仿佛是某种仪式。在他头顶鸣响的钟声激起阵阵回音，越过他向前传去，和前面的铜钟轻声交谈。利奥斯瑞克一旦停步，所有的铜钟都愤怒地碰撞，发出刺耳的杂音，直到他再度前进才会平息。

在庄重而响亮的钟声之间，飘来魔法乐师奏出的音乐。他们此刻正无比哀伤地演奏一曲挽歌。

利奥斯瑞克终于来到了鸣钟走廊的尽头，那里有一扇小小的黑门。在他身后，钟声回荡，缭绕在走廊之中，向彼此诉说庆典的情形。乐师奏响的挽歌在钟声间穿行，缓缓地飘来，宛如一队尊贵的异乡来客，每一名都向利奥斯瑞克预示着不祥。

利奥斯瑞克伸手推门，黑色的门随即打开。他发现自己来到了屋外，站在一片铺着大理石的宽阔庭院中。明月高悬在庭院上空，是加兹那克之手将它召唤至此的。

加兹那克正在庭院中沉睡，奏着弦乐的魔法乐师围坐在他身边。即使在沉睡，加兹那克仍然穿着铠甲，只有手腕、面孔和脖子裸露在外。

然而，此处的奇景乃是加兹那克幻化的梦境。宽阔的庭院尽头，安睡着一道黑暗的深渊。大理石阶梯如一道纯白的瀑布，沿着深渊倾泻而下，在某处暂歇，延展成一片装点着精致的白色石像的露台和阳台，然后重新化作宽阔的阶梯继续下降，抵达更深处的幽暗露台，许

多黑黝黝的模糊身影在上面来回游荡。一切皆是加兹那克的梦境，自他的意识里流出，随着乐师的演奏，化作闪烁的大理石，越过深渊边缘。在催人入眠的古怪乐声中，加兹那克的意识里幻化出一座座纤细优美的尖塔，不断向天空生长。这座大理石的梦境和着音乐，在时间里缓缓地流动。当钟声鸣响、乐师奏起他们的挽歌时，每座尖塔上突然都冒出了许多丑陋的石头怪兽，庞大的暗影飞快地走下阶梯和露台，深渊里传出慌乱的低语声。

利奥斯瑞克跨过黑门时，加兹那克睁开了眼睛。他没有左右环顾张望，而是立即站起身来，面向利奥斯瑞克。

魔法师们在琴弦上奏出一记死咒，利奥斯瑞克挥剑挡开，剑刃轻轻嗡鸣。魔法师看到利奥斯瑞克并没有倒下，又听到萨克诺斯的低鸣，都站起身来惊惶逃散，在琴弦上奏出哀号。

加兹那克抽出佩剑，长剑发出一阵尖啸。这是世上除萨克诺斯以外最锋利的剑。他慢慢向利奥斯瑞克走去，尽管他的梦境已向他预告了自己的末日，脸上仍露出笑意。利奥斯瑞克和加兹那克越离越近，看着对方，一言不发。刹那间，他们同时挥剑劈向对方，剑锋碰撞，两把剑都认出了对方，也知道彼此的出处。加兹那克的剑劈向萨克诺斯剑的剑刃时，都会闪烁着反弹开来，仿佛冰雹沿着石板瓦的屋顶坠落；但这把剑砍向利奥斯瑞克的铠甲时，就能将铠甲大片大片地剥下。与此同时，萨克诺斯剑一次又一次狂暴地砍在加兹那克的铠甲上，却只能咆哮着弹回，留不下一点痕迹。二人交锋时，加兹那克始终抬着左臂，把左手悬在头顶上方一点点的地方。利奥斯瑞克向加兹那克的颈部猛烈地挥出漂亮的一击，但加兹那克用左手抓住自己的头发，把脑袋高高地拎了起来，萨克诺斯剑径直劈过一段空气。加兹那克随即把脑袋安回脖子上，与此同时，依然在敏捷地挥剑战斗。利奥斯瑞克向加兹那克被胡须覆盖的脖子挥出了一剑又一剑，但加兹那克

的左手每次都比剑的来势更为敏捷。一次又一次，加兹那克把脑袋从脖子高高拎起，萨克诺斯剑徒劳划过空气。

战斗持续着，剑与铠甲碰撞，叮当作响。利奥斯瑞克的铠甲纷纷散落在他周围，他的血溅在大理石地面上。加兹那克的剑已经被萨克诺斯剑的利刃崩得像锯齿一般。加兹那克仍然毫发无伤地站着，面露微笑。

利奥斯瑞克盯着加兹那克的喉咙，将萨克诺斯对准它。加兹那克又一次抓住头发拎起自己的脑袋，但萨克诺斯剑没有刺向他的喉咙，因为利奥斯瑞克的目标是他举起的左手。萨克诺斯剑呼啸着斩断那只左手的手腕，仿佛镰刀斩断一支花茎。

被斩下的手流着血落到地面上。刹那间，鲜血从加兹那克的肩上涌出，从掉落在地的脑袋上滴落。高耸的塔尖沉入地面，宽阔华美的露台消散一空，庭院如朝露般消散。一阵风吹来，柱廊随风飘去，宏伟的厅堂轰然崩塌。深渊突然合拢，仿佛一个人讲完了故事，从此彻底闭口不言。

利奥斯瑞克望向四周的沼泽。夜雾正在消散，四周没有堡垒，没有巨龙的嘶吼，也没有人声。在他身边，一个干瘪凶狠的老头躺在地上，已经死了，头和左手让人砍了下来。

黎明在广袤的大地上徐徐展开，每一刻都比先前更绚丽，如同大师用管风琴奏出的华丽的乐章。随着大师的灵魂渐渐温暖，琴声越发灿烂迷人，直至最终，用最强劲的音色奏出至高的赞美。

鸟儿鸣唱起来。利奥斯瑞克朝家乡走去，离开沼泽，踏入幽深的树林，渐渐升起的晨光为他照着回家的路。不到中午，他就回到了亚拉图里昂，随身带着那颗凶狠干瘪的脑袋。亚拉图里昂的居民欢欣鼓舞，从此的每一夜，再也没有遭受侵袭。

*******

这就是无人可攻克之堡垒覆灭的经过。至今，那些热爱过往的神秘岁月之人，依然在传颂这个故事，并相信这是事实。

有人却说，并徒劳地想证明，是一场热病席卷了亚拉图利昂又消散，利奥斯瑞克也因为害了这种病，在夜里踏入沼泽，在那儿发了一场梦，拿着剑做出狂暴的举动。

也有人说，从未存在过一座叫亚拉图利昂的村庄，也没有过一个叫利奥斯瑞克的人。

愿他们安心。今年的落叶既被园丁扫净，有谁能再见，有谁能再知？又有谁能断定，在遥远的往昔，曾有何事降临？

# 10.城市之主

一天我偶遇了一条蜿蜒的小路。它漫无目的地延伸，正合我的心绪，于是我任它引着我信步前行，不久发现自己身处一座密林。密林深处，秋天戴着灿烂的花环，正举行华贵的典礼，第二天就是一年一度的叶舞节，在雍容的欢庆中，饥饿的冬天将如暴徒般闯入，北风发出震耳欲聋的怒号。林中的绚烂与优美消失一空，秋天远远逃离，遗落了它的皇冠，从此被遗忘，再也无法返回。然后，新的秋天将诞生，又年复一年地倒在新的冬天面前。一条路转向左边，但我脚下的路笔直延伸。左边的路似乎常有人走，车辙遍布，像是正途；而那条笔直向前、爬上山坡的路，仿佛与人世无关。于是我向前走去，登上山坡。这条路曾在世间起伏，为自己在此赢来了恬静的安歇，一叶叶小草在其上自在地生长。沿着这条路，正如沿着众多道路一般，你将走到各种地方，到伦敦，到林肯，到苏格兰北方，到威尔士西部，也到一切道路终止之地：雷利斯福德。

不久，我走出林地边缘，来到开阔的原野，发现自己站在山顶，萨默赛特的高地和维尔茨的丘陵在我面前向天际铺展开来。我低头看去，突然发现雷利斯福德就在下方，街上一片寂静，只有雷利斯河越过村庄上方的防波堤时发出的轰鸣。我沿着这条路从山脊下行，越往下，那条路就越萎靡不振，对身为道路的职责越来越漫不经心。路中间不时冒出一眼泉水，它浑不在意。一道溪水穿过它，它依然慢吞吞地向前延伸。突然，它彻底放弃了作为一条路的底线，抛弃了和城中商业街的亲缘、它继承自皮卡迪利大街的血脉，退至一旁，变成一条朴素的乡村小径。它带我来到河流上方那座古老的桥，于是我来到了雷利斯福德。走过诸多大陆，我终于见到了一座街上没有车辙的村庄。桥的另一端，我熟悉的那条路沿着一段草坡向上挣扎了三五米，

终于停下。深沉的寂静垂在整座村庄上空，雷利斯河的轰鸣从中穿过。不时传来一阵狗吠，它们守卫着这片破裂的寂静，守卫着这条无人涉足之路，使它免遭侵袭。那场和此前的许多场瘟疫不同、来自西方而非东方，名为“匆忙”的热病，尚未席卷这里。只有雷利斯河忙碌不息，奔赴它永恒的使命，但那忙碌是平静、安详的，仍有歌唱的余裕。

正午刚过，附近不见一个人影。居民要么越过孕育并隐匿了雷利斯福德的神秘山谷，到外面的世界工作，要么住在石头屋顶的老房子里，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我坐在古老的石桥上，注视着雷利斯河，他似乎是唯一一位从远方来到这座终结一切道路的村庄却越过它继续前进的旅人。雷利斯河自永恒之中歌唱着前来，在这座终结一切道路的村庄只逗留了短短一瞬，又继续奔向永恒。无疑，雷利斯福德的所有居民也正是如此。我靠在桥栏上，想象雷利斯河将在何时初见大海。他会不会在漫长的旅途中、在漫无目的地穿过草原时，突然目睹海洋的身影，于是从峭壁纵身跃下，迫不及待地带去群山的消息？抑或他会渐渐宽阔，缓缓流入一处广袤的、潮汐涨落的河口，将自己的茫茫河水注入海洋，河流之力与海浪之力碰撞，仿佛两位身披闪耀铠甲的国王，在两军交战中狭路相逢；然后，浅浅的雷利斯河将成为归航船的避风港，而探险者也将从这里启程。

过桥后不远，有一座古老的磨坊，屋顶已经朽坏。雷利斯一条小小的支流喧嚷着冲过这片空旷的田地，像在荒废老宅的走廊里独自玩耍的男孩。磨坊的风车已经不见了，但巨大的连杆和齿轮仍在，像某种已消亡的工业的残骸。我不知道从前主宰这房子的是何种工业，也不知道当年的那群工人如今会如何哀悼这位房主。我只知道这片空荡荡的房间如今的主人是谁。我刚刚进门，就看到整整一面墙都覆盖着他织造出的壮观的黑色挂毯。这样的挂毯是无价之宝，因为它无从模仿，又太过精细，承受不住在商人间辗转买卖。我欣赏着无穷无尽的丝线形成的无与伦比的复杂结构，指尖陷进一英寸，却毫无感觉。这

昏暗的作品覆盖了一整面墙，它的黑暗如此深沉，编织得如此精心，仿佛是为了纪念一切曾在此的生命之死，而事实也正是如此。透过墙上一处小洞，我望向里面的房间，那里有一根破破烂烂的传送带，从许多齿轮间穿过。在那座房间里，这不容模仿的无价的杰作，不仅覆盖了四壁，还织成许多挂帘，像节日的装饰，从天花板和一根根横杆间垂落。在这冷清的房子里，没有一样东西是丑陋的，因为这里如今的主人有一颗忙碌的艺术家的心，把这冷清中的一切都化成了美妙的东西。无疑，这是蜘蛛的创作，我正身在它的房子里。这座房子是冷清的，只有它在忙碌；这里也很寂静，只听得到雷利斯河的轰鸣和小溪的喧嚷。然后，我转身走向回家的路，走上山坡，越过山丘，雷利斯福德消失在我的视线之外。我眼前的小路越来越白，越来越坚实宽阔，又走了一段，便能看见车辙。路向远方去，雷利斯福德的青年沿着它，走向世间诸多宽广的路，去往崭新的西方、神秘的东方，或是动荡不安的南方。

那天夜里，我的房子寂静无声，睡眠正在遥远的地方抚慰着村庄、放松着城市时，我的异想漫步在那条随性的道路上，突然便抵达了雷利斯福德。在我心中，漫长的岁月里，无数行人在雷利斯福德和约翰欧格罗茨[注]之间来来往往，他们彼此交谈或自言自语，仿佛赋予了这条路一种声音。而那天夜里，我听到这条路仿佛正在用许多远行者的声音，在雷利斯福德的石桥上开口与那条河流说话：“我将在这里停歇。你呢？”

河流向来是滔滔不绝的。他答道：“我建造着世间的功业，从不停歇。我将内陆的低语汇入海洋，将山岭的声音带向深渊。”

“我才是建造着世间的功业。”道路说，“我在城市间递送彼此的传言。没有哪一样工作比人类、比建造城市更崇高。你为人类做了些什么？”

河流说："美与歌的崇高更甚于人。冬天暴怒着向北退却以后，我向大海带去画眉的第一曲鸣啭；我向第一朵怯弱不定的银莲花送去安全的讯息，告诉她春天已经真切地来临。百鸟齐鸣，胜过人所作的乐曲；风信子花初绽，比人的面庞更明媚可爱。当夏日席卷了春天，我便含着忧伤的快乐，在夜里一片片地带走杜鹃花的花瓣，那景象之华美，远胜过一列身着紫袍的人间国王在灯火中前行；那景象中无与伦比的孤独与绝望，甚于人间深受敬爱者最凄美的死亡。当繁忙的时节来临，年轻的苹果花完成了在世上的工作、结出苹果时，我将他粉红和雪白的花瓣带向远方。每个白昼与夜晚，天空的美景都会为我披上一袭新袍；我为树木映出可爱的倒影。人！人又是什么？在古老的丘陵那历史悠久的议会上，那些灰蒙蒙的山丘交谈时，从未提到过人类，只挂念着他们的同胞——天上的星辰。傍晚，他们披上紫色的斗篷，哀叹着许久前发生的无法挽回的过错，吟唱着群山的歌谣，哀悼的都是太阳的沉落。"

"河流之美，"道路说，"天空、杜鹃花、春天之美，只活在人的心里。人的心灵未感知时，群山没有声音；人的眼睛见到之前，万物没有美可言。此外，倘若你的杜鹃花真是美的，它的美只有一瞬，随即它就会枯萎、沉入水底，春天也匆匆离去。只有在人心里，美才能长存。日复一日，我将思想从远方迅速传到人的心灵。我认识电报：我和他很熟悉，我们结伴走过上百英里。世间的功业，除了服务于人类和建造人类的城市以外，再无其他。而我在城市之间往来，将货物传送其间。"

河流说："那边的原野上，我那条小小的支流，以前曾在那座房子里制造货物。"

"啊，我记得。"道路说，"但我从远方的城市里带来的，要更加便宜。除了为人建造城市，世间再没有真正的功业。"

“我对人所知甚少，”河流说，“但我有许多工作要做。我要把这许多河水一路送往大海；明天，或后天，秋天所有的落叶都将沿着我的路前进，那场面将无比动人。大海美妙至极，我了解他的一切。我听过牧童唱着大海的歌谣；暴风雨来临之前，有时会有海鸥高高地飞起。大海是一片浑然、闪烁的蔚蓝，遍布珍珠，那里有珊瑚岛屿，有产出香料的小岛，有暴风雨，有西班牙大帆船，有德雷克[注]的白骨。海的伟大远胜于人。我见到大海时，他就会知道我兢兢业业地完成他的工作。但我必须赶快，因为我的工作很多。这座桥有点把我绊住了。哪天我要把它冲走。”

“喂！你可不能这样做。”道路说。

“最近还不会，”河流说，“也许再过几个世纪吧。我还有许多别的事要做呢。比如说，我要唱我的歌。这一首歌，就比人制造出的各种噪音都要美妙。”

“世间的功业都是为了人，”道路说，“为了建造人的城市。如果没有那些在海上扬帆的人，没有那些在家中梦见他们的人，大海就不复美丽、浪漫、神秘。日日夜夜、年复一年，你的歌声在雷利斯的居民耳中鸣唱不息，在深夜里构筑梦境，清晨时化作白昼的声音，融入他们的灵魂，但那歌本身并无美妙可言。灵魂里流淌着你的歌的年轻人，是我带着他们越过山谷边缘，到更遥远、更广大的世界；我是山上一条结实的尘土路，他们沿路走去，灵魂里带着你的歌，把它变成音乐，使城市欢喜。世间的功业都是为了人，除此之外，再无其他。”

“但愿我能有把握，知道世间的功业究竟是什么。”河流说，“但愿我能了解这功业是为了谁。我几乎可以肯定，我所做的功业是为了大海。他的壮美无与伦比。我想，世上不可能再有比他更强大的主宰。我想，大海里蕴藏着数不尽的浪漫传奇与未解谜题、羊群的铃声、雾气缭绕的山丘的喃喃低语，而我们这些河流仍将源源不断地把这些向

他带去。会不会有一天，世间再也没剩下一点音乐和美，整个世界就此终结？那时，也许河流终将汇聚，江河汇作一片巨流，奔赴大海；又或许，大海会重新孕育每一条河流，归还以往岁月里收集来的一切：苹果花细小的花瓣，杜鹃花哀伤的花瓣，树木与天空的古老倒影。曾有那么多记忆告别了群山。但谁能知道大海的心思？谁能明白莫测的海潮？”

“你要确信，一切都是为了人。”道路说，“为了他们和建造他们的城市。”

什么东西轻手轻脚地走近了。

“安静，安静！”它说，“你们惊扰了如女王般庄严的夜晚。她驾临这座山谷，是我幽暗厅堂的宾客。我们来结束这场辩论吧。”

说话的是蜘蛛。

“世间的功业是建造城市和宫殿，但不是为了人。人是什么？人只不过为我造出我的城市，又将它们酝酿至成熟。人的工作如此丑陋，他们最繁复的挂毯也粗笨不堪。人是喧哗的过客，他只保护我免遭风的侵袭。我的城中一切美好的工作，那些优美的弧线、精致的织造，都是我的手笔。一座城建起要十年到一百年，再有五六百年，就会酝酿至成熟，好让我工作。然后我居住其中，隐匿一切丑陋的地方，来来往往地画出优美的线条。没有一件造物能与城市和宫殿媲美。它们是世上最迷人的地方——最寂静，所以最像天上的星辰。起初，在我来以前，它们有一点点喧哗，还有许多处尚未修饰圆润的丑陋转角、许多粗糙的织毯，然后，它们变成了适合我居住的样子，让我完成精巧的工作，变得寂静而优美。当那些庄严的夜晚降临，衣裙缀满星辰，裙摆拖着长长的寂静，我会盛情款待它们，奉上昂贵的尘埃。在我知道的一座城中，一名孤单的哨兵已经垂下头，打起了瞌睡。他的主人都已死去，他也已经步入暮年，昏昏欲睡，无力赶走街上滋生弥

漫的寂静。明天我要去他的岗位，看看他是否还在。人们已经为我建立了巴比伦和岩石山上的推罗城，如今仍在建造我的城市！世间的功业就是建造城市，而一切城市，都将由我悉数继承。”

---

1. 苏格兰东北部村庄，不列颠岛的最东北处。（译注）
2. 16世纪英国著名探险家、航海家，是英国第一个完成环球航行的人。（译注）

# 11.不凋花

夜色从秘境中升起，弥漫在巴黎的街上。白日里的一切纷纷退却，隐匿身形。这座华美的城市与其中居民的内心，都起了一种诡异的变幻。伴着灯火和乐声，另一种生灵，夜之友，在暗处静静地苏醒了。黑猫悄无声息地溜出宅子，走向寂静处，昏暗的街上黑影幢幢。

在红磨坊附近一处逼仄的房子里，正是在这样的时辰，崔薇亚塔咽了气。死亡降临在她身上，不是上帝给她的时年已尽，而是她自己的罪孽报应。在她曾犯下罪孽的街上，崔薇亚塔的灵魂漫无目的地飘荡，猛地撞上巴黎圣母院的外墙，然后如涌向悬崖的海雾，遽然上升，向天堂飘去，在那里接受审判。从我的梦境里看去，当崔薇亚塔来到天堂，站在审判的座椅前，云雾仿佛从天堂里遥远的山丘奔涌而上，在上帝的头顶汇聚成一片乌云。云飘得很快，像摇曳的提灯下快速游移的暗影，从四面奔流而来，越聚越多。渐渐地，低垂在上帝头顶上方的云团不再膨胀，只是颜色越发阴沉。

圣徒头顶的光环微微下沉，变得纤细而苍白；六翼天使的歌声迟疑起来，终于低不可闻；天堂里的居民骤然停止了交谈。上帝脸上浮现出严峻的神色，六翼天使和圣徒见此，起身离开。在上帝的号令下，七位大天使从天堂的云毯中缓缓起身，带着遗憾的神色，闭着双眼。上帝宣布了他的审判，天堂的光亮霎时熄灭，朝向人世的那些蔚蓝、朱红、翠绿的水晶窗，都黯淡无光，我什么也看不到了。不久，七位大天使从一扇门走出来，朝着地狱行进。四位天使带着崔薇亚塔年轻的灵魂，还有一位在前引路，一位跟在后面；六位天使稳健地走在漫长的诅咒之路上，这条可怕的路上尘埃弥漫，遮蔽了地狱的火光。而第七位天使始终飞在他们上方，地狱的火光闪烁在他胸前的羽毛上。

七位天使大步向地狱行进，交谈起来。

“她多么年轻，多么美。”他们说着，久久凝视崔薇亚塔的灵魂，没有看她罪孽的污点，而是望着她灵魂的另一部分，那里盛着对她早已去世的妹妹的爱。如今她的妹妹在天堂一座山丘上的果园里轻盈地行走，脸上永远映着柔和的日光。去天堂边缘为逝者祝福的圣徒，每天从这片果园路过时，都会和她亲密地交谈。天使们久久地凝视她灵魂中仍存有的美，说道：“它只是一个年轻的灵魂。”他们想带她去天堂的山丘，送她一副钹、一架洋琴，然而他们明白，天堂之门已彻底向崔薇亚塔关闭了。他们也想带她去人世间一座鲜花盛开、溪水潺潺的山谷，那里回荡着不绝的鸟鸣和安息日里教堂的钟声，但他们不敢这样做。于是，他们向着地狱大步走去，越走越近。地狱的火光已经映在他们脸上，地狱之门缓缓地分开，就要向外开启。然而这时，他们说道：“地狱是座可怕的城市，而她已经对城市厌倦了。”于是，他们突然将崔薇亚塔放在路边，转身飞离。崔薇亚塔的灵魂长成了一株骇人而美丽的粉色花朵，上面生着两只眼睛，却没有眼皮，注视着一个个灵魂走在这条尘土飞扬的路上，向地狱走去。它在地狱耀眼的火光里生长又枯萎，却无法死去。只有一片花瓣，像迎向阳光的常春藤叶，转过身面向天堂的山丘，沐浴在天堂银色的柔光里，不会枯萎，也不会凋谢，聆听着隐约传来的圣徒的交谈声。天堂的山丘时时飘来果园的气息，落在它的身上；每天傍晚，圣徒走向天堂的边缘给逝者祝福时，一阵似有还无的微风拂过，使它感到一丝清凉。

而上帝持剑起身，像打谷者抛散谷壳，将违背了他命令的天使驱散。

# 12.走出沼泽

夜色璀璨，垂在沼泽上空。流浪的星群在空中游荡，其余众星辰静静地眨眼望着它们。

沼泽东面是一片安全的旱地，灰蒙蒙的，有些寒冷。第一抹苍白沉静的晨光自那里升起，爬上了不朽的诸神的面庞。

二人终于眼看就要抵达安全的旱地。爱情望着那个由自己一路领着走出沼泽的人，看见他的头发在熹微的晨光下闪烁：他已白发苍苍。

他们一起走上旱地，老人在草地上坐了下来，满是疲惫。他们已在沼泽里漫游了许多年。在不朽的诸神的头顶，一线灰色的晨曦渐渐宽阔。

爱情对老人说："我现在要离开你了。"

老人没有回答，只是轻声哭泣。

悲伤流入了爱情那小小的、无忧无虑的心灵。他说："不要为我离开而难过，不必遗憾，也根本不必在意我。

"我只是个愚蠢至极的小孩子，从未好好地友善对待你。我从不在意你伟大的思想，也不管你有怎样的美德，却只令你晕头转向，带你跌跌撞撞地穿越这危机四伏的沼泽。我是残忍无情的：即便你在我引的路上死掉，我也浑不在意。我和你同路，只是因为戏耍你很有趣。

“我性情残忍，而且完全无足轻重。像我这样的人离开时，你不必难过，不必遗憾，更不必在意我。”

老人仍一言不发，只是轻声哭泣。爱情善良的心中哀痛不已。

他又说道：“我太微小，因此你不知道我有多大的本事，也不知道我做过多么可怕的恶行。但我有极其强大的力量，并且将它用在了不义之处。我常常把你从穿越沼泽的大路上推开，也不管你是否会被沼泽吞没；我常常嘲弄你，还使你遭到别人的嘲弄；我常常引你到那些厌恨我的人中间，让你承受他们对我的报复，在一旁大笑不止。

“所以别再哭泣了，因为我心中实在毫无善念，只有杀意和愚蠢。像你这样睿智的人，我不适合做你的伙伴，因为我如此愚蠢，如此轻浮，只会嘲弄你崇高的梦境，阻碍你的一切作为。看，现在你明白了我的真面目，就该愿意让我离开了。你会在这里自在地生活，心无旁骛地追求不朽的诸神之梦。

“看，这里有黎明与安全，黑暗与危险已在那边。”

老人仍在轻声哭泣。

于是爱情说：“难道竟只能如此吗？”他的声音凝重、沉静起来，“你如此烦恼吗？我多年的老友，我的心里因你而忧伤。我们一起度过艰难的历险，而现在我要和你分别。不过，我很快就会派来我的兄弟：我最小的弟弟，死亡。他会从沼泽现身，来到你身边。他绝不会抛弃你，而会用我不曾对你有过的真诚，衷心地伴着你。”

在不朽的诸神头顶，晨曦越发明亮。老人闻言，含着泪露出一抹微笑。他的泪水在渐渐明亮的天光下，闪烁着奇异的光辉。爱情转身走向黑夜，走向沼泽，一路频频回望，眼角漾开动人的笑容。他走入

沼泽，走入璀璨的夜色深处。在流浪的星群下，响起阵阵笑语和踏起舞步的声音。

片刻以后，死亡面向着黎明，从沼泽中翩翩而来，身形高挑而优美。他的唇间含着一丝若有若无的微笑，走上前去，伸开双臂将孤单的老人抱起。他温柔地陪着他，用低沉的嗓音向他轻声吟唱着一首古老的歌，带他向前，步入诸神的黎明。

（完）